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紀錄

一、時間：115 年 1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二、地點：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

三、主席：陳校長慶和

紀錄：陳雅湧

四、出席人員：學術、行政單位一級主管暨附小校長

五、會議程序：

(一)主席致詞.....2

(二)上次會議執行情形.....3

(三)115 年 2 月份重要行事曆報告.....5

(四)報告案

 1. 校務研究議題分析與報告。(學生事務處)7

(五)提案討論

 1. 本校「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修正案。(學生事務處).....8

(六)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17

 1.教務處.....18

 2.通識教育中心.....23

 3.學務處.....25

 4.總務處.....32

 5.研究發展處.....42

 6.進修推廣處.....45

 7.師資培育處.....50

 8.國際事務處.....52

 9.教學發展中心.....54

 10.圖書館.....55

 11.教育學院.....63

 12.人文藝術學院.....65

 13.理學院.....66

 14.人事室.....68

 15.主計室.....81

 16.計算機與網路中心.....90

 17.秘書室.....95

 18.北師美術館.....102

 19.附屬實驗小學.....103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10 時 05 分。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紀錄

一、時間：115 年 1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二、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

三、主席：陳校長慶和

紀錄：陳雅湧

四、出席人員：學術、行政單位一級主管暨附小校長

五、會議程序：

(一) 主席致詞

非常感謝各位院長、單位主管及同仁，撥冗出席本次行政會議。宣布會議開始。

(二)上次行政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2 次行政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提案 報告 案 2	案由	主席裁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本校與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訂合作協議書案，提請報告。	洽悉。 鼓勵各系所積極與資策會合作，拓展師生專業增能管道，並強化學生業界實習和產學合作之實務經驗。	研發處	依裁示辦理。
1	本校「預借款項申請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主計室	本要點業已公告於主計室網頁中一般法規一校內法規供參。
2	本校「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環安組已於 115 年 1 月 8 日以電子郵件公告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2 次行政會議主席裁示執行情形報告表

編號	主席裁示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115-116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已公告校內徵件，本次徵件面向為「善盡社會責任」與「產學合作連結」，每面向以一系所一案為原則，並請各系所於 115 年 1 月 8 日前將計畫草案提交教學發展中心彙整。	教發中心	截至收件日止，「善盡社會責任」與「產學合作連結」兩面向各新增兩案計畫，目前教發中心刻正彙整中，近期將簽請同意後授權經費予各計畫執行。
2	訂於 115 年 1 月 7 日(三)中午 12 點舉行「期末業務精進檢討活動」，敬請師長、同仁踴躍參與。	各單位	依裁示辦理。
3	本校傑出校友 74 級校友陳錦燦學長，現任澳洲電信董事長，慷慨贊助本校教職員生海外通訊福利，特提供免費海外 eSIM 卡流量使用，原則為每日約 0.5GB(使用已足夠，個別需求可達每日 1GB 以上)。 本項福利之主要適用對象為單位主管，其餘人員則以公務參訪行程為原則。主任秘書已先行於日本旅遊期間實際使用，連線穩定順暢，使用情形良好。 感謝陳學長回饋母校之美意，並促進資	各單位	依裁示辦理。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2 次行政會議主席裁示執行情形報告表

編號	主席裁示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p>源有效運用，請各單位主管踴躍申請使用，亦可協助推廣該服務。現階段為試行期間，請有需求者先向主任秘書提出申請，並註明以下資訊：單位、職稱、姓名、出訪國家、出訪期間、人數及聯絡 E-Mail。</p> <p>後續將視申請數量與實際使用情形，再評估是否依本項福利之業務性質移交專責單位建立常態化之申請與管控機制，並研議適當之方式表達對陳學長之感謝(如頒獎或公開表揚等)。校長亦鼓勵各單位主管於有需要時踴躍申請使用。</p>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三)115年2月份重要行事曆報告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5年2月份行事曆

日期	星期	工作要項	負責單位	實施說明
即日起~2月23日止	一~一	115年度跨校教師社群徵件	研發處綜企組	本校執行115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區域基地計畫，透過區域基地模式，邀請區內學校教師組成跨校教學實踐研究社群，透過加廣加深之交流，提升教師教學研究能量與品質，有助於教師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以及教學實務升等。
1月21日~2月26日	三~四	114學年度第2學期就學貸款申請	學務處生輔組	
2月1日	日	115學年度日間博士班考試入學面試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教育政策與管理博士班
2月1日~2月23日	日~一	碩士在職專班114學年度第2學期學雜費繳費	進修教育中心	
2月1日~2月23日	日~一	申請教育部116學年度數位學習專班及115年度第1梯次數位學習課程認證作業自115年2月1日至115年2月28日受理申請，本中心受理申請至2月23日止。	進修教育中心	
2月1、8日	日、日	「115學年度碩、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筆試、面試	教務處 招生與宣傳組	辦理「115學年度碩、博士班考試入學」筆試及面試作業
2月2日	一	「2026年外國學生申請入學」開放報名	教務處 招生與宣傳組	※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資料掃描後上傳系統。 ※報名時間：115年2月2日至115年4月30日止。 ※報名費用：每人每一系(所、學程)新臺幣1,200元或美金40元；不接受其他幣值，且不接受郵寄現金或支票。
2月2日	一	114年度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申報作業	總務處出納組	依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規定限期辦理
2月2日	一	寫作方程式-2026國小語文冬令營	語創系 閱讀與寫作中心	營隊日期：2/2-2/6 活動地點：行政大樓3樓
2月2日~2月23日	一~一	受理114學年度第1學期碩士在職專班學生辦理離校手續	進修教育中心	
2月3日	二	115學年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青年儲蓄戶)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教務處 招生與宣傳組	公告正備取名單
2月3日	二	114學年度第2學期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汽車定期停車繳費截止	進修教育中心	
2月4日	三	「11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北(四)考區」第1次工作協調會議	教務處 招生與宣傳組	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網站 https://cis.ncu.edu.tw/EnableSys/home
2月4日	三	公告第二階段選課結果	教務處課務組	
2月6日	五	核撥114年度年終獎金(含公教、約用、職代、專案助理及專任人員)	總務處出納組	依教育部公文及人事室年終獎金發放清冊辦理
2月6日	五	兒童冬令營自1月26日開始至2月6日止	推廣教育中心	
2月9日~3月6日	一~五	轉學生大一英文免修或抵免申請	教務處課務組	
2月10日	二	公告「115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學習就業輔導機制」	學務處生輔組	
2月11日	三	115學年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青年儲蓄戶)公告分發結果	教務處 招生與宣傳組	公告分發結果、並寄發錄取通知單，通訊報到至2月26日截止，並將錄取生報到及未報到名單送聯合甄選委員會
2月11日~2月12日	三~四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博士候選人資格考。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辦理筆試
2月21日	六	114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宿舍開宿	學務處生輔組	

日期	星期	工作要項	負責單位	實施說明
2月23日	一	「115學年度學士班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開放報名(至115年3月5日截止)	教務處 招生與宣傳組	「115學年度學士班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簡章」於1月5日於本校「招生資訊專區」公告
2月23日	一	114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正式上課	教務處課務組	
2月23日	一	開學正式上課日	教務處註冊組	
2月23日	一	開始辦理114學年度第2學期碩士在職專班第三階段選課作業暨受理校際選課，申請至3月9日止	進修教育中心	
2月23日	一	開放114-2學期學習輔導助學金申請作業	學務處生輔組	
2月23日~2月28日	一~六	開學季書展 「OPENBOOK 好書獎及性別平等主題書展」	圖書館 典藏閱覽組	開館時間展出 地點：圖書館1樓大廳與2樓兒少讀物展示區
2月23日~2月28日	一~六	開學季熱門主題桌遊暨書展 「春日動一動，健體桌遊樂」開學主題桌遊暨書展	圖書館 典藏閱覽組	寒假結束迎接新學期，本館精選「體健類」主題桌遊，搭配主題書籍，於開館時間展出。透過健體桌遊之體驗，帶動身體暖身與思緒活絡，在動靜之間培養活力與專注力，迎向嶄新的學期。 地點：圖書館1樓服務台旁展示區
2月23日~2月28日	一~六	館藏行銷 2月號學科主題 新書通報及國北愛閱季風誌	圖書館 典藏閱覽組	針對學科主題及新到館藏進行選介，寄送電子公告信及於圖書館首頁推廣，邀請師生讀者到館借閱。地點：圖書館1樓新書展示區
2月23日~2月28日	一~六	漂書活動 「悅讀漂書 趣—二手教科書利用活動」	圖書館 典藏閱覽組	於開學季舉辦漂書活動並宣傳利用正版教科書，鼓勵師生捐贈二手書及放漂圖書，使圖書資源永續利用。 地點：圖書館2樓漂書站
2月23日~3月6日	一~五	114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學制校際選課	教務處課務組	
2月23日~3月9日	一~一	114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學制加退選課	教務處課務組	
2月24日	二	公告114-2學期愛舍服務通過名單	學務處生輔組	
2月26日	四	114-1學期第三階段精進獎助學金申請截止	學務處生輔組	
2月26日	四	114學年度第2學期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就學貸款申請(彙整後送學務處統一辦理)截止	進修教育中心	
2月26日	四	教學實習課程授課教師座談會	師資培育處	12:10-13:30實體進行(A605會議室)

主席裁示：洽悉。

(四)報告案

報告案編號：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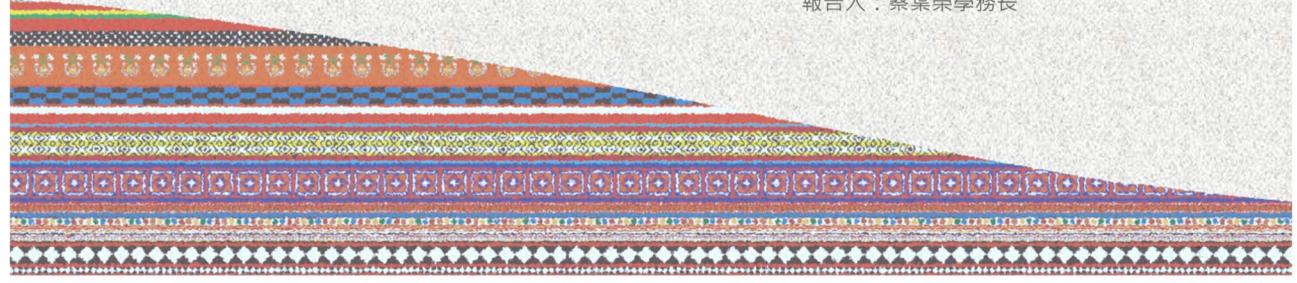
校務研究議題分析與報告。（略）（報告單位：學生事務處）

校務研究議題分析報告 - 原住民族學生生源統計暨學伴制度成效分析

日期：115年1月28日

單位：學務處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報告人：蔡葉榮學務長



附帶決議：敬請各單位在輔導學生的過程中，加強原漢學生間之溝通對話，建立對歷史背景與結構性問題(如平均壽命差異、歷史生存條件變遷)的理解與尊重。針對經文不利學生多點關懷、輔導、陪伴，使其安心就學、培優圓夢。

(五)提案討論

提案編號：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提案	
案由	有關修訂本校「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p>一、本要點前經 114 年 9 月 12 日優秀職涯導師遴選委員會決議修正相關內容，爰本案業經 115 年 1 月 12 日主管會議通過，續提送本次會議審議。</p> <p>二、本次修正內容如下：</p> <p>(一)茲因目前有不同的職涯相關證照，為鼓勵本校教師積極獲得相關證照，提升職涯發展專業能力，擬修訂優秀職涯導師基本資格中有關證照資格之規定。故，擬將實施要點第二點第一項第一款第四目之規定修正為：取得「職涯發展相關國內外證照，該證照必須經認證考試及資格審查程序，且經本校職涯發展業務權管單位認可。證照仍在有效期限內(含續證)」。</p> <p>(二)另經遴選委員會會議決議，符合上述資格證照如：「GCDF 全球職涯發展師」、「CDA 國際生涯發展諮詢師」、「CPAS 諮詢師」、「SCPC 國際職業策略規劃師」、「CMDP 職涯諮詢師」或「CNC 職涯導航諮詢師」。如教師有獲得上述以外之證照，再請職涯發展業務承辦單位協助審核是否符合本要點基本資格之規定。</p> <p>(三)為使評分項目之評分原則更清楚，擬修訂評分項目之給分依據以及選拔標準。</p> <p>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及原條文，如附件 1 至附件 3。</p> <p>四、114 年 9 月 12 日優秀職涯導師遴選委員會會議紀錄如附件 4。</p>
辦法	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	<p>一、要點第二點第一項第一款修正為「(一)基本資格：需符合下列第 1 至 4 目資格者，即具有受各系、所、<u>學程</u>、<u>處</u>、<u>中心</u>主管推薦或自我推薦為優秀職涯導師之資格」。</p> <p>二、餘照案通過。</p> <p>(會後經學生事務處盤點本校設置專任教師之教學單位後，修正決議一要點文字，新增學程，刪除中心，修正處如藍底字)</p>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通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優秀職涯導師基本資格與審查條件如下：</p> <p>(一)基本資格：需符合下列第 1 至 4 款<u>目</u>資格者，即具有受各系、所、<u>學程、處、中心</u>主管推薦或自我推薦為優秀職涯導師之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擔任職涯導師..... 2.參加校內職涯導師增能研習... 3.前一屆未當選..... <p>4.取得「職涯發展相關國內外證照，該證照必須經認證考試及資格審查程序，且經本校職涯發展業務權管單位認可。證照仍在有效期限內(含續證)」。</p> <p>(二)評分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積極提供學生職涯諮詢及就業輔導服務。(每服務 1 人次得 1 分，上限 60 分) 2.積極參加本校職涯導師增能研習活動、協助推廣辦理職涯輔導相關活動（如：職涯測驗、職涯輔導講座、企業參訪、專業證照增能講座、公職考試增能講座、專業實習專案、求職準備系列活動、徵才說明會、就業博覽會等）。(每參與 1 場次得 1 分，上限 20 分) 3.積極開設職涯相關課程及講座、協助系所與產業合作。(每開設 1 門課、1 場講座或是協助一家企業得 1 分，上限 10 分) 4.其他特殊貢獻。(每項事蹟得 1 分，上限 10 分) <p>各評分項目加總後，依總分高低，經遴選委員會審議通過，選出優秀職涯導師。</p>	<p>第二條 優秀職涯導師基本資格與審查條件如下：</p> <p>(一)基本資格：需符合下列第 1 至 4 款資格者，即具有受各系、所、中心主管推薦或自我推薦為優秀職涯導師之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擔任職涯導師..... 2.參加校內職涯導師增能研習... 3.前一屆未當選..... <p>4.取得「GCDF 全球職涯發展師國際證照，並且證照仍在有效期限內(含續證)」。</p> <p>(二)評分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積極提供學生職涯諮詢及就業輔導服務。(60%) 2.積極參加本校職涯導師增能研習活動、協助推廣辦理職涯輔導相關活動（如：職涯測驗、職涯輔導講座、企業參訪、專業證照增能講座、公職考試增能講座、專業實習專案、求職準備系列活動、徵才說明會、就業博覽會等）。(20%) 3.積極開設職涯相關課程及講座、協助系所與產業合作。(10%) 4.其他特殊貢獻。(10%) 	<p>一、因為目前有不同的職涯相關證照，為鼓勵本校教師積極獲得相關證照，提升職涯發展專業能力，擬修訂優秀職涯導師基本資格有關證照之規定。</p> <p>二、為讓評分原則更加清楚，修訂評分項目之給分依據以及選拔標準。</p>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

(修正通過)

109.4.29 本校第 17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109.5.19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10.3.15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11.7.27 本校第 20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5.01.28 本校第 24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本校為使具職涯輔導專業證照、參與職涯專業培訓或具生涯輔導專長教師，提升輔導成效，進而肯定推展職涯輔導有功教師，特訂定本要點。

二、優秀職涯導師基本資格與審查條件如下：

(一) 基本資格：需符合下列第 1 至 4 款目資格者，即具有受各系、所、學程、處、中心主管推薦或自我推薦為優秀職涯導師之資格。

1.擔任職涯導師三年(含)以上。

2.參加校內職涯導師增能研習及社群交流會議出席率達 6 小時或 60%以上。

3.前一屆未當選優秀職涯導師。

4.取得「職涯發展相關國內外證照，該證照必須經認證考試及資格審查程序，且經本校職涯發展業務權管單位認可。證照仍在有效期限內(含續證)」。

(二) 評分項目：

1.積極提供學生職涯諮詢及就業輔導服務。(每服務 1 人次得 1 分，上限 60 分)

2.積極參加本校職涯導師增能研習活動、協助推廣辦理職涯輔導相關活動（如：職涯測驗、職涯輔導講座、企業參訪、專業證照增能講座、公職考試增能講座、專業實習專案、求職準備系列活動、徵才說明會、就業博覽會等）。(每參與 1 場次得 1 分，上限 20 分)

3.積極開設職涯相關課程及講座、協助系所與產業合作。(每開設 1 門課、1 場講座或是協助一家企業得 1 分，上限 10 分)

4.其他特殊貢獻。(每項事蹟得 1 分，上限 10 分)

各評分項目加總後，依總分高低，經遴選委員會審議通過，選出優秀職涯導師。

三、優秀職涯導師遴選由副校長任召集人，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教學發展中心主任、師資培育處處長、各學院院長及具專業背景學者專家一至二名擔任評審委員，組成遴選委員會進行評選；當年度優秀職涯導師候選人，不得擔任評審委員。

四、優秀職涯導師每年選出一至二名，每名頒發新臺幣三萬元獎金暨獎狀乙幘，由校長於公開集會表揚，並於校刊中登載，以為表彰。

五、獲獎導師應配合導師會議或相關研習會或研討會撰寫或分享輔導技巧及經驗。

六、本要點所需費用由學校自籌經費支應。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或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 (原條文)

109.4.29 本校第 17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109.5.19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110.3.15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1.7.27 本校第 20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校為使具職涯輔導專業證照、參與職涯專業培訓或具生涯輔導專長教師，提升輔導成效，進而肯定推展職涯輔導有功教師，特訂定本要點。
- 二、**優秀職涯導師基本資格與審查條件如下：
 - (一) 基本資格：**需符合下列第 1 至 4 款資格者，即具有受各系、所、中心主管推薦或自我推薦為優秀職涯導師之資格。
 - 1.擔任職涯導師三年(含)以上。
 - 2.參加校內職涯導師增能研習及社群交流會議出席率達 6 小時或 60% 以上。
 - 3.前一屆未當選優秀職涯導師。
 - 4.取得「GCDF 全球職涯發展師」國際證照，並且證照仍在有效期限內(含續證)。
 - (二) 評分項目：**
 - 1.積極提供學生職涯諮詢及就業輔導服務。(60%)
 - 2.積極參加本校職涯導師增能研習活動、協助推廣辦理職涯輔導相關活動（如：職涯測驗、職涯輔導講座、企業參訪、專業證照增能講座、公職考試增能講座、專業實習專案、求職準備系列活動、徵才說明會、就業博覽會等)。(20%)
 - 3.積極開設職涯相關課程及講座、協助系所與產業合作。(10%)
 - 4.其他特殊貢獻。(10%)
- 三、**優秀職涯導師遴選由副校長任召集人，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教學發展中心主任、師資培育處處長、各學院院長及具專業背景學者專家一至二名擔任評審委員，組成遴選委員會進行評選；當年度優秀職涯導師侯選人，不得擔任評審委員。
- 四、**優秀職涯導師每年選出一至二名，每名頒發新臺幣三萬元獎金暨獎狀乙幀，由校長於公開集會表揚，並於校刊中登載，以為表彰。
- 五、**獲獎導師應配合導師會議或相關研習會或研討會撰寫或分享輔導技巧及經驗。
- 六、**本要點所需費用由學校自籌經費支應。
-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或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簽 於 生活輔導組

- 主旨：檢陳114年9月12日召開之「114年度優秀職涯導師遴選委員會」會議記錄一份，陳請核示。
- 說明：依據本校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辦理。
- 擬辦：奉核後，先撥付獎金予獲獎優秀導師，再於下學期敦請校長於全校導師會議頒發優秀職涯導師獎狀，以為表彰。

會辦單位：研究發展處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專員呂學奇
0922/0933

生活輔導組
記號
范綏婷
0922/0952

組員黃綺珊
0922/1115
W

上級簽收
0922

會辦單位

研究發展處

約用
行政組員
王柔懿

114. 9. 23

研究發展處
江政達

研究發展處
組合
呂忻如
114/09/23

決行

主任秘書陳永
9/24

副校長劉遠楨
0924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長
陳慶和

0924

裝

訂

線

收發文號：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4 年度優秀導師遴選委員會議記錄

壹、時間：114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五）15 時 30 分

貳、地點：行政大樓 504 會議室

參、主席：劉副校長遠楨(蔡學務長葉榮代) 記錄：呂學奇

肆、出（列）席：如簽到表

伍、議程：

一、主席致詞

因劉副校長遠楨另有公務無法出席本次會議，委託本人代理主席。

二、業務報告

本年度優秀職涯導師遴選狀況

依據本校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第 2 條第 1 項規定，凡符合基本資格者(1. 擔任職涯導師三年(含)以上。2. 參加校內職涯導師增能研習及社群交流會議出席率達 6 小時或 60% 以上。3. 前一屆未當選優秀職涯導師。4. 取得「GCDF 全球職涯發展師」國際證照，並且證照仍在有效期限內(含續證)。)，即具有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審查資格。

本校教育學院職涯導師 16 位、人文藝術學院職涯導師 10 位、理學院職涯導師 6 位、學位學程職涯導師 1 位，共計 33 位職涯導師；本次共計有 1 位職涯導師參與遴選，符合遴選基本條件的導師計有 1 名，如下表：

教育學院			人文藝術學院			理學院						
系所別	職涯導師	符合基本條件且參與遴選	系所別	職涯導師	符合基本條件且參與遴選	系所別	職涯導師	符合基本條件且參與遴選				
教育系	陳蕙芬老師		語創系	盧欣宜老師		數資系	蔡智孝老師					
社發系	林政逸老師		音樂系	許允麗老師		體育系	李加耀老師					
社發系	沈立老師		兒英系	簡雅臻老師		體育系	鐘敏華老師					
社發系	蘇愛娟老師	V	台文所	陳允元老師		自然系	蕭世輝老師					
特教系	詹元碩老師		藝設系	張文德老師		資料系	許佳興老師					
特教系	吳純慧老師		藝設系	游孟書老師		數位系	許一珍老師					
幼教系	郭葉珍老師		文創系	林展立老師		參與遴選合計	0/6位					
幼教系	劉秀娟老師		文創系	王維元老師		學位學程						
幼教系	林佳芬老師		文創系	林義斌老師		系所別	職涯導師	符合基本條件且參與遴選				
心諮系	謝政廷老師		文創系	汪政達老師		東南亞區域管理碩士學位學	張義杰老師					
教經系	朱子君老師		參與遴選合計	0/10位		參與遴選合計	0/1位					
教經系	魏郁禎老師											
教經系	林曜聖老師											
文法所	呂理翔老師											
課傳所	張循鋐老師											
心諮系	陳柏霖老師											
參與遴選合計	1/16位											

三、提案討論

提案 1：

案由	擬遴選 114 年度優秀職涯導師 1~2 名，各頒發獎金參萬元及獎狀乙幀以資表揚，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依據本校 111.7.27 修正通過之本校「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辦理。</p> <p>二、本次參與遴選優秀職涯導師共計 1 名(教育學院)。</p> <p>三、檢附下列資料：</p> <p>(一) 選優秀職涯導師基本資料暨各類評選參考項目統計表，如會議資料 (P.4-P.60)。</p> <p>(二) 本校「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如會議資料 (P.61)。</p>
辦法	<p>一、檢視受推薦教師是否符合實施要點第二點之資格限制。</p> <p>二、經本會審核確認，簽請校長核定後先發獎金，並於全校導師會議頒發優良導師獎狀。</p> <p>三、獲獎導師應撰寫輔導技巧或班級經營實務送學務處置學校網頁供參卓，並於全校導師會議或知能研討會分享班級經營經驗。</p>
決議	<p>一、本（114）年度優秀職涯導師導師經委員評分，獲獎名單為教育學院蘇愛娟老師，評分表詳如附件。</p> <p>二、評分標準請學務處再行思考，讓委員評分更有所依據。</p>

提案 2：

案由	修正「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提請 審議。
說明	<p>一、本校「優秀職涯導師獎勵實施要點」第二條第一項第一款第四項之規定：「取得「GCDF 全球職涯發展師」國際證照，並且證照仍在有效期限內(含續證)。」合先敘明。</p> <p>二、因有系所反映目前有不同之職涯相關證照，如：「SCPC 國際職業策略規劃師」。且為鼓勵本校教師積極獲得相關證照，擬修正本實施要點。</p> <p>三、擬將實施要點第二條第一項第一款第四項之規定修正為：取得「職涯發展相關國內外證照，該證照必須經認證考試及資格審查程序，且經本校職涯發展業務權管單位認可。證照仍在有效期限內（含續證）」。</p> <p>四、另，因應職涯發展業務已由師資培育處移至研究發展處，故刪除師資培育處處長擔任評審委員之規定。</p>
辦法	<p>一、依據本實施辦法第 7 條規定：「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或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p> <p>二、修正內容如經本遴選委員會通過，將提報相關會議通過後實施。</p> <p>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及原條文，如附件 1 至附件 3。</p>
決議	<p>一、同意將實施要點第二條第一項第一款第四項之規定修正為：取得「職涯發展相關國內外證照，該證照必須經認證考試及資格審查程序，且經本校職涯發展業務權管單位認可。證照仍在有效期限內（含續證）」。</p> <p>二、符合上述資格證照如：「GCDF 全球職涯發展師」、「CDA 國際生涯發展諮詢師」、「CPAS 諮詢師」、「SCPC 國際職業策略規劃師」、「CMDP 職涯諮詢師」或「CNC 職涯導航諮詢師」。如教師有獲得上述以外之證照，再請職涯發展業務承辦單位協助審核是否符合本要點基本資格之規定。</p> <p>三、修正後要點提送行政會議審議。</p> <p>四、因部分師資培育訓練或課程與職涯發展有關，因此，師資培育處處長仍維持擔任本遴選委員會之委員，不予以刪除。</p>

四、臨時動議：無

(六)工作報告

各單位報告與主席裁示

- 一、115年2月7日至8日本校舉辦「企業21年排球聯賽」，本校男子甲組排球隊將以地主隊(國北獅)身分出賽，此賽事對提升本校品牌形象與招生吸引力具顯著效益。敬邀校內師長同仁蒞臨觀賽，為代表隊加油打氣，展現校園凝聚力。
- 二、AI發展為不可逆之趨勢，請各系所思考如何將AI應用融入專業課程，校方亦積極募款，擬購置H200等高效能GPU，以及教學用小型AI伺服器，以優化教學環境。本校擬成立「AI學院」，並請相關單位研議AI創新人才培訓計畫，確保學生具備未來競爭力。
- 三、持續優化教職員工陞遷制度，並檢視各類行政職務之加給與獎勵機制。優秀人才係穩定校內行政之基石，本校人事作業多以「內陞」為原則，以留任優秀人才。
- 四、各單位推動業務應秉持「依法行政」原則，確保程序符合國家法規與校內規範。各單位均應與時俱進關注法規變動，必要時諮詢他校(如台大、師大等)作法，以確保同仁權益並避免行政瑕疵。

(六)工作報告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教務處工作報告

■招生與宣傳組

一、招生宣傳

臺北市立內湖高中蒞臨本校參訪

- (一)臺北市立內湖高中由董家菖校長及輔導主任於 1 月 21 日率領師生約 130 人、計 4 個班級蒞臨本校參訪。內湖高中為本校第二大生源學校，本校對此次參訪活動高度重視，特別規劃完整且具系統性之「高中生大學體驗」行程。
- (二)活動以本校劉遠楨副校長主講之 AI 課程揭開序幕，隨後邀請三個學院及其所屬學系共同參與，依學系特色規劃整日體驗活動，讓學生實際感受大學課程內容、學習方式與校園環境；另安排參觀本校圖書館及北師美術館，協助師生全面認識本校教學資源、學習環境與辦學特色。
- (三)透過本次「高中生大學體驗」活動，使內湖高中師生對本校學術發展、跨域學習及校園資源有更深入之認識，進一步強化高中端與本校之交流互動，並提升學生未來選擇就讀本校之意願。

二、學士班招生

- (一)本校 115 學年度「音樂單招」已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寄發准考證並公告應試順序及須知，訂於 1 月 25、26 日辦理術科考試。
- (二)本校 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青年儲蓄帳戶組)」1 月 12 日至 1 月 16 日考生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及網路上傳備審資料，訂於 1 月 26 至 28 日辦理甄審。
- (三)本校 115 學年度「運動績優學生單獨招生」已於 1 月 5 日公告招生簡章，訂於 2 月 23 日至 3 月 5 日受理網路報名，3 月 14 日辦理術科考試。
- (四)114 學年度「學士班寒假轉學考試」訂於 115 年 1 月 12 日辦理面試，預計於 2 月 2 日前公告榜單。

三、碩博士班招生

115 學年度碩、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網路報名期間自 114 年 11 月 20 日至 12 月 10 日止。刻正進行聘任考試委員、命題作業暨考前準備作業。音樂學系訂於 115 年 1 月 27 日辦理術科考試、其餘辦理筆試系所訂於 2 月 1 日辦理。

四、境外招生

2026 年「外國學生申請入學」已於 1 月 5 日公告簡章，訂於 2 月 2 日至 4 月 30 日開放報名。

五、招生專業化計畫

- (一)115 學年度申請入學管道招生作業規畫書已依限於 1 月 9 日報部。
- (二)為持續推動大學招生專業化，精進申請入學審查作業，建議各學系於 115 學年度申請入學書面審查前進行模擬審查，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

生「大學線上書審暨總成績處理系統」將於1月6日至2月11日開放測試系統，可供學系模擬審查使用。

(三)為協助各學系持續精進申請入學審查作業，定於1月14日辦理申請入學招生管道審查評量尺規高中諮詢會議，邀集中山女中、板橋高中、桃園高中具有108課綱與審查評量等專業知識之師長，搭配教師教學領域給予本校專業意見，將針對本校教育學系及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擬訂之書審評量尺規進行審查及相關意見的回饋，協助學系修訂更具系統化及完整性的審查評量尺規。

六、委辦計畫

教育部委託本校辦理11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院校甄試北(四)考區」工作，包括學科(腦性麻痺、自閉症四技二專組)、術科(音樂、美術)考試。

- (一)於1月7日參與第2次常務委員會。
- (二)1月9日至1月29日依據考生障別/特殊情況編排學科及術科考場座位、試場布置圖、試場標示、聘請有經驗之監試與招聘考生服務隊及編制工作手冊(事務人員、監試人員、考生服務隊)。
- (三)於2月4日召開校內第一次工作協調會，懇請相關單位與會並鼎力協助，以利試務順利進行。

■註冊組

- 一、本(114-1)學期日間學制研究生修業屆滿且尚未辦理畢業離校或延長修業者共計94人(碩士班88人、博士班6人，統計至1月6日)。本組預定於1月30日前寄送公文提醒學生應於期限內依規定辦理相關事宜，相關名單同步轉知各系、所、學位學程。逾期未辦理者將於次學期(114-2)開學後進行勒令退學。
- 二、114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學制學士班學位證書於115年1月28日至2月23日領取；研究生學位證書應於115年2月23日前完成離校程序方核發。
- 三、本校自113學年度第2學期起核發中英文合併之學位證書，已領取紙本學位證書之畢業生，數位學位證書皆於次一月發送。113學年度第2學期數位學位證書目前已發送936人。
- 四、114學年度第1學期逾期未繳學雜費及相關費用依學則規定予以勒退計有29人、勒休計有25人；逾期未繳第二階段學分(雜)費及相關費用依學則規定予以勒退計有1人、勒休計有1人。依學則予以勒休之學生，欠繳之費用併入下學期學雜(分)費繳交。
- 五、114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學制學雜費繳費期間為115年1月21日至115年2月23日，學生應於繳費期間自行上網(本校網頁—公開校務—學雜費專區)查詢下載列印繳費。繳費管道：請利用(1)ATM轉帳(2)郵局櫃檯(3)中國信託銀行櫃檯(4)各地超商(5)本國信用卡(6)台灣PAY等方式進行繳款。

- 六、2025 年「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出爐，《教育實踐與研究》獲教育學門評比一級期刊，續列 TSSCI 核心期刊。
- 七、《教育實踐與研究》(以下簡稱本刊)114 年度計有 174 篇稿件；115 年度截至 1 月 8 日收件 3 篇，皆隨到隨審。
- 八、115 年 1 月 5 日召開本刊編輯委員會校內委員編務會議，推選 115~116 年度主編及副主編，並舉行期刊新舊主編、副主編之任務交接。新任主編為本校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張芳全教授，副主編為心理與諮商學系陳柏霖教授。
- 九、本刊 38 卷 3 期已出刊，並於 114 年 12 月 30 日上架期刊官網，歡迎上網點閱。<https://jepr.ntue.edu.tw/p/405-1063-50512,c4589.php?Lang=zh-tw>
- 十、本刊預計於 115 年 4 月出版「永續發展目標教育」專題/專刊，已於 114 年 12 月 12 日召開編委會，共審查 8 篇稿件(6 篇專刊稿件，2 篇一般稿件)，目前進行會後流程處理。
- 十一、本刊預計於 115 年出版「社會情緒學習」專題/專刊，目前正進行徵稿及來稿審查，隨到隨審，歡迎踴躍投稿。
- 十二、教育部來函提供智慧財產局「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之宣導資料，供學校教師參考使用，以提升教師正確著作權觀念，並來函通知學校積極輔導、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書(含二手書)，勿擅自掃描、影印、下載或上傳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相關訊息已公告於教務處最新消息區，同時發送公告信週知全校師生。
- 十三、各院系(所、學位學程)公務經費支出製作之政府出版品，必須申請 GPN。請各院系(所、學程單位)於申請 ISBN 或 ISSN 後，統一由出版與宣傳組申請 GPN(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各系(所、學位學程)於出版出版品時，敬請配合加強：(1)出版品基本形制要求，(2)定價統籌展售並提供寄存圖書館典藏，及(3)釐清著作權歸屬或爭取充分授權辦理電子檔繳交作業，請務必取得作者授權並妥善保管授權書；出刊後並請填寫檢核表送本組存查，同時檢附紙本出版品 2 本及全文電子檔光碟 1 份送本組後續處理。(4)若為電子書，請檢附電子檔媒體送相關規定圖書館典藏。

■ 課務組

- 一、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課表業於 114 年 12 月 24 日公告。第一階段選課於 114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二)開始至 115 年 1 月 5 日(星期一)結束，並於 115 年 1 月 9 日(星期五)公告第一階段選課結果；第二階段選課於 115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一)開始至 1 月 20 日(星期二)結束，選課結果將於 115 年 2 月 4 日(星期三)公告。
- 二、請任課教師於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階段選課開始日(114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課程大綱上傳，最遲應該第三階段選課結束前(115 年 3 月 9 日)完成上傳，俾供學生查詢。

- 三、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期末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網路填答將於 114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二)起填寫至 115 年 1 月 5 日(星期一)止，預計於 115 年 2 月 1 日開放教師查詢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結果。
- 四、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學士班缺曠課達總授課時數二分之一一致成績零分計 96 人次(67 人)，零分名冊已於 1 月 9 日分送各學術及行政單位俾利進行輔導關懷；零分通知單已於 1 月 13 日寄送予學生並副知家長。
- 五、各學術單位教師擬申請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畫減授(含新進教師、國科會、教育部、產學合作等得減授項目)，請於各案核定或簽約後至執行結束前之各學期提出申請各類減授，將申請表遞送至教務處課務組辦理，最遲應於開學第一週內提出申請，表單路徑於教務處課務組/表單下載/教師相關。
- 六、為落實智慧財產權觀念，鼓勵教師自編教材，並可上傳至本校教學平台(Moodle)提供學生下載。
- 七、為加強學生性別平等觀念，請鼓勵老師可開設性別平等課程或是將性別平等相關議題融入教學，並請老師授課時務必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教材內容應平衡反映不同性別之歷史貢獻及生活經驗，並呈現多元之性別觀點。教師使用教材及從事教育活動時，應具備性別平等意識，破除性別刻板印象，避免性別偏見及性別歧視。
- 八、對於校內課程，各開課單位應強化視導，倘發現教師授課有性別偏見、性別歧視等情事，疑似有違反性別法，應即依性平法規定辦理。對於校外人員或團體到校實施課程教學或活動，各開課單位應審查其教學計畫，如計畫內容違反教育基本法及性平法者，應拒絕入校。如發現課程教學或活動疑似有違反性平法，應即依性平法規定辦理。
- 九、教師授課時務必符合族群平等(含反歧視)原則，使用教材及從事教育活動時，應具備族群平等意識，破除刻板印象，避免偏見及歧視。開課單位及老師可開設尊重族群平等(含反歧視)課程或是將尊重族群平等(含反歧視)等相關議題融入教學。
- 十、因應專業知識及專業技術日新月異，為能與時俱進並因應產業人力及跨域人才的需求，建議各開課單位應定期檢視新年度課程計畫表，適度調整修正課程。

■華語文中心

一、華語季班：

(一)2025 華語冬季班：於 114 年 12 月 1 日(星期一)開課至 115 年 2 月 12 日(星期四)結業，計 107 名學員。

二、專班：

(一)扶輪社專班：於 114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開課至 11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結業，計 56 名學員。

(二)外交官專班：外交官專班配合澳辦人事、公務需求開課，本期共有 4 名學員，全部以線上方式上課，目前未安排實體課程。

(三)個人專班：共計 8 名學員，其中 5 人線上課、3 人實體課。

三、華語獎學金生：

(一)入學許可發放：一般申請每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延長申請配合各駐外館處公告辦理。

(二)教育部華語獎學金生計 5 名，每月補助費用新臺幣 28,000 元整。

四、華語文能力測驗：

(一)115 年 1 月全國正式考試於 115 年 1 月 10-11 日(星期六、日)舉辦。

(二)測驗前協助測驗日期與優惠資訊公告並核發學生折扣碼及報名測驗，測驗後協助通知學生領取成績單及相關行政流程。

五、華語冬令營：

2026 華語冬令營第一梯次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一)開課至 115 年 1 月 6 日(星期二)，第二梯次於 115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一)開課至 115 年 1 月 23 日(星期五)。

六、本校修習學位之學生學費以 6 折優惠，未來各系所外籍學生入學後，請鼓勵外籍生報名參加，以增進華語聽、說、讀、寫能力，提升在臺學習及生活之適應力。

■東協人力教育中心

一、執行 115 年度社會實踐計畫。

二、執行 115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

三、規劃上半年度「2026 年教師增能研究工作坊」。

四、規劃第二屆職場即戰力 MBS 經營模擬線上競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通識教育中心工作報告

114 年 12 月 19 日至 115 年 1 月 15 日

一、課程業務

- (一) 完成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課程開排課及第一階段選課作業。
- (二) 完成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與臺大校際選課清單事宜。
- (三) 完成 iNTUE 校務系統新課開通作業。
- (四) 通知通識教師成績上傳及下學期課程大綱。
- (五) 寄發通識兼任教師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表。
- (六) 填覆 113 學年度及 114 上學期課程與業界鏈結情形調查表。

二、會議與交流

(一) 本校第 12 屆(114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評選小組會議

1. 115 年 1 月 8 日(四)於行政大樓 A605 會議室進行評選小組會議。

依過半數同意票為評選原則，擇優錄取蕭美玲教授，通過本校第 12 屆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遴選，並推薦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遴選。

2. 研討「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遴選要點」法規修正。

(二) 召開本中心期末業務會議

115 年 1 月 6 日(二)於通識辦公室，檢討本學期各項業務及 115 年規劃。

三、行政管理業務

- (一) 為鼓勵優秀教師投入通識教育，第二次公告請各系所於 12 月 24 日(三)中午前推薦本校第 12 屆(114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候選人。
- (二) 辦理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兼任教師續聘作業。
- (三) 配合計算機暨網路中心 114 年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ISMS 實地稽核。
- (四) 配合主計室規定，辦理經費核銷相關作業。
- (五) 填覆學務處各類表單(甲類工讀生經費、登革熱防治等)。
- (六) 本學期通識講座問卷調查整理及紀錄。
- (七) 辦理高教深耕計畫專任人員徵選公告及面試作業程序。

四、高教深耕計畫

(一) 通識自主學習募課成果展

114 年 12 月 16 至 29 日於圖書館 1 樓 H103 室完成募課學習成果展。

(二) 成果報告暨修正計畫書撰寫

115 年 1 月 8 日(四)完成 114 年成果報告，呈現整年度計畫執行成效及待檢討精進之處，並撰寫 115-116 年修正計畫書，包含重點工作項目進度規劃與業務費編列。

(三) 通識自主學習成績作業處理

依據本校「通識自主學習課程實施要點」學期末依教務處成績繳交期限提交修課通過學生名單。

五、外部合作交流

- (一)與中華經濟研究院、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聯繫洽談有關課程合作創新事宜。
- (二)本中心主責辦理經濟部產業發展署「115 年太空產業供應鏈暨網通產業新星飛揚計畫」委託之「5G 特色課程工作坊暨北區場計畫說明會」。本計畫將由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與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合作，將於 4 月中旬舉行。
- (三)與中華電信基金會接洽合辦 2026 「蹲點台灣」校園影展講座。預計於 115 年 3 至 4 月中旬辦理。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學生事務處工作報告

115.1.28

◆生活輔導組

一、獎助學金

(一)114 學年度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115 年 2 月 26 日止。

(二)其他獎助學金資訊，請參考生輔組網頁-獎助學金專區。

二、僑陸生活活動及輔導

(一)辦理休學、畢業僑生學籍異動及通報。

(二)僑生健保費已開立繳費單，現正追蹤繳費狀況。

三、學生宿舍申請作業：

(一)1 月 11 日進行 114 學年第一學期學生宿舍封宿與寒假開宿作業。

(二)2 月 13 日至 2 月 20 日春節期間，除專簽核准之僑生、外籍生外，不開放學生宿舍入住。

四、高教深耕學習就業輔導機制：

(一)1 月 5 日辦理「114 年高教深耕計畫學習就業輔導機制」經費結算及結案作業。

(二)1 月 19 日進行「115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學習就業輔導機制」修正作業。

(三)1 月 26 日函報教育部「114 年高教深耕計畫學習就業輔導機制」成果報告辦理結案。

五、學生就學貸款：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就學貸款已開放申請，收件期限至 2 月 26 日截止。

六、導師業務：為利校務與班務之順利進行，已於 114 年 12 月 12 日函請各班於本學期期末召開之班會中能遴選出下學期之幹部，並回傳名單。截至 1 月下旬尚有幾班未能如期選出幹部，懇請於下學期開學後二週內回傳幹部名單。

◆課外活動指導組

一、第四次社團幹部會議已於 114 年 12 月 10 日召開完畢，會議上向同學說明期末的社團注意事項，其中特別強調經費核銷部分；同時公告明年社團幹部會議的議程，會中亦宣導性別平等、智慧財產、校園禁菸、交通安全、堅決反毒等相關議題，將於 115 年 2 月 23 日開始第二學期社課及社團活動。

二、芝山親善大使校隊於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成功招募 16 位實習隊員，經過 115 年 1 月 8 日期中考核，預計 6 月將有超過 10 位隊員晉升為正式隊員，結合現有 14 位正式隊員，使團隊發展規模更加完善。

三、114 學年度優秀青年遴選作業已於 115 年 1 月 7 日召開評選委員會會議，決選出三位同學。待後續行政程序完備後，將個別通知獲選同學，陳報青年節表揚，並於畢業典禮頒獎。

四、115 年度寒假服務梯隊已有 14 組梯隊申請報名，後續將協助學生完成教育部與相關基金會補助申請，歡迎各位同學至課外組官方網頁確認相關資料，踴躍投件申請。

五、本校學生活動中心將於 2 月 23 日進行清潔打掃作業，部分場地將暫停借用，為維護同學安全，將知會清潔公司務必注意標語提醒，以防意外發生。

六、近期學生活動中心發生竊案，有學生損失部分金錢與財物，除報警備案處理外，也重新檢視監視器位置。學生於活動中心辦理活動或於離峰時段停留時，請務必提高警覺，注意人身及財物安全。貴重物品請隨身攜帶，切勿留置於社團辦公室，以防遺失。

◆衛生保健組

一、健康服務

(一)114 年 12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保健服務人數統計如下：

科別	學生	教職員工	合計	
	人次	人次	人次	%
外傷處理	111	12	123	72.4
保健諮詢	10	34	44	25.9
營養諮詢	2	1	3	1.8
總計	123	47	170	100.0

(二)校內師生傷病統計，分析結果顯示：

1. 發生率較高之受傷地點為球場為主。
2. 受傷類別依序為：挫和擦傷為主。

(三)依規定領取多元生理用品採無記名實施，截至 12 月底共計有 10 人領取。

二、健康教育

(一)增肌減脂變身競賽：活動將於 115 年 2 月 24 日開始報名，比賽為期 9 週，對象為「體重過輕」想增肌增重或「體重過重」想減脂減重之師生，預計招收 50 人，歡迎有意願開啟健康新生活之師生組隊報名參加。

(二)健康體位競賽網頁改版：為配合本年度增肌減脂競賽的推動，增設「心得分享」任務，以促進參賽者之間的互動與交流。同時完成競賽網頁的功能調整，並簽訂後續修改與維護之相關合約。

(三)愛滋病防治有獎徵答：為響應 12 月 1 日為世界愛滋日，本組自 12 月 1 起至 12 月 8 日止，舉辦「預防愛滋守護健康」線上有獎徵答活動，共計有 270 人次參加，全數答對並符合資料者共計 105 人，經電腦抽獎後共計有 30 人獲得電影票，已公告衛保組網頁。

三、健康環境

(一)每週進行餐廳衛生檢查，未達衛生標準項目要求商家限期改善及複檢。

(二)輔導餐飲業者考照：輔導自助餐及好吃派業者參加餐飲技術士證照考試，強化從業人員專業技能，並確保營運符合法規要求。

(三)水質檢驗：114 年 12 月份抽檢飲水機水質檢驗，結果皆符合衛生標準。

(四)為落實無菸校園，衛保組透過全校公告信、電子報、布條、電子看板等宣傳方式，倡導有關菸害防治相關議題，強化全校學生禁菸、拒菸意識。

(五)登革熱環境檢查：各單位專責人員每週自主環境檢查並完成線上填報，填報率為 90.3%。

◆心理輔導組

一、心理諮詢服務

(一)統計期間：114 年 12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項次	項目	人數	人次	使用率
一	個別諮詢	124	338	88%
二	高風險與危機個案晤談與管理	18	70	100%
三	初步晤談評估	31	31	100%

(單位：小時)

(二)說明：學期期間，提供校內同學視需求前來個別諮詢，同時持續接受導師轉介，提供高風險與危機個案之晤談及電話追蹤關懷，包含協助自傷危機、就醫及家長諮詢、恐慌發作、憂鬱症、躁鬱症、疑似精神疾病、自傷行動及高風險家庭會談、協助醫療轉介之個案處理，為此期間花最多人力與心力協助之類型。

二、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心理衛生推廣活動

(一)輔導人員增能培訓計畫：擬規劃辦理增進輔導人員生命教育危機處遇之專業知能，分別有沙遊個人歷程體驗活動 60 場次、分析取向心理學讀書會 3 場、沙遊治療臨床指導與督導團體 3 場。

1. 分析取向心理學讀書會：由劉慧卿醫師以自體心理學分析式取向進行文獻導讀、督導及個案研討會，規劃每月進行一次。
2. 沙遊治療臨床指導與督導團體：由黃倫芬治療師帶領討論沙遊個案研討，規劃學期間每月進行一次。

(二)校園生命守護園丁培育

1. 心理衛生推廣活動：

- (1)於 11 月 14 日辦理全校教職員輔導知能研習，主題「經絡自癒力：從痠痛到舒暢的身心調養」工作坊，歡迎行政職員、助教參與。
- (2)於 11 月 17 日與通識中心合辦性別平等講座，邀請陸馨穎諮詢心理師，與同學們一起探索關係中的界線，提升性別意識，共 48 人次參與，整體滿意度 94%。
- (3)於 11 月 18 日與課外組合辦人際溝通講座，邀請陳晉維諮詢心理師，與同學們一同探索如何面對衝突與團體合作，共 60 人次參與，整體滿意度 92%。

2. 團體工作坊：

- (1)於 11 月 13 日、11 月 20 日、11 月 27 日、12 月 4 日、12 月 11 日、12 月 18 日，每週四 18:30-20:30，邀請范芷榕諮詢心理師帶領「情緒

紓壓探索」成長團體工作坊，共 52 人次參與，滿意度 88%。

(2)於 11 月 15 日 9:30-12:30，邀請郭庭宇諮商心理師帶領「正念園療:植感心生活手作工作坊」，共 30 人次參與，滿意度 97.8%。

(3)於 12 月 17 日 14:00-17:00，邀請柯萱如諮商心理師/律師，分享「生活與法律：網路數位性暴力」性與性別平等工作坊，共 48 人次參與，滿意度 98%。

三、爆米花志工團

(一)於 11 月底進行心理健康 Podcast 節目《師 corn 聊天室》第 1 集節目錄製，主題為「初次相鬱」，本集介紹新一季節目成員與來賓首次相遇的背景，討論諮商的意義與常見迷思，並延伸討論 AI 時代下諮商的不可取代性，同時分享諮商資源與尋找合適心理師的方向，歡迎線上收聽。師 corn 聊天室收聽連結：

1. Apple Podcast →<https://apple.co/48CJq17>

2. Spotify →<https://spti.fi/Haq13q0>

3. KKBOX →<https://kkbox.fm/0t0rY1>

(二)擬設計新學期心理健康文宣行事曆，與籌備心理健康促進主題週活動。

(三)規劃並擬定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志工團培訓課程暨活動項目。

(四)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與活動執行如下：

114-1 爆米花志工團培訓課程／活動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教室	人次
114.09.16 (二)	12:15-13:15	爆米花志工團招生說明會	G101	16
114.09.23 (二)	18:30-20:30	爆米花志工團徵選面試	G202	13
114.09.30 (二)	18:30-20:30	團體凝聚力活動 1—期初大會	G202	25
114.10.07 (二)	18:30-20:30	心理健康培訓 1—人際關係成長團體(1)	G202	11
114.10.14 (二)	18:30-20:30	心理健康培訓 2-心健週培訓課程	G202	13
114.10.18-10.19 (六)(日)	09:30-16:30	心理健康培訓 3-兩日工作坊	G202	38
114.10.21 (二)	18:30-20:30	心理健康培訓 4-心健週培訓課程	G202	13
114.10.27-10.31		期中考週暫停一次	G202	-
114.11.04 (二)	18:30-20:30	志工心衛服務 1—心健週籌備會議(1)	G202	11
114.11.11 (二)	18:30-20:30	志工心衛服務 2—心健週籌備會議(2)	G202	11
114.11.17-11.21	12:20-13:30	心理健康促進主題週	學生餐廳前	695
114.11.18 (二)	18:30-20:30	心理健康培訓 5—人際關係成長團體(2)	G202	12
114.11.25 (二)	18:30-20:30	志工心衛服務 3—心健週檢討會議	G202	14
114.12.02 (二)	18:30-20:30	心理健康培訓 6—人際關係成長團體(3)	G202	13
114.12.09 (二)	18:30-20:30	團體凝聚力活動 2—聖誕節活動	G202	12

114.12.16 (二)	18:30-21:00	團體凝聚力活動 3—期末大會	G202	19
114-1 爆米花志工團幹部會議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教室	人次
114.06.19 (四)	12:30-13:20	6 月米花幹部會議	G201	16
114.06.25 (三)	12:00-13:00	7 月米花幹部會議	線上	8
114.08.07 (四)	12:30-13:20	8 月米花幹部會議	線上	7
114.09.11 (四)	12:30-13:20	9 月米花幹部會議	G201	14
114.10.02 (四)	12:30-13:20	10 月米花幹部會議	G201	11
114.11.06 (四)	12:30-13:20	11 月米花幹部會議	G201	10
114.12.04 (四)	12:30-13:20	12 月米花幹部會議	G201	12
115.01.08 (四)	12:30-13:20	1 月米花幹部會議	G201	8
114-1 心理特別企劃領導者培訓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教室	人次
114.09.02 (二)	12:00-13:30	Podcast 培訓 1：介紹 Podcast	G201	8
114.09.19 (五)	12:00-13:30	Podcast 培訓 2：企劃	G201	9
114.09.26 (五)	12:00-13:30	Podcast 培訓 3：錄音	G201	8
114.10.03 (五)	12:00-13:30	Podcast 培訓 4：剪輯	G201	9
114.10.17 (五)	12:00-13:30	Podcast 培訓 5：上架	G201	8
114.12.05 (五)	12:00-13:30	Podcast 培訓 6：後續追蹤與調整	G201	8

四、其他：

- (一)執行「114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力計畫」。
- (二)執行「114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
- (三)於 115 年 1 月 5 日上午 09:30 召開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由校長主持，檢視本學期各單位推動輔導工作成果及 114 學年第二學期輔導工作計畫，並於藉由模擬演練，檢核校內危機個案處理流程。

◆體育室

- 一、114 年 12 月 13 日至 14 日體育場館支援排球校友會辦理競賽活動，大會圓滿成功。
- 二、114 年 12 月 27 日至 28 日體育場館支援籃球校友會辦理競賽活動，大會圓滿成功。
- 三、115 年 1 月 6 日香港理工大學排球隊蒞臨與本校排球隊進行國際體育交流。
- 四、115 年 1 月 8 日香港城市大學排球隊蒞臨與本校排球隊進行國際體育交流。
- 五、115 年 1 月 17 日至 18 日韓國首爾教育大學合球隊蒞臨與本校合球隊進行國際體育交流。
- 六、115 年 2 月 7 日至 8 日企業 21 年甲級男女排球聯賽假本校體育館 3 樓進行賽事。

◆資源教室

一、115年度教育部補助經費核定議：教育部核定補助本校115年度身心障礙學生招收及輔導工作計畫經費共計新臺幣300萬1,790元整(經常門295萬6,790元、資本門4萬5,000元)，將於近期核撥。

二、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一)統計期間：114年12月1日至12月30日。

(二)說明：學期即將結束又逢年末，資源教室同學以「學業問題」為最主要協助需求，情緒議題需求相對呈現正相關。期末評量後將陸續展開本學期ISP檢討，並邀請同學填寫支持服務回饋表，做為次學期之計畫修正暨活動辦理之依據。本月份輔導人次共計72人次，類別詳附表所示：

114年12月份資源教室輔導人次統計表

類別	類別人次統計
學業問題	23
情緒議題	18
支持服務	3
生活輔導	4
特教鑑定	5
家庭議題	3
生涯議題	3
人際關係	8
ISP	5
月統計	72

◆校園安全組

一、114年12月1日至115年1月12日校園安全組執行業務統計如下：

(一)及時處理並填報校安通報計10件(安全維護事件5件、意外事件4件、其他事件1件)。

(二)登載遺失物計88件，拾獲物計81件，已領回計76件。

(三)本校同學辦理兵役緩徵計14件(含儘後召集)。

二、兵役緩徵與儘召宣導：班級役男同學請務必填寫服役狀態後，有利兵役系統自動產生申報緩徵(未服役)/儘召(已服常備役)資料造報權責單位核准，有關核准資料可透過校務整合系統查詢申辦結果。

三、寄發全校公告信向師生宣導：

(一)近年小紅書APP為國人下載使用，產生資訊安全疑慮、詐騙或其他校園安全事件，經查內政部警政署165打詐儀表板「縣市案例」列有438件因使用小紅書遭詐騙之案例，態樣包含：網路購物詐騙、假交友(投資詐財)詐騙、假買家騙賣家詐騙、假求職詐騙、色情應召詐財詐騙等(<https://reurl.cc/2lZ9QE>)。

(二)教育部建置「不迷小紅書，青春不迷途」專區(<https://reurl.cc/nl13x1>)，提供小紅書潛在威脅教育宣導資源及講師資料，提供師生參考運用。

(三)於 12 月 18 日公告：

- 1.「教育部各級學校 115 年寒假期間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就詐騙防制、交通安全、工讀安全、活動安全、藥物濫用防制、人身安全、賃居安全、犯罪預防等面向進行宣導，並提醒學生從事正當休閒活動，以增進健全身心發展，降低傷亡事件之發生。
- 2.交通安全注意事項：宣導結伴出遊時，留意行經路段或路口須減速慢行，注意來車，避免與其他用路人發生碰撞；機車族群務必全程配戴合格安全帽，並持續強化「危險感知能力」、「路權觀念」及「注意車前狀況」、「切勿無照駕駛」、「防禦駕駛」等正確駕駛觀念，以提升行車安全。

四、學期間持續由各系所輔導員運用學生課餘時間前往實施校外賃居訪視，並向外賃居學生宣導賃居安全注意事項，強化校外賃居安全意識。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一、課業支持系統：原住民族學生學伴計畫提供每組 8,000 元獎勵津貼，分期中、期末兩次發放，本學期 25 組學生之期末成果報告已審核確認，第二期款已於 12 月 30 日核撥至學生帳戶。

二、研習交流：於 12 月 30 日至輔仁大學參加「114 年度第 4 次工作小組會議暨久任人員頒獎典禮」，進行工作業務及計畫申請之交流討論。

三、計畫執行情形

(一)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附錄 2」之 114 年執行成果及 115 年計畫書，已於 12 月 31 日備文報部審查。

(二)114 年度教育部補助計畫經常門經費 70 萬元已全數執行完畢，資本門經費 7 萬 2000 元，剩餘 4 元。依限於 2 月 26 日前函報「經費收支結算表」一份，辦理經費結報事宜。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總務處工作報告

115.01.14 彙整

【保管組】

- 一、重慶南路首長宿舍校地業於本校第 45 次校務會議通過參與鄰地都市更新單元劃定，並獲臺北市政府核准劃定都更單元。111 年 08 月 10 日，實施者申請擬訂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報核。111 年 10 月 17 日至 111 年 11 月 15 日辦理第一次公開展覽，111 年 11 月 03 日第一次公辦公聽會，112 年 03 月 20 日召開幹事會審議，依幹事會會議結論，因涉及自提修正幅度過大，重新申請辦理第二次公開展覽。實施者複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第二次公開展覽版掛件，並於 113 年 03 月 28 日至 113 年 04 月 26 日辦理第二次公開展覽，113 年 04 月 10 日第二次公辦公聽會，經彙整各方意見後，實施者 113 年 05 月 24 日提送第二次幹事會版掛件審議(尚未召開)。適逢臺北市政府 113 年 3 月 28 日府都規字第 11330206031 號公告「擬定臺北市防災型都市更新細部計畫案」並自 113 年 3 月 29 日起生效，增加危險建物獎勵最高 30%容積獎勵，實施者為增加本案開發效益，增加各地主分回權益，擬依防災型都更獎勵並加入容積移轉重新提送都市更新案，案經本校 113 年 10 月 21 日「參與都市更新開發校地專案推動小組」會議及 113 年 11 月 5 日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後，經 113 年 12 月 10 日第 53 次校務會議審議照案通過，實施者已於 114 年 4 月 8 日召開「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公聽會，並規定受配人於 114 年 5 月 8 日完成選屋申請，本校已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討論選配方案，並於 114 年 5 月 7 日發文函送選屋申請相關表單予實施者。實施者已於 114 年 6 月 10 日將劃事權計畫書函送都更處審議。動工前持續依程序受理本校或校外單位臨時或短期借用。
- 二、本校經營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 312 地號等 10 筆土地(泉州街校地)經 112 年 12 月 12 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以促參法第 46 條民間自提 BOT 方式進行開發。目前已啟動促參案件辦理前置作業委託勞務服務案(含政策公告作業)之相關程序，並爭取促參司核定補助前置作業費 75 萬元。有關「臺北市南海新創教育中心民間自提 BOT 案前置作業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已於 113 年 4 月 30 日上網公開招標，截止投標時間為 113 年 5 月 20 日，評選結果由「台灣博特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得標，廠商已於 113 年 7 月 31 日提送政策公告文件，該文件已獲教育部 113 年 9 月 30 日備查，113 年 10 月 21 日上網公告徵求可行性評估，申請期限至 114 年 1 月 20 日止，無人投件。顧問公司依合約規定於 114 年 2 月 10 日提送政策公告檢討報告供本校研議後續作為，114 年 2 月 24 日總務處邀集顧問公司討論擬擴大探詢廠商意願之強度及依潛在廠商回饋意見修正政策公告條件，修正後政策公告文件業經教育部 114 年 4 月 8 日函備查，已上網辦理第二次公告作業，公告期間自 114 年 4 月 25 日至 114 年 7 月 25 日。已收到 1 家民間機構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書，目前辦理初步審核，已於 114 年 9 月 19 日召開第 1 次工作小組會議、10 月 20 日召開第 2 次工作小組會議，12 月 15 日召開評審審查會，初步審核通過，惟請申請人後續依照委員及促參司意見修正可行性評估報告，再送本校審查。

三、附小對面校地預計興建教育推廣大樓案，已依興建程序完成可行性評估報告函報教育部同意及備查，113年1月適逢鄰地私地主委託之都更團隊徵詢本校參與都更意願，本校已先行報教育部113年3月18日同意改以優先評估參與都市更新，並已召開113年4月29日本校「參與都市更新開發校地專案推動小組」會議、113年5月14日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原則同意及獲113年6月4日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實施者已於113年8月19日召開都更範圍說明會，意願調查期間為8月20日至9月2日，113年9月10日由所有權人林娉禕申請自行劃定都市更新單元送件，並由賓陽建設公司擔任本案實施者。113年10月15日辦理本案專業估價師選任作業。臺北市政府都發局113年10月18日函詢本校參與都市更新之意願，本校已於113年10月28日回復同意配合參與由賓陽建設公司擔任實施者之都市更新案。實施者已於114年2月5日召開「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公聽會，並規定受配人於114年3月8日完成選屋申請。本校已於114年2月18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討論選配方案，並於114年3月7日發文函送選屋申請相關表單予實施者。實施者已於114年4月9日將劃事權計畫書函送都更處審議，臺北市政府114年10月1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審議單元範圍。

四、本校為活化校產強化建設並提升整合利用效益，盤點校本部內可進行改建、增建或新建之地點或校地，初步評估本校北側和平東路與臥龍街口眷舍、阿波羅廣場旁眷舍、芳蘭樓、文薈樓及創校時期所保留之歷史建築，如「警衛室」與「紅磚宿舍」等區域，較本校其他位置更具開發及改造效益為啟動北側校地之開發程序，已提113年10月14日主管會報、113年10月30日行政會議、113年11月5日校務發展委員會及113年12月10日第53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成立「本校北側校區開發推動專案小組」。已於114年4月16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討論開發範圍及開發方式並提114年5月6日校務發展委員會及6月3日校務會議報告。本校114年9月9日發文申請促參司補助前置作業費及114年9月18日發文申請教育部授權，已獲教育部114年11月7日授權本校辦理相關程序。

五、辦理本校都更分回房地「復興南路二段303號大樓」共7戶標租案，截至114年12月5日經標租6次均無人投標，目前已重新檢討標租底價及內容辦理第7次招標公告中。

六、辦理全校年度財產盤點業務。

七、與主計單位核對財產增減帳務，並提列「財產折舊總表」及「成本攤提總表」陳核。

八、陳報本校國有財產報表至教育部。

九、提供主計室男女生宿舍財產設備各項折舊明細資料。

十、辦理財物增加、移動、報廢減損之帳務建檔及各單位財物請購案之經費分類，並列印清單及標籤分送各保管人確認、黏貼。

十一、提供退休、離職、異動人員財物移交清冊，俾儘速辦理交接事宜。

十二、辦理堪用財物公告事宜。

十三、依財物減損單辦理報廢財物確認、收取、聯繫等事宜。

十四、整理消耗品櫃、盤點及採購、辦理各單位領用消耗品等事宜及消耗品收發月報表。

十五、提供各教學及行政單位辦理活動各項什物借用及歸還等事宜。

【事務組】

一、採購案件：本月執行採購案件共 66 件，其中規劃階段 1 件、會簽階段 1 件、招標公告階段 0 件、議價評選階段 0 件、決標履約階段 32 件、驗收付款階段 32 件，相關內容如下：

項次	需求單位	案名	辦理情形							
			採購金額	規畫階段	會簽階段	招標公告階段	議價評選階段	決標履約階段	驗收付款階段	決標方式(請敘明)
1	事務組	全校數位監視系統設備更新建置專案(110-116)	26,639,93					V		公開招標最有利標
2	生輔組	學生宿舍網路委外建置維護案(112/3/1~117/2/28)	7,900,000					V		準用最有利標
3	計中	114-115 資訊機房設備、校園網路暨教學行政電腦設備維護	8,070,000					V		限制性招標(第 2 期驗收)
4	計中	Microsoft 365 全校教職員及學生校園授權合約 3 年(113-116 年)	7,350,000					V		限制性招標(第 1 期驗收)
5	計中	本校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MS)驗證及維護輔導服務(114-116 年)採購案	1,800,000					V		限制性招標(第 1 期驗收)
6	計中	114-116 年度個資保護管理制度(PIMS)維護服務	1,20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第 1 期驗收)
7	計中	114 年 iNTUE 校務整合資訊系統維護案	1,813,000					V		限制性招標
8	計中	115 年 AD 系統暨校園入口網維護	259,200					V		限制性招標
9	音樂系	114-115 年 KAWAI 鋼琴調律保養維護	491,4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第 2 期驗收
10	音樂系	114-115 年 Yamaha、Steinway 鋼琴調律保養維護	31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第 2 期驗收
11	圖書館	2025 年西文期刊一批採購案	3,852,480					V		公開招標第 1 期驗收
12	圖書館	2024 年西文期刊一批採購案	4,086,015					V		公開招標第 2 期驗收
13	總務處	車牌辨識系統(113~117)	2,393,100					V		公開招標
14	數資系	112-115 年數位課程平臺系統維護與維運	420,000					V		限制性招標(準用最有利標)第 3 期驗收
15	事務組	113-117 年篤行樓地下室機械停車設備維護保養案	1,474,200					V		限制性招標
16	數資系	113-115 年數位課程影片拍攝製作	1,855,000					V		限制性招標(準用最有利標)第 3 期驗收
17	北美館	大都會藝術博物館石膏模製品倉儲保存空間租賃(112/10-115/9, 3 年)	920,489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18	北美館	112-114 年度北師美術館售票系統代印代售票券專業服務採購案	1,40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19	環安組	113-114 年度校區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	3,534,888					V		公開招標最低標
20	文書組	113-114 年線上簽核暨公文整合建置與導入專案系統維護案	1,084,000					V		限制性招標
21	事務組	113-114 年校區清潔維護勞務採購案	15,120,000					V		限制性招標(準用最有利標)
22	計中	114 年 AD 系統暨校園入口網維護	240,000					V		限制性招標(第 4 期查驗)
23	計中	骨幹網路交換器一批	2,830,000					V		公開招標
24	圖書館	114 年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1,280,154					V		限制性招標(第 4 期查驗)
25	圖書館	114 年度中文圖書採購服務案	1,30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第 4 批驗收)
26	圖書館	2026 年西文期刊一批採購案	3,810,000					V		公開招標
27	體育系	「115 級體育表演會燈光、特效」服務企劃案	38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28	圖書館	115 年圖書館自動化系統	1,410,058					V		限制性招標
29	圖書館	2026 年 IEEE 西文電子期刊(213 刊)	662,578					V		限制性招標
30	圖書館	2026 年租用 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	356,765					V		限制性招標
31	圖書館	2026 年租用 APA PsycARTICLES 心理學全文資料庫	491,434					V		限制性招標
32	教經系	114 年度《教育政策與管理》期刊校編、排版、印製、寄(送)及行銷	210,000					V		限制性招標第 1 期驗收
33	課傳所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系統 2.0 改版建置	9,735,175					V		限制性招標(準用最有利標)第 4 期驗收
34	課傳所	計畫專案辦公場地租賃	768,000					V		限制性招標

項 次	需求 單位	案名	辦理情形							
			採購 金額	規畫 階段	會簽 階段	招標 公告 階段	議價 評選 階段	決標 履約 階段	驗收 付款 階段	決標方式(請敘明)
35	文創系	113-114 年新芳春茶行館舍環境清潔維護	91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36	特教系	學前特教知能研習之線上非同步課程影片錄製	3,622,320					V		限制性招標(準用最有利標)第1期驗收
37	數資系	114 年防治網路性別暴力數位遊戲製作	80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第1期驗收
38	課傳所	美感教育資源整合平臺維運及擴充	1,950,000					V		限制性招標第2期驗收
39	課傳所	113 年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網站維護案	638,235					V		限制性招標第1期驗收
40	企業永續經營研究中心	115 年度新芳春茶行館舍環境清潔維護	850,0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41	課傳所	績優深耕學校赴加拿大參訪行程採購案	2,125,000					V		限制性招標(準用最有利標)
42	企業永續經營研究中心	新芳春茶行保險	190,340					V		限制性招標
43	主計室	113-116 年會計、出納及保費管理系統租賃與維護(113/4/1~115/3/31)	5,490,060					V		限制性招標
44	學務處	113-114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案(113/8/1~115/7/31)	7,350,000					V		公開招標(最低標)
45	研發處	校務研究系統維護案(113/4/1~117/3/31)	1,000,000					V		限制性招標
46	學務處	113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	492,000					V		限制性招標後續擴充
47	進推處	113-115 年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中心課程報名系統維護及功能調整案	1,485,000					V		限制性招標
48	總務處	113-116 電信系統設備維護案	1,497,600					V		公開取得報價單
49	研發處	114 年度 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使用權	1,041,458					V		限制性招標
50	環安組	114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及定期維護採購案(113 後續擴充)	1,369,000 (採購金額) 684,500 (預算金額)					V		113 採購案後續擴充
51	北美館	草間彌生「軌跡」與「奇跡」一授權商品設計製作案	3,600,000					V		限制性招標
52	北美館	台日學術交流會議暨研究成果專輯編務專業勞務委託案	1,480,000					V		限制性招標
53	教務處	《教學實踐與研究》期刊第 38 卷第 2、3 期校編、排版及行銷	206,280					V		限制性招標
54	學務處	114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後續擴充 1 年)	1,066,000 (採購金額) 53,3000 (預算金額)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55	教務處	《教學實踐與創新》期刊第 8 卷校編、排版、印製及行銷	260,810					V		限制性招標
56	教發中心	未來教室教學設備更新採購案	1,273,3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57	教務處	招生報名系統及招生網頁建置勞務採購案	1,499,600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58	總務處文書組	115-116 年公文系統維護案(2 年)	1,035,000					V		限制性招標
59	總務處環安組	115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及定期維護(得後擴 1 年)	1,632,000 (採購金額) 544,000 (預算金額)					V		公開招標(最低標)
60	總務處環安組	115-116 年度校區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2 年)	4,118,640					V		公開招標(最低標)
61	總務處事務組	115-116 年校區清潔維護勞務採購案(2 年)	18,131,530					V		限制性招標(準用最有利標)
62	研發處	115 年度 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使用權	1,031,944					V		限制性招標

項次	需求單位	案名	辦理情形							
			採購金額	規畫階段	會簽階段	招標公告階段	議價評選階段	決標履約階段	驗收付款階段	決標方式(請敘明)
63	秘書室	期末業務精進檢討活動	295,700					V		限制性招標
64	課傳所	115 年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專案計畫系統維護案(1-3 月)	450,000					V		限制性招標
65	數資系	115 年數位課程研習平臺擴充更新暨維運服務案	4,500,000		V					限制性招標(準用最有利標)
66	數資系	筆記型電腦	-	V						公開取得報價單

二、有關本校學生餐廳 1 樓、2 樓櫃位目前各櫃位營運狀況詳如后：

項次	案名	辦理情形					其他(請敘明)
		規劃階段	會簽階段	簽約階段	履約階段	履約期限	
1	圖書文具部				V	115.6.30	得標廠商「麋研筆墨有限公司」，目前正常履約中。114 年 4 月 1 日簽准並經雙方用印完成第 2 次續約。
2	學生餐廳 1 樓(含地下 1 樓)及休閒品飲區				V	117.6.30	得標廠商「康元餐飲有限公司」，目前正常履約中。

三、事務業務：

(一)場地管理：館舍場地租借自 114 年 12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租金收入為 1,324,500 元。

(二)本校停車場臨時停車收入自 114 年 12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為 643,865 元(含 12 月現金收入 209,065 及 11 月線上支付款項 434,800)元。

(三)校園環境及植栽：委請廠商進行校園全面綠美化維養，施行校園內灌木及 2.5 公尺以下喬木疏枝修整、雜樹、雜草、藤蔓拔除及植栽補植作業。本月施作行政大樓、藝術館、文薈樓、國際生宿舍及櫻花廣場周邊植栽。

(四)勞保、健保及勞退業務：

1. 勞工退休準備金/勞工退休金：

(1)簽辦繳交115年1月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技工工友部分)8,129元。

(2)簽辦繳交114年11月新制勞工退休金(包括教育部、經濟部、國科會等計畫人員、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等)960,703元(學校提繳811,287元、個人提繳149,416元)。

(3)簽辦繳交114年12月(預開)新制勞工退休金(包括教育部、經濟部、國科會等計畫人員、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等)961,884元(學校提繳811,323元、個人提繳150,561元)。

(4)辦理新進、離職兼任教師、計畫兼任人員及臨時人員等加(退)勞、健保案：

①11月勞保費：學校負擔1,264,993元(其中工資墊償基金提繳2,532元、職業災害保險費19,731元，及普通事故保險/就業保險1,242,730元)、個人負擔勞保費340,771元，總計1,605,764元。

②12月(預開)勞保費：學校負擔1,261,460元(其中工資墊償基金提繳2,539元、職業災害保險費19,740元，及普通事故保險/就業保險1,239,181元)、個人負擔勞保費340,378元，總計1,601,838元

③11月健保費：學校負擔健保費728,755元、個人負擔健保費328,667元，總計1,057,422元。

④12月(預開)健保費：學校負擔健保費728,755元、個人負擔健保費328,667元，總計1,057,422元。

- ⑤(兼任人員) 學校負擔勞保費11月688,003元(其中工資墊償基金提繳1,907元、職業災害保險費19,180元，及普通事故保險/就業保險666,916元)；自負勞保費189,214元。
 - ⑥(兼任人員) 學校負擔勞保費12月預開613,602元(其中工資墊償基金提繳1,707元、職業災害保險費19,180元，及普通事故保險/就業保險594,847元)；自負勞保費169,008元。
 - ⑦簽辦繳交11月雇主提繳勞工退休金—兼任人員(計畫兼任人員、工讀生等)299,196元。
2. 辦理全校專職人員(另含全校兼任教師及華語文中心兼任教師)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相關承保業務，自12月1日至12月31日勞保加/退及薪資調整共計56人次，勞工退休金加/退及薪資調整共計54人次，健保加/退及薪資調整共計61人次。
 3. 配合辦理計畫兼任人員、工讀生等納入勞保投保適用對象乙事，近一個月內(114年10月02日至114年11月01日止)承辦該類人員加/退保及薪資調整人次共計393人次，不含多勞僱人員在內。
 4. 配合人事室及華語文中心辦理兼任教師加保作業，114學年度上學期共計有200人加保(截至1月1日之統計)，其中本校兼任教師187人、華語文中心兼任教師13人。
 5. 辦理教學助理納保作業，預計新學年度的聘期為115年03月01日至115年06月30日，將依照每位老師的課程來進行安排。

(五) 工友(含臨時暨事務人員)業務：

- 1.工友編制：現有人員為工友1人、技工(含駕駛)3人。
- 2.持續一例一休制度上路，陸續與基層同仁召開相關會議進行制度說明與協助因應措施。
- 3.為落實人員精簡，工友同仁退休後不再移撥遞補，仍持續宣導周知「中央各機關學校工友員額管理作業要點」，若同仁有移撥需求，可隨時洽本組協助辦理。
- 4.其他及交辦事項：學生餐廳工作：水電費每月與麋研齋及康元公司分攤。

【環安組】

- 一、本校114年校園智慧電表擴充案已驗收結案，完成12組電表設置，逐步完備本校各棟建築物用電資訊。
- 二、114年12月17日辦理本校114學年度第1次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會議。
- 三、辦理113-116年度中央節能監控系統維護保養案，完成114年10-12月(第7期)維護保養及查驗核銷作業。
- 四、辦理本校「環境保護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修正，經114年12月31日行政會議審議通過，續行公告周知。
- 五、本校114年第4季職業醫師訪視訂於114年12月4日辦理，共計6人受訪。
- 六、114年12月5日辦理本校科學館B101及藝設系M405加裝抑菌燈，加強本校大型會議室內空氣品質。
- 七、辦理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114-3案之第3次會議。
- 八、114年12月17日、29日辦理本校114年下半年度勞工作業環境監測。

九、辦理本校「115-116 校區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採購案及「115 年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及定期維護」採購案均已決標，前開二案廠商均有更換，1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廠商轉換交接。

十、依規定提報本校 114 年 12 月份職災月報、免洗餐具成果及臺北市機關、團體、學校或社區資源回收成果統計，並配合辦理環境巡檢。

【營繕組】

- 一、升降設備維護履約中。
- 二、發電機、高壓電維護履約中。
- 三、「北師美術館空調、照明改善工程」驗收完成。

【出納組】

- 一、為辦理 114 年度國稅局各類所得憑單資料上傳作業，預計於 115 年 1 月 13 日寄送電子郵件通知所得人檢視 114 年度個人所得，並依限於 2 月 2 日前完成上傳作業。
- 二、有關本校 114 年度國稅局綜合所得稅教育學費扣除額上傳作業案，預計於 115 年 1 月 14~21 日完成各單位提供學費資料之彙整及檢核；再請計網中心協助於 1 月 22~27 日進行轉檔，最後再由本組依限於 1 月 29 日前完成上傳作業。
- 三、114 年 12 月本校 2 台自動繳費機各項支付方式及金額如下：

項目	現金		LINE PAY		悠遊卡		合計	
機台	1號	2號	1號	2號	1號	2號	1號	2號
筆數統計	317	182	162	110	92	16	571	308
筆數佔比	55.52%	59.09%	28.37%	35.71%	16.11%	5.19%	100.00%	100.00%
金額統計	16,585	45,860	16,660	39,025	3,110	1,510	36,355	86,395
金額佔比	45.62%	53.08%	45.83%	45.17%	8.55%	1.75%	100.00%	100.00%

依上表統計，本校 2 台繳費機 3 種繳費方式之比重(以筆數計)，依序為現金 56.77%、LINE PAY 30.94%、悠遊卡 12.29%。現金支付比例較上期略減，LINE PAY 及悠遊卡使用比例則有提升。

四、114 年 12 月本校 2 台自動繳費機 LINE PAY 手續費統計金額分項如下：

繳費項目	工本費	停車費	能力鑑定費	交換生報名費	合計	金額佔比
金額統計	8,425	10,560	17,700	19,000	55,685	100%
手續費總計	159	200	334	356	1,049	1.88%
實收統計	8,266	10,360	17,366	18,644	54,636	98.12%

現行已使用或未來有行動支付收款需求之各承辦單位，請將衍生之手續費納入成本考量。

五、依主計室核定經費，業已完成 1 號繳費機 115 年度及 2 號繳費機 115-116 年度維護合約簽訂事宜。

六、本期(115 年 01 月 12 日)與上期(114 年 12 月 12 日)本校校務基金現金結存額增減情形：

類別	本期(1150112)	上期(1141212)	增(減)額度
現金結額	177,424,532 元	99,923,784 元	+77,500,748 元
定存結額	2,087,500,000 元	2,087,500,000 元	0 元

七、匯款支付作業 114 年 12 月共支付 11,113 筆，金額共 270,633,774 元整。

八、退匯處理 114 年 12 月計 50 筆，如下表所示：

單位	筆數	單位	筆數
生活輔導組	16	課傳所	2
招生組	7	體育系	2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4	文法所	1
東南亞學程	3	北師美術館	1
研究發展處	3	國際事務處	1
註冊與課務組	3	教經系	1
文創系	2	教學發展中心	1
資料系	2	語創系	1

日後若退匯衍生重匯手續費時，需由匯款之經辦單位負擔，請申請匯款之經辦人員，務必確實核對受款人的姓名、銀行別、分行別及帳號等各項資料。

九、電子支付作業 114 年 12 月共支付 53 筆，金額共 2,166,948 元整。

十、1 萬元以下小額支付作業，114 年 12 月總計支付 3,292 筆，金額共計 9,752,621 元整。

十一、開立自行收納統一收據(收費及請款)，截至 12 月底總計開立收據計 8,311 張，協助各單位辦理學雜(分)費、住宿費、捐款、各項保證金及停車費等相關業務。

十二、辦理教育部、其他單位/國科會專任人員、研究獎助生及主持人薪資發放 114 年 12 月共 395 人次，金額共 8,020,464 元整。

十三、12 月份提供人事室申報自提補充保費總金額 12,550 元，事務組申報薪資所得總額為 71,194,997 元。

十四、114 年 12 月份寄送新增受款人存摺附件/銀行帳戶異動申請表單 Email，經由本組複查，總件數約 164 件。

十五、本校目前透過中國信託銀行代收項目共計 6 項：

- (一) 114 學年度寒假住宿費，繳費期限：114 年 12 月 16 日至 114 年 12 月 25 日(各通路延長至 115 年 4 月 30 日)。
- (二)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住宿費，繳費期限：114 年 12 月 29 日至 115 年 1 月 9 日(各通路延長至 115 年 4 月 30 日)。
- (三)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幼教專班學分費，繳費期限：115 年 1 月 19 日至 115 年 2 月 4 日(各通路延長至 115 年 2 月 11 日)。
- (四)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學雜費，繳費期限：115 年 1 月 21 日至 115 年 2 月 23 日(各通路延長至 115 年 5 月 29 日)。
- (五)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實習輔導費，繳費期限：115 年 2 月 1 日至 115 年 2 月 13 日(各通路延長至 115 年 3 月 6 日)。
- (六) 115 學年度日間學制碩、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報名費第 2 階段，繳費期限：115 年 1 月 22 日至 115 年 2 月 1 日。

十六、本校目前透過中國信託銀行已完成代收項目共計 2 項：

- (一) 114 學年第 1 學期日間學分費，繳費期限：114 年 10 月 20 日至 114 年 11 月 3 日(各通路延長至 114 年 12 月 17 日)。本案代收 1,064 人，金額共 12,590,730 元。
- (二)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報名費，繳費期限：114 年 12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 月 23 日。本案代收 843 人，金額共 1,796,000 元。
- 十七、114 年 12 月份原封保管品結存(數量：3 筆)總金額 5,467,638 元，露封保管品結存(數量：433 筆)總金額 2,092,624,500 元。
- 十八、依人事室異動通知單辦理 114 年度年終獎金造冊事宜，並依規定預計於 115 年 2 月 6 日發放年終獎金。
- 十九、有關本校 114 年度國稅局綜合所得稅教育學費扣除額上傳作業案，預計於 115 年 1 月 14~21 日完成各單位提供學費資料之彙整及檢核；再請計網中心協助於 1 月 22~27 日進行轉檔，最後再由本組依限於 1 月 29 日前完成上傳作業。
- 二十、114 全年度計有 266 張定存單到期，本金共 12 億 9,386 萬 5,513 元，其孳息款為 5,120 萬 2,816 元。

【文書組】

- 一、辦理全校用印業務：12 月份計 1,453 件，累計 23,031 件。
- 二、辦理全校公文書及郵務業務：
- (一)收文：12 月份電子收文計 1,074 件，紙本收文計 93 件，共計 1,167 件。
 - (二)發文：12 月份電子發文計 135 件，紙本發文計 109 件，共計 244 件。
 - (三)收發室處理郵件：12 月份計快捷 172 件、包裹 138 件、掛號 1,450 件。
- 三、公文稽催：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逾期未歸結案件共計 65 件。請各單位收到稽催單時須於【逾期未辦結原因】欄說明案件辦況，並請承辦人及單位主管用印後，送回文書組。
- 四、全校公文系統維護：11 月份公文系統資訊安全之異地備份資料統整已副知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協助檢視無誤。
- 五、辦理全校檔案管理業務：
- 六、持續進行公文歸檔後之檔案編目、掃描、入卷、上架作業；紙本公文歸檔後進行逐頁影像掃描，提供業務單位線上查詢服務。統計數量如下：

月份	形式	歸檔件數	歸檔頁數
12 月	電子	17,292	136,305
	紙本	3,478	59,262
	小計	20,770	195,567
	電子化比率	83%	70%

- (一) 檔案庫房管理：進行消防機櫃維護保養、門禁監視系統檢核、冷氣空調檢測、溫濕度登錄作業。
- (二) 檔案電子目錄彙送作業：完成 114 年 1 至 6 月份檔案目錄彙送至檔案管理局，刻正準備 114 年 7 至 12 月份彙送前置作業。
- 七、會計憑證存調作業：協助主計室存置 97 至 111 年度會計憑證及配合協助調閱，憑證專用庫房已達樓層乘載安全極限，配合主計室時程協助辦理憑證屆期銷毀作業。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4年12月份場地委外經營或提供租借收益所得繳庫明細表

權責單位：北師美術館、體育室、研發處產職組、保管組、事務組、環安組

1150113總務處彙整

場地名稱	租約期限	每期(月)租金	合約租金繳納日期	114年12月		權責單位
				實際繳納日期	逾期罰款	
北師美術館咖啡廳	1131120-1151119	88,000	每月10日	12月10日	0	北師美術館
沐健館	1100308-1150307	1,575,000	每年1月31日前繳納	114年土地租金(114/1/1-12/31)已於 113年12月25日匯入校務基金	0	體育室
NO.90創業基地401	/	/	/	/	/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402	/	/	/	/	/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403	/	/	/	/	/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404	/	/	/	/	/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405	/	/	/	/	/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407	/	/	/	/	/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408	1140801-1150731	4,788	每月5日	12月2日	0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201室	/	/	/	/	/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202室	/	/	/	/	/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203室	/	/	/	/	/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204室	/	/	/	/	/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205室	/	/	/	/	/	研發處產職組
NO.90創業基地1樓	1140901-1150831	30,000	每月5日//依合約超過15日以上才需付滞納金	12月9日	0	研發處產職組
gogoro電池交換站/育成中心站	1110301-1150228	5,454	年繳-每年3月10日前	3月份已繳清整年費用	0	研發處產職組
萬行樓1樓自動提款機	1130101-1151231	2,074	年繳-每年3月15日前	依合約3月15日前繳納	0	總務處保管組
gogoro電池交換站	1120101-1141231	9,000	年繳-每年1月10日前	114年1月10日已年繳	0	總務處保管組
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312、312-3地號土地	1140301-1160228	311,000	年初一次開立12張租金支票	已依合約一次開立12張租金支票	0	總務處保管組
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313地號土地	1130301-1160228	131,250	年初一次開立12張租金支票	已依合約一次開立12張租金支票	0	總務處保管組
微笑單車租賃站	1130101-1171231	3,707	年繳-每年3月15日前	依合約114年3月15日前繳納	0	總務處保管組
自行車停放區	1130301-1160228	9,097	年繳-每年3月15日前	依合約114年3月15日前繳納	0	總務處保管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1140701-1141231	5,400	每月10日前/半年繳或月繳	114.6.6繳114.7~114.12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1140701-1141231	5,400	每月10日前/半年繳或月繳	114.7.28繳114.7~114.12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1140701-1141231	5,400	每月10日前/半年繳或月繳	114.7.28繳114.7~114.12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1140101-1141231	5,400	每月10日前/半年繳或月繳	114.1.17繳114.1~114.12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1140101-1141231	5,400	每月10日前/半年繳或月繳	114.1.17繳114.1~114.12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1140701-1141231	5,400	每月10日前/半年繳或月繳	114.1.9繳114.1~114.12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1140701-1141231	5,400	每月10日前/半年繳或月繳	114.7.1繳114.7~114.12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1140701-1141231	5,400	每月10日前/半年繳或月繳	114.7.1繳114.7~114.12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	1140701-1141231	5,400	每月10日前/半年繳或月繳	114.11.4繳114.11~114.12	0	總務處事務組
大安區瑞安段三小段623地號土地(停車場)共10個停車位-身障車位	1140701-1141231	3,000	每月10日前/半年繳或月繳	114.6.30繳114.7~114.12	0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餐廳1樓櫃位	1120701-1170630	113,390	每3個月繳	10月11日繳交10-12月租金(10/10固定假日)	0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餐廳2樓圖書文具櫃位	1130701-1140630 1140701-1150630(2次續約)	44,000	每月10日前	12月8日	0	總務處事務組
校園空間出租設置自動販賣機	1140101-1151231	17,760	每月10日前	12月8日	0	總務處事務組
學生宿舍設置投幣式洗衣機及烘衣機	1140101-1151231	250,000	年繳-每年1月底前一次繳清	2025/1/17已繳清	0	總務處事務組
體育館頂樓出租太陽能板	1070109-1270108	36,091	半年繳-每半年結算一次，每年7月結算1-6月，隔年1月結算前一年度7-12月。	114年1月結算113年7-12月售電收入八，售電收入*6.7%回饋金。	0	總務處環安組

備註：依據108年5月29日第163次行政會議主計室報告案9決議辦理。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研究發展處工作報告

綜合企劃組

一、教育部及其他單位計畫

(一) 執行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北區基地計畫：

1. 撰寫 114 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區域基地結案報告。
2. 確認 114 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經費使用情形。
3. 追蹤 115 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區域基地計畫教育部報部作業進度。
4. 擬定 115 年度跨校教師社群辦法及徵件公告。
5. 擬定 115 年度教師增能活動講師名單。
6. 辦理 115 年度計畫主持人費造冊作業。
7. 籌辦 115 年度年初諮詢會議。

(二) 辦理教育部 114 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內容變更申請作業。

二、國科會相關業務

(一) 辦理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相關作業申請變更及通知事宜。

(二) 辦理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相關作業申請變更、請款及相關通知事宜。

(三) 115 年度獲核定 5 件計畫，其中族群研究計畫 4 件、新進人員隨到隨審計畫 1 件（統計至 115 年 1 月 12 日止）。

(四) 辦理國科會 115 年度大批專題研究計畫申請作業：一般專題共 73 件、一般專題新進人員共 6 件、學術性專書寫作共 1 件、優秀年輕學者共 8 件、一般專題隨到隨審（生育政策）共 1 件、人文社會經典譯註計畫 1 件，共計 90 件。

(五) 辦理國科會補助國內辦理國際研討會共 2 件結案作業。

(六) 辦理國科會各項申請計畫來函公告及申請作業。

三、綜合業務

(一) 辦理校內計畫類研究獎助生納保及計畫主持人津貼造冊事宜。

(二) 辦理 114 年獎助生團體保險向教育部申請補助事宜。

(三) 審查《教學實踐與創新》期刊第 9 卷第 1 期稿件共計 20 篇。

(四) 辦理《教學實踐與創新》期刊第 8 卷第 2 期出刊作業。

(五) 彙整 114 年度研發處各項業務統計資料。

(六) 持續辦理本校教師評鑑系統問題排除作業。

(七) 辦理 114-2 教師升等案論文比對作業。

(八) 持續協助本校師生開通論文比對系統帳號及問題排除。

(九) 辦理 110-114 年校務發展中長程計畫長期(113-114 年)績效管考事宜。

(十) 辦理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及對外營運中心績效報告程序修正事宜。

(十一) 辦理 115 年風險評估及處理相關事宜。

(十二) 辦理 115 年校內教師專題經費授權相關作業。

(十三) 於 115 年 1 月 29 日參加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臺灣學術倫理教育學會共同舉辦學術倫理講座：Recent Efforts for the Promotion of Research Integrity in Japan。

產學合作與職涯發展組

一、產學合作相關業務

(一) 辦理促進產學合作相關配套措施

1. 辦理校內產學合作簽定行政諮詢、協助事宜，115 年至目前預計簽定計畫 2 件，提供諮詢協助 2 件。
2. 調整網頁「產學合作」查詢方式，區分校內外查詢方式及內容：提供校外人員線上媒合需求調查、教師人才庫搜尋（114-1 更新）、優先推薦合作教師名單 8 名，提供校內教師合作流程及範例表單下載。
3. 不定期公告公私部門相關計畫徵求、產學合作資訊。
4. 配合高教深耕計畫進行產學合作獎勵措施研擬。

(二) 辦理每月產學合作計畫主持人主持費造冊事宜。

二、職涯發展相關業務

(一) 辦理促進學生就業與職場銜接相關措施

1. 與臺北市政府青年局簽訂「青年以戰代訓銜接職場計畫」MOU，由知名國際企業參與設計與開設培訓課程，鼓勵本校學生參加。
2. 與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署合作協議，共同推動教育創新、跨域研究與產學合作，促進教育與產業的共同發展。合作內容涵蓋合聘人員、科技研究合作、人才培育與實習、資源共享及合作研究機制等。
3. 公告校外徵才活動、工作職缺，114 年度共計刊登 185 件，超過 53,700 筆職缺，職缺瀏覽次數共計 10,556 次。

(二) 辦理促進學生職涯發展相關輔導活動

1. 簽備 2026 年 NTUE 校園創業競賽活動。
2. 校內公告 115 年度 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第 1 階段申請徵件。
3. 辦理本校學生職涯諮詢服務，114 年度共計服務 117 人次、134.9 小時。
4. 114-1 學期大一「UCAN 職涯探索與職能診斷」活動，共辦理完成 20 場，共 727 人次參加。
5. 持續辦理拼薪袋悅 X 限場職集贈點活動，鼓勵學生踴躍參加職涯相關活動，可累積點數兌換摸彩券，114-1 學期於 12 月 15 日抽獎，12 月 26 日完成禮品發放。
6. 114-1 學期補助系所辦理職涯輔導講座 20 場，研發處自辦與合辦講座共 14 場，參與學生共 818 人次，整體滿意度 98.9%，受益度 98%。
7. 114-1 學期補助系所辦理企業參訪共 4 場，參與學生共 151 人次，整體滿意度 96.6%，受益度 96.3%。
8. 推廣及管理本組官方 LINE 帳號，提供在校生職涯資訊，加入好友總數已達 1,200 人以上。

(三) 辦理支持系所開設校外專業實習課程相關配套措施

1. 實習課程補助：補助各系所辦理國內校外專業實習課程，114-1 學期

共 4 系所 24 門課提出申請，課程型補助 7 萬元、另案補助實習保險費 4 萬 3,034 元，合計 11 萬 3,3034 元。

2. 協助投保實習團體保險作業：辦理系所實習學生團體保險投保相關事宜，114 年度共計已協助 235 人次投保。
3. 校外實習機會：114 年於研發處官網/實習與徵才專區共計刊登 62 筆政府機關或民間企業約 1,300 多個實習職缺數，提供各系所師生實習合作參考，瀏覽次數共計 11,916 次。

三、綜合業務

- (一) 教育部 115 年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職鴨出征！行動任務開啟你的職涯新章」核定通過後計畫修正作業事宜。
- (二) 辦理本組社群網站資訊 (Facebook) 更新事宜。
- (三) 辦理 N0.90 創業基地租賃及維護管理相關事宜，每月租戶繳費單製發。
- (四) 辦理英屬開曼群島商睿能新動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續租 N0.90 創業基地後方空地相關事宜。
- (五) 進行校內「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與執行小組」各單位自評檢核表調查。
- (六) 協助辦理本校畢業生離校手續。
- (七) 進行高教深耕計畫 3-1 計畫，114 年成果報告及 115-116 年計畫調整作業。
- (八) 協助本校高教深耕計畫 3-2~3-3 計畫分類檢核事宜。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進修推廣處工作報告

進修教育中心

- 一、115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報名截止日為 114 年 12 月 24 日，報名人數為 830 人，刻正進行報名資格送會審議作業。
- 二、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學位考試成績登錄作業。
- 三、製作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畢業證書，並受理畢業離校。
- 四、為配合政府「綜所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優化作業」，彙整提供 114 年度學生繳費資料。
- 五、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第一階段選課至 115 年 1 月 5 日止，第二階段選課自 1 月 12 日起至 1 月 20 日止。
- 六、辦理碩士在職專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開單作業，繳費期間自 115 年 1 月 26 日起至 115 年 2 月 23 日止(信用卡繳費同步處理)。
- 七、114 年 12 月 23 日及 115 年 1 月 5 日通知授課教師依限於 115 年 1 月 23 日前登錄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期末成績。
- 八、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學生申請汽車定期停車自 115 年 1 月 12 日起至 2 月 3 日截止，將於 2 月 10 日前公告結果。
- 九、辦理幼教專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費開單作業，繳費期間自 115 年 1 月 19 日起至 115 年 2 月 4 日止。
- 十、受理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就學貸款申請，受理期間自 1 月 26 日起至 2 月 26 日止。
- 十一、本校主辦 114 年度全國幼教專班教學演示能力檢測，業於 114 年 12 月 13 日及 14 日舉辦審查會議完成所有考生能力檢測，並於 115 年 1 月 6 日召開教學演示能力檢測聯合委員會，已於 115 年 1 月 13 日放榜。
- 十二、本校申請教育部 114 年度第 2 梯次數位學習課程認證，本梯次計有文法所教師通過 1 門課程。

推廣教育中心

- 一、1 月份推廣教育班辦理情形：

類別	子類別	招生中	開班中	結訓
(一)本校自行規劃推廣教育班別	學期間	6	1	2
	隨班附讀/學分班	-	118	7
	冬、夏令營	61	0	-
(二)公私立機關(構)委託辦理班別	公立機關(構)委辦	1	3	0
	私立機關(構)委辦	-	-	1
(三)公立機關(構)補助辦理班別	公立機關(構)補助	0	2	1
(四)其他經核准辦理班別	境外單位委辦案	/	/	/

二、推廣教育班-學期間：

1. 招生中：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開課日期	時間	總時數	報名截止日	狀態	備註
活力養生							
115D301	基礎瑜珈-週二班 (17:30-19:00)	2026-02-24 ~ 2026-05-12	二 17:30~19:00	18	2026-05-05	招生中	可插班
資訊科技							
115D303	AI 時代生存力養成術—從 Line 聊天機器人到 AI 資安一次學會-週六班(09:30-16:30)	2026-03-07 ~ 2026-03-14	六 09:30~16:30	12	2026-03-01	招生中	/
115D304	LinkedIn 職場個人品牌：打造專業能見度-週五班 (18:30-21:30)	2026-03-06 ~ 2026-05-22	五 18:30~21:30	30	2026-02-27	招生中	/
語文學習							
115D302	基礎觀光日語-週一班(18:30-21:30)	2026-03-16 ~ 2026-05-25	一 18:30~21:30	30	2026-03-09	招生中	/
兒童課程							
115D201	兒童硬筆書法班	2026-03-14 ~ 2026-06-13	六 08:30~10:00	18	2026-05-16	招生中	可插班
115D202	兒童毛筆書法班	2026-03-14 ~ 2026-06-13	六 10:30~12:00	18	2026-05-16	招生中	可插班

2. 開班中、當月結訓：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開課日期	時間	總時數	報名截止日	狀態	備註
活力養生							
114D701	兒童硬筆書法班	2025-09-13 ~ 2026-01-24	六 08:30~10:00	22.5	2026-01-03	當月結訓	可試上
114D702	兒童毛筆書法班	2025-11-08 ~ 2026-01-24	六 10:30~12:00	18	2026-01-03	當月結訓	可試上
114D819	合氣道(以柔克剛防身術)週三班	2025-11-26 ~ 2026-02-11	三 18:30~19:30	12	2026-02-04	上課中	可插班

三、推廣教育班-隨班附讀/學分班(招生中 118 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士、碩士學分班(共計 118 門課)：

- 開放系所：課傳所(碩、博)、社發系(學、碩)、語創系(碩)、台文所(碩)、文創系(碩)、自然系(學、碩、博)、數資系、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碩)、東南亞區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碩)、文法所(碩)等 12 個系所學程，共計 118 門課。

2. 各系所開課狀況：

學期	開放系所	學/碩士	開放課程數
114-2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碩	20
114-2	臺灣文化研究所	碩	16
114-2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碩士學位 EMBA 在職進修專班	碩	10
114-2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學/碩/博	38
114-2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學/碩	11
114-2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學	2
114-2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碩	5
114-2	文教法律研究所	碩	16
合計			118

3. 每科目於修讀期滿經考試合格後授予本校學分證書。

四、推廣教育班-2026 冬令營：

1. 冬令營工作期程：

項目	排定日期	說明
分配類別梯次	114/9 已完成	排定各課程類別預估梯次及廠商分配，便利後續提供各廠商提案標準。
場地借用	114/10 月底	簽借篤行樓、大禮堂、體育館、視聽館、創意館、其他場地。
課程徵件	一階 114/9/26(五)前 二階 114/10/10(五)前	暫以全日或半日營配對之提案為主，新增提案挑選熱門課程對外招生。 依第一階收件提案，討論招生模式及方向。
排定課程	114/10/15(三)前	動靜態各項課程、梯次及定價確認。※完成「場地規劃」。
上架課程	10/16(四)~10/22(三)	專員、工讀生將課程上架完畢。(設定上架日 10/17、開始報名日 10/27)。
網頁資訊確認	10/23(四)~10/24(五)	相關單位確認
報名日	114/10/27(一)始	【周三開始】至第一梯次截止報名(115/1/11 周日)，共約 11 週。
課程優惠	114/12/7(日)	【周三截止】早鳥優惠截止日：自報名日起，行銷第 5 周。
截止日	115/01/11(日)	5 日營，共 2 梯次。(第一梯 1/18、第二梯 1/25)
招生檢討會議	114/12/8(一)	早鳥結束後，依招生狀況檢討、執行第二波優惠(距 1 st 招生截止約 4 週)。
提前關課日	114/12/8(一)	1 st ：早鳥截止後，報名人數為 0 課程。(1 st 招生截止前 5 周)
	114/12/22(一)	2 nd ：報名未達 3 人，並視招生情形決定是否加碼。(1 st 招生截止前 3 周)
	115/1/12(一)	3 rd ：最後調整經費決定是否開班。(1 st 招生截止當周)

- (1) 2026 冬令營擬定於 2026/1/26~2026/2/6 舉辦(共 2 週五日營)。
- (2) 開課類別(共七類)：藝術手做、書香語文、邏輯開發、趣味主題、數位科技、奇妙科學、活力體能。
- (3) 除中心自辦課程外，亦與校內系所共同合作開發綜合、創新課程，提供本校在學學士、碩士生教學發展舞台。(合作系所：體育系、數位系)
- (4) 行銷管道：關鍵字廣告、社群平台行銷(如 FB、部落格等)、校內公告信、會員群組信、公文(各高、國中小、幼兒園、私人企業)、DM 及海報派送等。
- (5) 優惠設定：
 - a. 身分優惠折扣：舊生 9 折、附小生 8 折、員工眷屬 6 折及 8 折、團報(9~8 折)、多課綁單(9~88 折)等。
 - b. 複選優惠：早鳥優惠 95 折、FB 粉絲專業活動折價券等。

c. 校內教職員 6 折優惠共 35 名，10/27 起開放登記，已額滿。

(6) 目標設定：

a. 招生/開班梯次數：61/50 梯次。

b. 人次：607 人。

c. 115/1/6 統計達成情形(開放報名第 11 週)：共 557 人次報名，確定開班 38 梯次、即將開班 6 梯次。

五、公私立機關(構)委辦(招生中 1 班、開班中 3 班)

● 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班：(開班中)

1. 114-1 114D800：

(1) 課程起訖：114 年 9 月 2 日-115 年 1 月 17 日。

(2) 重要期程：彙整期末成績、出席狀況及問卷分析，將於 115/1/31 前發送各縣市結業公文，2 月初寄送研習學分證明及園長結業證書至個人。

2. 114-2 115D300：(招生中)

(1) 課程起訖：115 年 2 月 24 日-115 年 7 月 18 日。

(2) 114/11/22-114/12/22 報名、115/1/17 公告正備取名單、115/2/24 課前說明會及開課，前置作業進行中。

● 114D491 114 年度加註科技領域專長 30 學分班：(開班中)

1. 延長報名期間：至 114.07.18 止

2. 研習期間：114.08.01-116.08

3. 行政作業：115 年 1 月已排定開設 4 門課程(科技素養與倫理、視覺化程式設計語言、演算法、科技教育概論)。

● 114D493 114 學年度偏遠地區學校學士後教育學分班(開班中)

1. 報名期間：114.07.07 至 114.07.31 止

2. 研習期間：至 116 年 8 月 31 日

4. 行政作業：115 年 1 月已排定開設 5 門課程(普通數學、國音及說話、教學原理、教育心理學、課程發展與設計)。

六、公立機關(構)補助案-閩南語專班及考試(招生中 0 班、開班中 2 班、結訓 1 班)

1. 113A636(113D904)閩南語第二專長學分班(29 學分)(結訓)：

(1) 招生期間：至 113.5.27 止

(2) 研習期間：113.08.01-114.12.31

(3) 行政作業：四階段皆已上課完畢，已核結。

2. 113D916 113 學年度學士後學分班(70 學分)(開班中)：

(1) 招生期間：113.07.15-113.08.28

(2) 研習期間：113.12.02-115.12.02

(3) 行政作業：第六階段開始上課，收取第七階段學分費。

3. 114D490 114 年度閩南語第二專長學分班(29 學分)(開班中)：

- (1) 招生期間：至 114.5.26 止
- (2) 研習期間：114.08.01-115.12.31
- (3) 行政作業：第二階段成績登打中，收取第三階段學分費。

七、康軒企業 AI 課程培訓專班：(結訓)

- (1) 課程日期：114/9/5-115/1/9
- (2) 重要期程：114/8/31 支付頭期款；114/11/30 前支付尾款(康軒已完成付款)；115/1/9 結業式。
- (3) 進度：學員人數確認 45 人，課程結束。

八、進修推廣處推廣教育中心課程報名系統，於 114 年 8 月 18 日進行第一年第三期驗收並於 114 年 9 月完成核銷付款。驗收期程共三年七期，系統持續維護中。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師資培育處工作報告

課務組

- 一、辦理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性各類科教育學程課程排課作業及學生選課輔導。
- 二、辦理各類科教育學程應屆畢業生師資生檢核紀錄簿初審作業。
- 三、審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畢業生畢業資格，製作及核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 四、辦理公費生 115 年度寒假實地學習及部落服務事宜。
- 五、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師資培育公費生培育條件檢核。
- 六、115 年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學科知能評量簡章業於 115 年 1 月 1 日公告於教師專業能力測驗中心網站 (<https://tl-assessment.edu.tw/>)。115 年度共辦理 3 梯次，網路報名期間分別為 1 月 6 日至 1 月 15 日下午 5 時、4 月 28 日至 5 月 7 日下午 5 時，以及 9 月 9 日至 9 月 18 日下午 5 時。本項學科知能評量結果可於各縣市國小教甄參採、加分(114 年各縣市參採方式，請參考該網站最新消息: <https://tl-assessment.edu.tw/news/show/216>)，敬請師長鼓勵師資生及教程生踴躍報考。
- 七、本處於 115 年 1 月 6 日 15:30-17:00 辦理「師資生潛能測驗」報表導讀活動，協助同學理解測驗結果(教師情境判斷、教師工作價值觀及教師人格測驗)，強化其教學職涯規劃認知。

實習組

- 一、為提升本校學生參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特辦理黑馬計畫 1.0，114 年 9 月 13 日起至 115 年 1 月 24 日止每週六/日上午由學長姊及臺東大學武佳瀅教師線上授課。
- 二、核銷 114 年 8 月制 363 位實習學生(每位 14,000 元)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經費。
- 三、辦理 115 年 2 月制教育實習申請作業，合計 28 人申請半年教育實習，於 115 年 1 月 16 日下午將職前講習內容錄影檔放至本處網站，請同學自行觀看錄影檔後，填寫認證回條交回本處，同學若有疑問用電話、e-mail 詢問業務承辦人。
- 四、將於 115 年 1 月 31 日前向教育部申請 114 年度史懷哲精神服務教育計畫，本年度採實體方式辦理，參與師資生針對服務對象就英文、語文、數學、自然、資訊、音樂、體能等，或學生較弱的科目進行課業輔導，另安排團康活動，及進行其品格及生活輔導。本次採兩種方式報名與申請，說明如下：
 - (一)方式一：自組 5-10 人以上梯隊、每位師資生負責 2-4 位學童之偏鄉國小，並與學校聯繫確認暑期服務起迄日期，於 115 年 1 月 2 日前向師資培育處申請；目前有金門縣何浦國小梯隊提出申請。
 - (二)方式二：於 114 年 11 月 3 日至 115 年 1 月 2 日開放線上報名、填寫服務志願序，由師資培育處安排隊員至本年度合作之偏鄉國小，分別有新北

市瓜山國小、老梅國小、雙溪國小、萬里國小及上林國小。

五、繼續辦理 114 學年度地方輔導講座，115 年 1 月共辦理 1 場，資訊如下：

校名	研習領域	題目	講座日期
宜蘭縣育才非營利幼兒園	幼兒園大肌肉運動課程設計	幼兒園大肌肉運動課程設計	115/01/26

六、辦理「114 年教育部強化聯繫境外臺校計畫」

(一)關於境外臺校機票補助核銷作業，因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檢附之機票資料不齊，請該校務必於 12 月 15 日前函覆本校師培處，並擬於 115 年 1 月底完成機票補助核銷作業。

(二)擬於 115 年 1 月底前完成期末報告書及經費收支結算；並依規定，於 115 年 2 月報部。

七、辦理「113-116 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

本計畫截至 115 年 1 月 5 日止，其經費執行率為 91.31%，計畫相關重要期程如下：

(一)已請各子計畫主持人於 114 年 12 月 30 日前繳交 114 年成果報告，並由本處彙整完成後，於 115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報部。

(二)115-116 第二階段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已獲教育部核定二年總經費 15,250,000 元。刻正辦理委員審查意見回應及請款作業。

雙語教學研究中心

一、辦理教育部委辦「114 年度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將於 115 年 1 月 27 日至 1 月 29 日進行第三階段實體課程，共計三個班別為雙語綜合班 19 人、雙語體育班 7 人、雙語藝術班 19 人。

二、辦理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辦「114 年度在職教師暨代理專班雙語教學增能培育學分班」，刻正進行第一階段課程，並規劃第二階段課程開課事宜。

三、追蹤本校下學期修讀次專長課程之學生名單，並籌劃授課教授課程優化會議。

四、「全英語專業課程教學助理獎勵金」於 1 月 9 日截止申請，後續將依審查結果核發獎勵金。

五、於 1 月 16 日下午，線上辦理「115 年師資生雙語教學實作及提升英語口說能力計畫」交流分享會，邀請並鼓勵各校師資培育大學之計畫主持人及承辦人踴躍參與，藉由經驗分享與意見交流，促進校際間之互動與討論。

六、第二梯次 2026 年暑期雙語營隊成員招募於 1 月 16 日截止報名，預計再招募 15 位有志投入雙語教學之學生。

七、擬於 1 月份召開「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討論會議」，將邀集各雙語模組系所主任針對本計畫 114 年執行成果及 115 年度計畫規劃進行分享與交流討論。

八、擬於 1 月召開「雙語教學次專長課程優化會議」，將邀集 114 學年度下學期雙語教學次專長課程授課教師進行共同研擬。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國際事務處工作報告

國際合作交流

- 一、辦理與姊妹校日本群馬大學及大陸地區「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及「學生交換合作備忘錄」續約事宜。
- 二、辦理日本姊妹校千葉大學 2026 春季研習團來訪事宜。
- 三、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海外姊妹校大學法國社會科學高等學院藝設系學生(1 名)至本校就讀博士雙聯學位計畫輔導事宜。
- 四、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海外姊妹校交換生(韓國 1 名、捷克 4 名、中國 3 名、馬來西亞 1 名、瑞士 4 名、奧地利 1 名、印度 4 名、德國 1 名)離校事宜。
- 五、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學生赴海外姐妹校大學交換送提名薦送及出國輔導事宜(79 名)。
- 六、籌備美國阿巴拉契州立大學(1 月)及 Stockton University(3 月)的來訪聯繫。
- 七、與日本群馬大學、捷克 Hradec Králové 大學等校的續約聯繫。
- 八、辦理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海外姊妹校薦送國際交換生審查及入學事宜。
- 九、辦理訪問學者來訪事宜(Grace Pai、石塚迅)。

國際學生事務

- 一、辦理 114 年度教育部學海飛颺計畫(53 名)事宜。
- 二、辦理 112 年度教育部學海飛颺計畫經費核結事宜。
- 三、辦理 114 年度教育部學海築夢計畫申請事宜(藝設系)。
- 四、辦理 114 年教育部學海系列計畫(學海惜珠、學海築夢、新南向學海築夢)第二次甄選相關事宜。
- 五、辦理 114 年度本校教師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補助結核事宜(台文所、藝設系、數位系)。
- 六、辦理 114 學年度本校海外實地學習課程補助案(兒英系、幼教系)。
- 七、辦理 115 年度本校博士班研究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補助申請(自然系)。
- 八、辦理 114 學年度外籍學生入學輔導相關作業。
- 九、辦理外國學生工作證、健保、保險申請及學籍異動通報相關業務。
- 十、辦理 114 學年度教育部獎學金核撥相關作業(共計 6 名)。
- 十一、辦理 114 學年度外國學生獎學金案及核撥作業(共計 29 名)。
- 十二、辦理 114 年度台歐連結獎學金計畫秋季班補助款核結作業。
- 十三、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際學生學伴計畫(共計 17 名)獎勵金核撥事宜。
- 十四、辦理姊妹校「日本關西學院大學夏令營」、「日本群馬大學夏令營」、「瑞士蘇黎世教育大學夏令營」、「韓國國立釜慶大學夏令營」、「韓國中央大學 2025 夏令營」、「韓國首爾科技大學夏令營」、「華東師範大學未來教師研學營」、「2026 英國牛津大學暑期課程」、「華中師範大學第 12 屆「陽光支教・孔子行腳」海峽兩岸暨香港澳門支教活動」相關事宜。

- 十五、辦理國際生語言證照補助相關文件審核及核銷事宜。
- 十六、辦理開設專業實習課程補助相關文件審核及核銷事宜。
- 十七、辦理國際生實習津貼補助相關文件審核及核銷事宜。
- 十八、申請開設3月商用華語專班事宜(1門)。
- 十九、籌辦國際生企業參訪及軟實力工作坊。
- 二十、籌辦職涯諮詢、華語文能力說明會講座。
- 二十一、媒合國際生就業學伴輔導諮詢。
- 二十二、辦理114年度第二學期出國交換學生提名及申請。

其他

- 一、刻正籌劃本處新一期電子報(Newsletter)出刊事宜。
- 二、刻正研擬115年度高教深耕計畫執行面向。
- 三、擬於1月9日(五)辦理114-2境外生學伴線上說明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教學發展中心工作報告

高教深耕計畫：

- 一、本中心於 114 年 11 月 21 日收到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附錄 2 計畫 115 年申請案公函，本校已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提報教育部。
- 二、本中心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收到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附錄 1 計畫 114 年成果報告公函，目前刻正彙整中。

其他計畫：

- 一、本中心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收到教育部辦理 114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院校精進校務經營計畫」經費核撥案之公函，共補助本校 594 萬元(經常門 475 萬 2,000 元、資本門 118 萬 8,000 元)，擬規劃支用於兼任教師之鐘點費、弱勢生之獎助學金，以及強化資訊安全與人工智慧環境建置。

教學發展中心各組業務：

- 一、本年度持續提供同學通過外語能力檢定獎勵之申請，請同學依規定時間提出申請。
- 二、本年度持續提供教師校外研習或證照補助之申請，請教師依規定時間提出申請。
- 三、114-2 學期教學助理申請已於 11 月 27 日寄送通知信件予各系所，申請期限至 2 月 25 日止，聘雇期間為 3 月 2 日至 6 月 26 日。
- 四、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之全校教師勾選題目，自 114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一)開放，敬請各位師長同步依授課課程屬性勾選合適的問卷題目，並於第一階段選課開始日前完成。
- 五、本中心設有 NTUE OCW 開放式課程頻道，內容包含教學科技工作坊影片、數位學習工具操作影片、公開授課影片、智慧創客競賽成果、Uptale VR 教育應用創作競賽成果、高教深耕成果展等，將持續更新並豐富頻道內容。
- 六、114-1 學期學生學習社群申請案共 43 件，共 36 件通過，已於 12 月 9 日辦理自主學習節(學生學習社群競賽)。
- 七、為鼓勵學生將數位科技應用於教學現場，強化教材設計與創作能力，本中心特舉辦「教學科技應用設計競賽」，設有「Uptale VR 教學應用設計組」、「AI 小工具教學創新應用組」及「Apple 教育應用設計組」，歡迎同學組隊報名，報名截止日為 11 月 7 日，活動詳情請參閱網址 <https://pse.is/885swk>。
- 八、本學期預警系統已開放使用，鼓勵教師善加利用「學習預警系統」幫助學生，提醒學生調整學習態度或改進學習方法。本系統由 iNTUE 系統登入 (<https://nsa.ntue.edu.tw/>)，選取【教師專區>教學相關>學習成效不佳預警登錄(任課老師)】，授課老師開放至第十四週(114 年 12 月 12 日)止。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圖書館工作報告

■114 年 12 月讀者服務統計

- 一、進館 22,161 人次，參考諮詢服務 105 次。
- 二、圖書借閱(含續借)服務 3,802 冊次，1,411 人次；桌遊借用計 11 組。
- 三、視聽資源使用

- (一)實體視聽資料借閱 112 件。
- (二)線上影音串流平台播放次數 468 次。

四、公共空間利用

- (一)電腦檢索區使用 1,203 人次。
- (二)視聽座使用 93 人次。
- (三)多媒體資源區空間借用 429 人次。
- (四)H102c、H102d、H104、H105 討論室借用 157 人次。

五、師大一卡通圖書借閱服務，師大向本校申請 57 人；本校向師大申請 9 人。

■各組重要工作事項

【綜合館務組】

一、館務執行

- (一)辦理綜館組、徵集組及推廣組組長輪調作業。
- (二)有關 114~115 年度教補款計畫經費申請，圖書館獲配新臺幣 707.4 萬元教補款經費。
- (三)辦理圖書館悠遊卡影印機 115-116 年續約作業。

二、期刊及資料庫

(一)經費

圖書館 115 年度整體期刊及資料庫、報紙採購經費，經校核定為新臺幣 1,196.2 萬元，較 114 年度略增 49.5 萬，已依主計室期程開始執行採購作業，將於 115 年度 12 月底前核銷完畢。

1.115 年度校經費

115 年度獲核定之校經費共計新臺幣 696.2 萬元，包含期刊費新臺幣 493 萬元、資料庫經費新臺幣 200 萬元及報紙費新臺幣 3.2 萬元。

2.115 年度教補款

執行「114 年度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計畫」補助款經常門新臺幣 500 萬元，用以採購電子期刊暨資料庫，執行期程為 114 年 12 月 15 日~115 年 12 月 14 日，預計於 115 年度 12 月 10 日前核銷完畢(資訊系統維護費)。

(二)期刊

1.辦理本校 115 年期刊續訂作業

- (1)本校 115 年度薦購中外文期刊(含電子期刊)，經系所續訂調查作業確定採購標的，已依相關規定，完成請購、招標及下訂作業，刻正進行新年度期刊得標商之下訂訂單內容查核作業。
- (2)本校自 113 年起 IEEE 議價，以低於以往本校每年單訂 13 筆期刊的價格，訂購 IEEE 電子期刊套裝，113 年本校師生可使用之 IEEE 期刊自 13 筆擴增至 203 筆，114 年擴增至 208 筆，115 年擴增至 216 筆。
- 2.中研院數學中心持續補助訂購 Springer Mathematics Online Library 電子期刊，供本校師生於授權 IP 範圍內瀏覽及下載 77 種期刊全文。
- 3.中研院數學中心持續補助訂購 MathSciNet 資料庫，供本校師生於授權 IP 範圍內使用。
- 4.完成本校 113 年西文紙本期刊採購案之第 2 次驗收及核銷結案作業。
- 5.欣逢 130 週年校慶，114 年 12 月於圖書館 1 樓辦理「遇見過去的美好：過期期刊贈送」活動，總計贈送期刊 208 種 1593 冊，發揮過期期刊、雜誌的延伸價值。贈送活動結束後餘 521 冊期刊，改置 2 樓期刊贈送區繼續供讀者索閱。

(三)辦理本校 115 年電子期刊暨資料庫續訂作業

1.辦理 115 年資料庫訂購相關作業

- (1)115 年續訂資料庫：EBSCOhost-APA PsycARTICLES & Academic Search Premier(ASP)、JSTOR_A&SI、III 、IV、VIII、Naxos Music Library、ProQuest-Education Database、ScienceDirect 15 筆電子期刊、Taylor and Francis 31 筆電子期刊及 SSH 資料庫、本校核心電子期刊、Airiti Library 華藝線上圖書館-Journals 學術期刊資料庫、Airiti Library 華藝線上圖書館-Theses 學位論文資料庫、CNKI 中國博碩士論文資料庫 CDMD[文史哲類]-文學/歷史/哲學(F)專輯及[教育與社會科學類]-教育與社科綜合(H)專輯、CNKI 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 CJFD[文史哲類]-文學/歷史/哲學(F)專輯及[教育與社會科學類]-教育與社科綜合(H)專輯、Gale-National Geographic Magazine Archive 1888- Current (美國國家地理雜誌資料庫 1888-)、HyRead 臺灣全文資料庫、HyRead 電子雜誌 21 種、AEB Walking Library 中文電子雜誌 13 種、文訊雜誌知識庫、天下雜誌知識庫-訂購天下雜誌、Cheers 雜誌、康健雜誌和親子天下雜誌(親子天下自 2025 年起只出版電子版)4 種、月旦知識庫、聯合知識庫-全文報紙、高等教育知識庫、法源法律網-法學&論著、臺灣風物、哈佛商業評論全球繁體中文版資料庫等資料庫/套裝電子期刊，以及 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

(2)114 年停訂資料庫

EBSCOhost—Education Research Complete 教育學大全資料庫、Oxford Music Online-Grove Music Online 資料庫、CNKI 中國重要會議論文全文數據庫-「文史哲」專輯、「教育與社會科學綜合」專輯、HyRead 台灣全文資料庫。

2. 國研院科政中心為支援學術研究，充實電子資訊資源，115 年持續引進 National Academic License 資料庫，提供全國大專校院免費使用。

(1) EBSCOhost-OmniFile Full Text Select

使用方式：管控 IP 及 10 個同時上線人數

(2) Nature Archive: 1987-1996

使用方式：管控 IP，無限次使用

(3) ProQuest Dissertations & Theses A&I (PQDT)

使用方式：管控 IP，無限次使用

(4) The New York Times

使用方式：以學校 email 註冊及自設密碼進行申請個人免費帳號 (<https://nytimes.com/passes>)，完成申請後即可前往 <https://www.nytimes.com/international/> 使用。

3. 辦理資料庫合約更新

(1) Elsevier 出版社期刊 2026~2028 合約續約作業：3 年不刪訂期刊的情況下，取得並保障 3 年期刊年漲幅優惠。

(2) Gale 出版社更新合約內容，新增 AI 相關規範及注意事項：「授予許可... 除非聖智學習或其附屬公司或其授權人另有書面同意，否則客戶和授權使用者(i) 無權以任何方式複製和/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本服務或其中的任何授權內容(包括任何相關元數據)。培訓、開發或使用人工智慧技術或工具或機器學習語言模型的目的，包括但不限於能夠生成文字、圖像或任何其他材料、輸出或基於或使用的衍生作品的技術、工具或模型服務或其中的任何授權內容，無論風格是否與服務或其中的任何授權內容相同或相似。(ii) 不得對服務(或服務中的任何許可內容)執行自動搜索，無論是出於文字和資料探勘還是出於其他目的(例如連結檢查)。」。

【資源徵集組】

一、圖書經費執行

(一) 已個別通知各系所單位 114 年度圖書費最終執行狀況。

(二) 完成 114 年度圖書經費使用，依語文別及資料類型之統計分析。

二、執行圖書與視聽資料徵集及分編作業，並持續提供推薦優先預約服務

(一) 中日文圖書：114 年累計採購中文書 3,102 冊、中文電子書 2074 冊、

日文書 8 冊，編目 3,126 冊。

- (二)西文圖書：114 年累計採購西文圖書 733 冊、樂譜 7 套，電子書買斷 400 冊及 1 年使用權 15,180 冊，編目 994 冊、附件 3 件、樂譜 7 套。
- (三)視聽資料：114 年累計採購視聽資料 239 片，另有租賃 2 個影音平台 及 1 個線上課程，編目 266 筆、附件 1 片。
- (四)國內教科書：114 年累計採購國內教科書 1,688 冊，編目 1,636 冊。
- (五)國外教科書：114 年累計採購國外教科書 133 冊，編目 133 冊。
- (六)中國大陸圖書：114 年累計採購大陸圖書 525 冊，編目 463 冊。
- (七)美加地區博碩士數位論文：114 年累計採購美加地區博碩士數位論文 215 筆。
- (八)桌遊：114 年累計採購桌遊 28 款，編目 16 筆。
- (九)贈書：114 年累計贈書 1,524 冊、視聽資料 73 件、電子書 3 種、桌遊 11 款，累計編目圖書 1,469 冊、附件 138 件、視聽資料 106 件及桌遊 12 筆。
- (十)「臺灣學術電子書暨資料庫聯盟」(TAEBDC)聯合採購：114 年累計採 購 11,582 冊。

三、新進電子書公告

新進 Bloomsbury、Brill online books、Cambridge Core eBooks、DeGruyter、InfoSci eBooks、iGLibrary、Elsevier eBooks on ScienceDirect、Taylor & Francis eBooks、Springer Nature Link eBooks、WorldScientific、Wiley Online Library eBooks、iRead ebook、udn 讀書館等中西文電子書平台共 690 筆，本校師生可於本校授權 IP 範圍內線上閱讀或下載，歡迎多加利用。

【典藏閱覽組】

一、服務公告

(一)書香不逾期：寒假期間圖書歸還與續借注意事項

為寒假前提醒讀者注意借閱時效性以提升館藏資源流通，圖書館針對「續借達上限、已被預約或已逾期」之圖書，發布公告提醒讀者可利 用多元歸還管道，含櫃台、還書箱及郵寄等方式辦理歸還手續，無人 預約之書籍則可利用系統線上續借，以確保自身借閱權益。

(二)115 年度圖書館閉館日暨寒假開放時間公告

1. 寒假期間調整開閉館時間

自 115 年 1 月 12 日(一)起至 2 月 22 日(日)止，圖書館開放時間為 8 時至 17 時 30 分，詳細情形公布於圖書館首頁>服務項目>閱覽服務 >開放時間項下，另本館 1 樓服務台備有「2026 年寒假開放時間日 曆小卡」供讀者索取。

2. 恢復學期間開館

自 2 月 23 日(一)起圖書館恢復正常開館，學期間週間開放時間為 8 時至 22 時，週六、日開放時間為 9 時至 17 時。

3. 閉館還書注意事項

逢圖書館閉館時間還書，敬請利用 24 小時還書箱，並請讀者於還書後，於次一開館日上圖書館網頁查核還書紀錄是否正確，若有疑問應於當日來電或親至 1 樓借還書服務台洽服務人員查詢，詳細內容請參閱「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圖書館還書口使用要點」(公告於圖書館首頁>關於本館>本館簡介>規則辦法項下)。

4. 寒假蒞館前注意事項及線上資源

敬請師生讀者於蒞館前先行查閱閉館日一覽表及寒假開放時間；另為使放假期間閱讀學習不中斷，更多線上資源，請參閱圖書館「e 起學習不停歇>圖書館線上資源專區」。

二、館藏行銷

(一) 開學季「OPENBOOK 好書獎及性別平等主題書展」

本館辦理 OPENBOOK 好書獎及性別平等主題書展，分別於 1 樓大廳展示年度獲獎優書，並於 2 樓兒少區推廣性平讀物，引領師生掌握年度閱讀趨勢，並深化校園多元文化素養與平權意識。

(二) 「春日動一動，健體桌遊樂」熱門主題桌遊暨書展

精選「體健類」主題桌遊，搭配主題書籍，於開館時間展出。透過健體桌遊體驗，帶動身體暖身與思緒活絡，在動靜之間培養活力與專注力，迎向嶄新的學期，邀請師生至圖書館借用桌遊體驗。

(三) 發送 2 月號國北愛閱季風誌及學科主題新書通報

為便於讀者迅速掌握本館新書資訊，發行 2 月號國北愛閱季風誌；另為加強向各學系師生推播新到館藏，提升借閱利用，發送 2 月學科主題新書快訊，針對上架圖書進行學科主題選介及推播書單，於 1 樓服務台備有便攜式小刊提供取閱，邀請讀者借閱新進好書。

(四) 辦理「悅讀漂書趣—二手教科書利用活動」

於開學季舉辦漂書活動，宣傳利用正版教科書，並鼓勵師生捐贈二手書及放漂圖書，使圖書資源永續利用。

三、行政業務

(一) 志工業務：遴薦篤行榮譽獎評選及提報敘獎作業

為鼓勵志工服務表現，本館自 46 名志工中，擇優推薦 12 名服務屆滿 1 年且積極協助館務之志工同學參與「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篤行榮譽獎」評選；另辦理績優志工提報敘獎作業，共提獎勵 39 人（嘉獎 1 次 27 名、嘉獎 2 次 12 名），以落實獎勵制度並提升服務動能。

(二)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兼任老師續聘調查作業

完成 20 個系所 104 位兼任老師續聘調查作業，並更新圖書館系統讀者資料檔，以便利教師借閱書籍及利用服務。

(三)技士職缺短期約用職代案

本館吳信宏技士於 115 年 1 月 16 日退休，因該職缺工作職務專業性，為利業務順利銜接，簽准續僱吳員為短期約用職務代理人員至正式人員到任交接一週止。

【推廣諮詢組】

一、圖書館導覽

為強化本校與國內高中之交流合作，於 1 月 21 日(三)接待內湖高中師生近 150 人參訪，導覽介紹本館歷史沿革、館舍空間、特色館藏等，帶領學生認識大學圖書館多元功能，提升本校學習環境能見度。

二、圖書館利用教育

規劃 114 年度第 2 學期圖書館利用講習課程規劃，包括圖書館資源利用、主題資料庫講習、EndNote 書目管理軟體教育訓練等課程。為使師生熟悉各式館藏資源並與系所主題課程結合，已於 1 月中旬寄發信件予校內教師進行配課調查，敬請有意願合作教師依時限填復申請表，俾利後續課程安排。若有任何需求或問題，敬請聯繫推廣諮詢組陳怡佩組長(分機 82326)。

三、教師指定參考資料服務

辦理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指定參考資料」(含圖書、電子書、視聽資料等)徵集調查作業，敬請各系所教師留意本館 12 月底發送之信件，裨進行備書與採購事宜，鼓勵各課程教師踴躍申請。同步處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指參下架與館藏狀態恢復作業。

四、視聽資源推廣

(一)視聽資源主題影展

於 4 樓多媒體資源區推出《從年輕帥到老》影人專輯視聽資源主題展至 1 月底止，同步展出線上視聽資源影片，詳細片單請參考圖書館「視聽資源主題影展」網頁。

(二)新進視聽資料館藏

更新於圖書館網頁>多媒體服務>新進視聽館藏，或可由圖書館首頁輪播圖點擊進入，歡迎到館借閱。

(三)線上影音公播平台推廣

1.1 月份「宇勗數位公播平台」新片上架資訊更新於圖書館首頁最新消息，精選 200 部跨領域知識教育與國際影展電影，涵蓋美國、德法、新加坡等國際專業製作公司影片，帶領師生看見科技如何融入日常、工作、娛樂與社會脈動。即日起至 115 年 8 月 31 日(一)止，歡迎校內師生於校園 IP 範圍內上線觀看(同時上線人數 20 人)。

2.1 月份公播授權影音平台〈KMOVIE 雲端公播電影網〉新片上架資訊更新於圖書館首頁最新消息，內容涵蓋性別平等、親子家庭、生

涯規劃、環境生態等多元主題劇情片，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30 日

(二)止，歡迎於校園 IP 範圍內上線觀看(同時上線人數 20 人)。

五、公開取用學科主題資源建置與更新

(一)進行主題學科免費電子資源之蒐集建置，新增 3 筆（奇美博物館提琴收藏數位典藏計畫、海外史料看臺灣資料庫、臺灣百年歷史地圖），總累計 220 筆，已於本館電子資源查詢系統(ERMG)建置完成，供師生查檢與利用。

(二)申請續用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為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資料庫會員免費資源），並於本館電子資源查詢系統(ERMG)提供資訊指引，供校內教職員生使用。

六、學位論文業務

(一)製作 114-1 學年度「研究生論文繳交及離校手續注意事項」，同步更新【學位論文檔案製作】、【學位論文上傳與提交】、【Thesis & Dissertation Submission Instructions】等教學影片，提供論文建檔上傳、離校提醒等中英文版資訊，E-mail 周知各系所與學位學程助教、教務處、國際處，於圖書館網站、FB、IG 公告，轉知研究生參考利用。

(二)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生離校論文繳交事宜，收受並檢查紙本學位論文及授權書 9 件，論文上傳或繳交若有疑問請洽圖書館推廣組(分機 82121、82124)。

(三)本校 113 學年度上傳「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之全文授權率為 99.82% (已授權全文 560 筆/書目 561 筆)，較往年顯著提升，感謝系所師生、助教為本校學術傳播貢獻的努力。(統計更新：115 年 1 月)

七、國臺圖合作展覽與館藏資源推廣

提交 114 下半年度與國立臺灣圖書館合作之校慶展覽「大展身手—體育運動歷史文化特展」成果報告書；另就展覽與系列主題活動撰寫報導，推廣館藏特色日文舊籍、線上學習資源，提供師生研究、學習與教學多面向支援運用，詳細報導請參閱《北教大校訊》第 221 期(預計 115 年出刊)。

【資訊管理組】

一、維護圖書館館藏資訊系統與設備

(一)資訊系統管理維護

1. 協助廠商到館完成 114 年第四季資訊系統維護作業，並已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驗收 114 年維護案。
2. 「115 年圖書館自動化系統軟硬體維護案」於 114 年 12 月 16 日完成議價並辦理後續作業。
3. 圖書館官網無障礙標章認證：依據第三次人工審查報告進行修正，預計 115 年 1 月通過認證。

4. 協助中外文出版社/電子書平台之電子書編目檔上傳至圖書館館藏系統，以利本校師生查檢資訊及利用，包含：Cambridge Core 與 IGP (第 3 批)、HyRead (共 2,048 冊)、iRead (PDA)、SpringerLink (第 4 批)、T&F (第 5、6 批)、Bloomsbury、InfoSci、Elsevier、Brill、udn (PDA)、DeGruyter、World Scientific 與 Wiley (第 2 批) 編目檔等編目檔。

(二) 軟硬體設備維護與網路管理

1. 辦理圖書館資訊設備汰換申請表彙整，並提交相關單位審查，以確保年度設備更新計畫順利。
2. 配合全校停電進行設備維護，辦理圖書館機房預防性關機與復機作業，確保設備安全。
3. 配合計網中心辦理個人電腦密碼安全規範之強制套用作業，協助館員排除操作障礙。
4. 館內軟硬體設備維護：協助排除 1F 櫃台電腦輸入法異常：排除輸入法設定錯誤（倚天模式更正為標準模式），已恢復正常輸入功能。

■ 【館舍安全及共用設備維護】

- 一、總務處於 1 月 5 日派員完成 1 樓愛心廁所排風扇檢修及入口玻璃大門異音問題故障排除，同步更新 2 樓女廁燈具，確保館舍設施設備運作正常，維護讀者閱覽環境之舒適度及安全性。
- 二、通報修繕本館 5-6 樓節能扇安裝、1 樓 H104 室損壞玻璃白板更換作業、圖書館冷卻水塔漏水修繕、圖書館 1 樓機房分離式冷氣定時器更新。
- 三、為解決圖書館冰水主機啟動產生的水錘震動干擾，廠商將地下室管路頂部支架改作地面支，確保原民中心辦公同仁不再受干擾。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教育學院工作報告

115.1.28

【調查時間】12.21-1.20

院務工作		
性質	工作內容大要	日期
院務會議	1. 教育學系、特殊教育學系、心理與諮商學系、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修訂「碩士論文審查暨口試作業要點」案。 2.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心理與諮商學系修訂「學位論文申請延後公開審核作業要點」案。 3.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修訂「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研究生學位考試實施要點」案。	115.1.7
活動	內湖高中蒞校參訪	115.1.21

學術活動		
主題	主持/主講/參與人	日期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含碩士班）		
與合庫銀行簽署「產學共育 ESG 永續人才培育計畫」合作備忘錄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林衍茂董事長、本校陳慶和校長、劉遠楨副校長、王安民主任	114.12.31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含碩士班）		
「走讀金山老街」課程分享	張馨仁老師	114.12.24
半年全時教育實習學生模擬教學演示	評審：臺北市立南海實驗幼兒園王珊斐園長、臺北市立萬華幼兒園張育慈園長、臺北市立松山幼兒園林娟伶園長、陳玫秀園長（退休）	115.1.9

教師動態（學術活動、研究發表、社群服務）		
教師姓名	內容	日期
特殊教育學系（含特殊教育碩士班、早期療育碩士班）		
陳佩玉 柯秋雪	基隆市 114 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會議第 2 次委員會議	114.12.22
林秀錦	宜蘭縣 114 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會議鑑輔委員	114.12.26
馮理詮	114 學年度教育部特殊教育中央輔導團資優類中央分團資優教育專業支持性對話與實踐工作坊(南區場)	114.12.26
陳介宇	國小教育階段融合教育導向之師資培育課程與教育實習場域建構研究案第 3 次核心工作會議(國立嘉義大學特教系)	115.1.6
鄒小蘭	新北市 114 學年度雙重特教需求鑑定議題理論與實務研討-個別智力測驗之結果分析與應用實作(場次一)	115.1.7

教 師 劇 態 (學術活動、研究發表、社群服務)		
教師姓名	內容	日期
陳佩玉	臺北市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情緒行為障礙組安置作業籌備會議	115.1.7
柯秋雪	臺北市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前特殊教育巡迴輔導班暨分散式資源班個案輔導評量評量結果討論及檢討會議	115.1.9
陳佩玉	基隆市特殊教育輔導團正向支持分團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會議	115.1.9
呂金燮	114 學年度廣達”設計學習”計畫-期中交流座談(廣達文教基金會)	115.1.10
陳佩玉 柯秋雪	新北市政府第 7 屆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第 4 次會議	115.1.12
柯秋雪	114-1 教保服務機構辦理普通班融合教育輔導訪談諮詢委員(教育部國教署)	115.1.14
吳純慧	臺北市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高級中等視覺障礙組安置作業籌備會議	115.1.16
馮理詮	114 學年度教育部特殊教育中央輔導團資優類中央分團資優教育專業支持性對話與實踐工作坊(北區場)	115.1.16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人文藝術學院工作報告

115.1.19

院務

一、人文藝術學院學分學程：

- (一)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執行中。
- (二)創客特色人才學分學程：執行中。

學術、活動

單位	主題	日期	地點	備註
音樂系	單獨招生考試術科面試	1/25-1/26	藝術館、雨賢廳	
音樂系	碩士班考試入學術科面試	1/27	藝術館、雨賢廳	

學生活動/獲獎

單位	名稱/內容	日期	地點
藝設系	空包誕	1/12-1/16	M201 展覽廳
兒英系	海外實地學習：日本鹿兒島市與鹿屋市在地學習	1/13-1/24	日本鹿兒島市與鹿屋市
藝設系	果真有藝思	1/24-1/31	巴魯巴出梯(地點:彰化縣大安國小)
兒英系	本系張芯瑜同學獲基隆市 114 學年度藝文競賽-國賽甲等-語文競賽(作文-社會組)		
藝設系	藝設系碩士班陳姿姈同學榮獲教育部 114 年度 U-start 創新創業 計畫績優暨獎金一百萬元		
藝設系	「若竹菁英學苑」之 114 學年度獎助暨高教深耕計畫培育生：藝設系林欣妤、劉佳宜、莊筑安、陳姿姈、吳宜蓁、李旨昀等人，分別榮獲 2025 年德國 iF 及紅點之國際設計大獎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理學院工作報告

115.1.13

院務

1.重要工作項目：

- (1)辦理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任教師升等申請案(含著作外審)」相關業務。
- (2)辦理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任教師評鑑申請案(含當次免評)」相關業務。
- (3)辦理 115 年度第 1 次「專任教授休假進修研究申請案」相關業務。
- (4)配合主計室通知，辦理 116 年度校務基金概算—固定資產需求彙整事宜。
- (5)辦理院級會議委員遞補作業（因應專任教授休假進修研究）。
- (6)訂於 115 年 5 月 28 日 114 學年度理學院五系聯合活動。
- (7)配合教務處，訂於 115 年 1 月 21 日辦理內湖高中師生到校參訪事宜，本院行程規劃摘要如下：

時間	學系/活動規劃
上午 11：00 起	1.開場：理學院學系介紹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體育學系/資訊科學系/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2.資訊科學系 簡介 (20 分鐘) 3.體育學系 簡介 (20 分鐘) 4.學長姊經驗分享 (每人分享 5 分鐘) 5.Q&A
中午	午餐
下午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簡介暨活動體驗）】 活動體驗(1)--AI 資教組 『數資教育創意設計體驗』與組介紹 活動體驗(2)--數學組 『別再死背 K 線圖！讓 Google Gemini 當你的全天候股票家教』體驗 與組介紹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簡介暨活動體驗）】 活動體驗(3)--參觀天文台、B410B 實驗室 活動體驗(4)--創客手作體驗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簡介暨活動體驗）】 活動體驗(5)--VR 體驗（含創意館專業教室參觀）

2.本校校園樹木保護小組重要工作：

- (1)持續提供本校各處植栽、樹木養護修剪諮詢。
- (2)訂於 115.1.12 召開 114 學年度校園樹木保護小組會議。
- (3)協助總務處填報教育部 114 年學校外來入侵植物調查表。

■ 其他活動（含系學會活動）

1.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1)訂於 115 年 1 月 13 日至 18 日辦理「韓國首爾教育大學合球交流活動」。

2.資訊科學系（含碩士班）

(1)訂於 115 年 3 月 7 日(六)辦理 114 學年度「資訊科基本能力分級鑑定」考試。

■ 榮譽榜

1.本院學生參賽獲獎名單（因應個資法，學生姓名採部分遮蔽）

競賽名稱/獲得獎項、名次	指導教師 學生姓名、團隊名稱/作品名稱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教育部 113 年度 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	顏榮泉副教授 計畫名稱：融入現象為本脈絡與四角辯論策略提升 科技素養與關切程度之行動研究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教育部 113 年度 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	游志弘助理教授 計畫名稱：應用聊天機器人實施配對程式設計對跨 平台網頁設計課程學習成效與自我效能之影響
【體育學系】 教育部 114 年度公費留學考試 運動與休閒學群 運動教育/體育 師資培育 榜首	108 級校友 翁○伶老師
【資訊科學系】 榮登 全球前 2%頂尖科學家	蕭瑛東教授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人事室工作報告

【新春團拜】

本校謹訂於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於本校大禮堂舉行新春團拜活動。為增進氣氛，鼓勵各學術、行政及輔助單位主管每人提供新台幣 3,000 元以內之實物、禮卷或獎金等摸彩品，以共襄盛舉，並請於 115 年 2 月 12 日（星期四）下午 4 點 30 分前送至人事室。

【公教人員保險生育給付差額補助】

鼓勵公教人員保險之被保險人生育，減輕育兒經濟負擔，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訂定「公教人員保險生育給付差額補助要點」，並修正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點附表八「公教人員婚喪生育補助表」，均並自 115 年 1 月 1 日生效，適用情形如下：

一、適用對象：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於 115 年 1 月 1 日以後分娩或早產，並依公教人員保險法第 36 條規定請領生育給付者。

二、適用情形：

(一)補助對象請領之生育給付金額未達新臺幣 10 萬元時，發給本差額補助，又補助金額以新臺幣 10 萬元與生育給付之差額計算，並與生育給付合併發給為原則。如補助對象分娩或早產為雙生以上者，本差額補助按比例增給。

(二)配偶為各種社會保險(全民健康保險除外)之被保險人，其依各該社會保險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申請生育給付及相關補助之金額合計較「公教人員婚喪生育補助表」所定補助基準為低時，始得請領二者間之差額。

【落實聘保合一】

依勞工保險條例第 11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14 條規定略以，各聘雇單位應於其所屬勞工到職之當日辦理加保、離職當日辦理退保，未依規定辦理者，勞工因此所受之損失，應由雇主負責賠償之，爰各單位進用人員時，務必落實聘保合一。

【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各機關（構）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學習時數規定仍聚焦於與業務相關之學習活動，又業務相關學習時數仍維持 20 小時，其內涵如下：

一、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人工智慧、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一)人工智慧（3 小時）。

(二)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課程（7 小時，包含環境教育、性別平等、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轉型正義、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

二、其餘 10 小時由公務人員自行選讀與業務相關之課程。

【國旅卡補助費申請期限、不得重複請領國內出差旅費】

依 114 年 11 月 21 日總處培字第 11400243681 號函**重申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與國內出差旅費之交通費應本不重複請領原則，就實際情形擇一請領：**

- 一、依 103 年 5 月 19 日總處培字第 1030032201 號書函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如有於因公奉派出差之前後 1 日休假日者，其交通費應本不重複請領原則，由當事人就實際情形擇一請領，且為避免有重複請領交通費之情事，當事人於提報國內出差旅費報告表及休假補助費申請表時，均應本誠信原則審慎確認覈實請領（109 年起放寬使用國旅卡刷卡消費日不限於休假日）。
- 二、另提醒辦理強制休假補助費申請作業時，因現行國旅卡檢核系統尚無法區分並排除人員出差以國旅卡刷卡墊付之交通及住宿等差旅費，請申請人務必覈實檢查確認申請表內所列各筆消費紀錄，有無已申請差旅費、辦公費、業務費或其他公款情形，如有，請自行將該筆消費款項「於系統上註記不核發」、或「在紙本申請書上自行劃線刪除並於請款金額欄位內扣除該筆費用」，以避免因同筆消費款項重複請領公款而發生觸犯詐欺取財罪規定之情事。

【留職停薪規定修正】

一、公務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 5 條、第 6 條、第 9 條條文修正

(一)依教育部 114 年 11 月 24 日臺教人(三)字第 1140122598 號函及銓敘部 114 年 11 月 18 日部銓四字第 1145897354 號函辦理。

(二)為因應當前少子女化及高齡化社會發展趨勢，刪除申請育孫留職停薪之限制，並放寬育孫留職停薪之次最長申請期間，以及增列薦任以下主管育孫及侍親留職停薪期間職務代理等規定，修正規定如下：

- 1.第五條規定略以，公務人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申請留職停薪，除第一款至第三款各機關不得拒絕外，其餘各款由各機關考量業務運作及個案實際情況依權責辦理：一、養育三足歲以下子女。二、依家事事件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相關規定與收養兒童先行共同生活，其共同生活期間依前款規定申請留職停薪。三、照顧三足歲以下孫子女。
- 2.第六條第五款規定略以，依第五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育嬰、育孫留職停薪者，其期間最長至子女、收養兒童、孫子女滿三足歲止。
- 3.第九條第四項規定略以，薦任以下主管人員依第五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規定（育嬰、育孫、侍親留職停薪）辦理留職停薪期間，其所遺業務，由現職薦任以下非主管人員代理時，該現職非主管人員之業務，得比照前項規定約聘或約僱人員辦理。

二、育嬰留職停薪實施辦法第 2 條與第 9 條條文修正

(一)依教育部 114 年 11 月 26 日臺教人(三)字第 1140123781 號函及勞動部 114 年 11 月 21 日勞動條 4 字第 1140149019D 號函辦理。

(二)為配合推動友善家庭政策、提供更彈性之育兒請假方式，勞動部修正「**育嬰留職停薪實施辦法**」第二條及第九條。修正重點如下：

1.放寬申請彈性與次數：

- (1) 受僱者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原則每次不少於 6 個月。
- (2) 若有短期需求，每次申請可少於 6 個月，但不得少於 30 日，此類短期申請以 2 次為限。
- (3) 若因緊急突發狀況（如子女病假、停托、停課），放寬得以「日」為單位申請，但合併計算上限為 30 日。

2.調整申請程序期限：

- (1) 育嬰留停期間為 30 日以上者，應於 10 日前提出。
- (2) 短期育嬰留停（未滿 30 日）應於 5 日前提出。
- (3) 突發緊急情形者，得於 1 日前提出，並可委託他人代辦。

3.施行日期：修正條文自 1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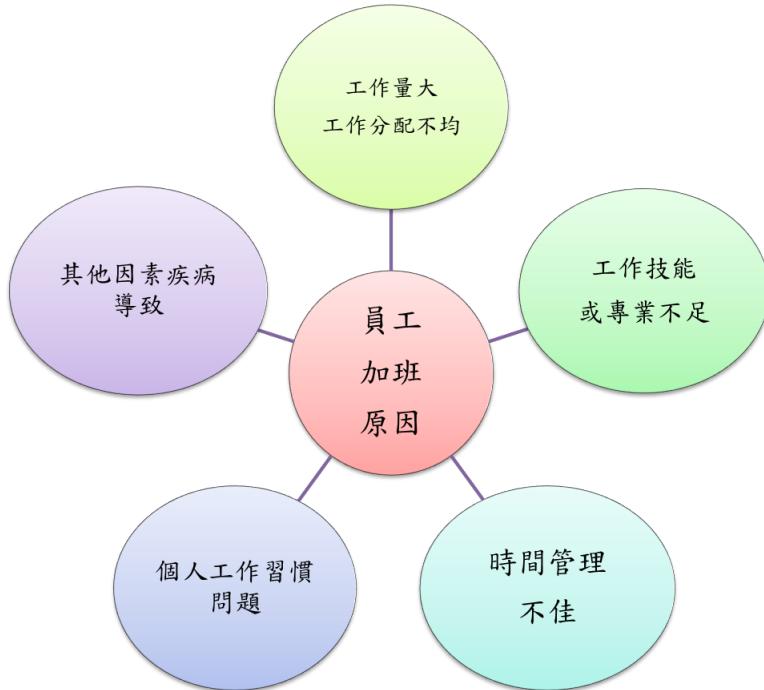
【勞動規範重申與提醒】

一、依教育部 114 年 2 月 6 日臺教人(三)字第 1140011492A 號書函規定，加班宜考量業務之急迫性及必要性覈實指派，並應避免有未經指派加班或先簽退下班後繼續執行職務之情事。為落實保障同仁健康權，維護加班補償權益，加班時數經以補休假為補償方式者，應確實督促當事人於加班補休期限 2 年內休畢（適用勞基法人員為 1 年內）。倘確因必要範圍內之業務需要，致同仁加班時數無法於補休假期限內補休完畢時，如為公務人員應依公務人員保障法第 23 條第 4 項及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13 年 1 月 2 日公保字第 1120014677 號函規定辦理結算作業；如為適用勞基法人員由各單位於年底結算發給工資，結算發給工資所需經費由各單位業務費支應。

二、112 年 3 月 1 日實施「臺北市事業單位實施居家工作勞動條件保障指導原則」，其中有關保障勞工「離線權」部分，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基準科表示，員工下班後收到主管傳送的訊息、執行事務還回傳，即屬於下班後服勞務，其起訖時間為加班時間。此外，出勤紀錄並非僅限於打卡一種形式，各種電磁紀錄均可作為出勤紀錄，雇主應予支付加班費。重申並提醒各主管人員應尊重同仁休假或非約定工作時間期間之合理「離線權」(right to disconnect)，避免於同仁休假或休息時傳送涉及業務工作之電子郵件或數位訊息，以利同仁恢復勞動力和維護家庭生活之品質。

三、行政院 111 年 12 月 21 日訂頒「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構）公務員服勤實施辦法」（下稱服勤辦法）規範公務員上班及延長辦公時數，且於 114 年 8 月 25 日通函各機關學校強調，請確依服勤辦法規定，落實控管所屬公務員之例外延長辦公時數，並依公務人員保障法規定覈實給予加班補償，以保障同仁健康權。另本校職員差勤管理實施要點及員工加班費管制實施要點，亦針對員工加班有明確規範，人事室每季均就各單位員工工時進行統計分析，並將各單位同仁每月平均加班時數資料提供予各單位主管，俾利了解同仁加班狀況、維護同仁健康權。為避免同仁工作過勞，維持身心健康，請各單位主管人員注意所屬同仁加班情形，除應覈實指派加班外，並請衡酌加班之必要性、合理性及急迫性。如同仁有連續 3 個月，每月均申請專案加班，請主管主動了解同仁業務

量多寡狀況，除隨時適度調整以免勞逸不均外，亦請加強關懷妥處並給予適當協助。各單位主管可就下列常見員工加班原因予以積極關懷及協助改善：



【差勤規範重申與提醒】

一、有關本校計畫專任人員至差勤系統線上請假申請流程調整：

- (一)依本校員工加班費管制實施要點第七點規定：本校教師受校外機關委託之專案計畫所聘僱之專任助理，其勤惰及加班由專案主持教師個人自行管理，並依核定經費內容報支加班費或自行調整其上下班時間或補休。
- (二)計畫專任人員線上請假簽核流程調整為由計畫主持人逕行審核並決行，無須經過直屬主管和單位主管。惟如計畫專任人員簽核關卡無計畫主持人欄位者，簽核流程依舊會送至直屬主管和單位主管審核是否同意。

二、為避免影響辦公服務品質，請各單位自行控管於彈性上下班時間內人員到勤狀況，避免產生人力空窗，以維持各單位業務運作。另本校中午 1 小時係累計至寒暑假假時數，為確保服務效能，照顧本校師生，請各行政及學術單位務必落實於規定上班時段妥適安排辦公室人力，有效銜接各時段人力，使服務不間斷，以利學生每日早上 8 點上課前、中午時段及下午 5 點 20 分下課後諮詢之需求。

三、重申依教育部規定，平日或假日出國應明確填報或使學校知悉前往國家、地區(含轉機)，出國假單務必事先經學校核准，以利進行後續健康管理及人力管控。請本校教職員工出國前應事先至差勤系統填寫因公／非因公出國申請單，並於出國前完成請假手續。

四、重申本校自 109 年 12 月 1 日起迄今僅試辦開放校內使用差勤系統「線上刷退」。「下班」可線上或指形機刷退，「上班」僅限使用指形機刷到，如逕以差勤系統線上刷到，視為未刷卡。

五、彈性變形工時制度說明：

- (一)依勞動基準法第 30 條及 30-1 條規範之「彈性變形工時制度」，係指允許資方與勞方溝通和確認後，可重新分配勞工的「正常工作時間」。
- (二)星期日為本校勞動契約約定之例假日，依規定不得加班，同仁如確需星期日（例假日）處理公務，請事先填寫彈性變形工時制度申請表因應，核章後送人事室辦理，並請按照約定的變形工時申請表出勤。

【有關行政院及教育部規定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之「各機關（構）學校人員任用資格符合兩岸條例相關規定常態化、制度化查核機制】

- 一、依教育部 114 年 9 月 19 日臺教人(二)字第 1140085902 號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同年 8 月 15 日總處培字第 1140020026 號函及大陸委員會（以下簡稱陸委會）同年 8 月 12 日陸法字第 1140400971 號函辦理，以及人事室 114 年 10 月 29 日准簽辦理，並於 114 年 11 月 7 日發函至本校各單位知悉。
- 二、為落實軍公教人員不得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領用中國大陸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陸委會於 114 年 7 月 28 日邀集各部會及地方政府召開研商建立「各機關（構）學校人員任用資格符合兩岸條例相關規定常態化、制度化查核機制」會議並決議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常態化、制度化查核機制，並以每半年為期，分別於各該年度之 5 月 31 日以前、11 月 30 日以前，作為實施督考期程。
- 三、教育部依據上開陸委會之會議決議，以及主管之教育人事法規另訂頒「教育部主管法令進用之專任教育人員常態化、制度化之查核作業說明」，明訂各類人員查核時點以及不配合查核效果等，請各校依其作業說明每半年辦理一次查核。
- 四、依據上開陸委會會議決議及教育部規範，本校須要配合辦理事項如下：
 - (一)適用人員範圍包括：校長、教師、研究人員、專業技術人員、助教、軍訓教官、校務基金進用人員（專案教師、約用工作人員、專案人員、事務人員、臨時人員、自籌經費單位進用專案助理等）運動教練、專任專業輔導員、身心障礙學生輔導人員、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員、公務人員、公職醫事人員、技工、工友、勞務採購派駐本校服務且涉及處理具機敏性業務人員。
 - (二)辦理上開職缺甄補作業時：
 - 1.應將「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9 條之 1、第 21 條第 1 項所列不得任用之情事，未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且未領用中國大陸之護照、身分證、定居證、居住證及其他依相關法令或經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禁止領用之中國大陸證件」列為資格條件。
 - 2.應徵人員須繳交親自簽署之「擬任（現職）人員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領用中國大陸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未繳交者不得參加甄選程序。

- (三)配合修正各類人員契約書，將「乙方（受聘/僱者）應遵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規定，不得於中國大陸設有戶籍，且不領用中國大陸之護照、身分證、定居證、居住證及其他依相關法令或經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禁止領用之中國大陸證件。」、「乙方（受聘/僱者）於受甲方（本校）聘/僱用前，應親自簽署『擬任（現職）人員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領用中國大陸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交付甲方存查。」等文字納入契約書內容。
- (四)現職人員不願意簽署「擬任（現職）人員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領用中國大陸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者，須造冊列管，且每半年辦理一次查核作業，查核結果須報教育部，且須就渠等研議訂定風險管控措施。
- (五)勞務採購派駐本校之駐點人員亦須符合「不得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領用中國大陸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之規定，各主辦單位並應將該要求納入採購契約內容中。另總務處於採購案審核時，並請確認採購契約內容中均已載明相關要求文字，以確保符合規範。

【赴大陸、港澳規範精進措施】

-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14 年 10 月 15 日總處培字第 1140022175 號函轉陸委會本 (114) 年 9 月 30 日陸法字第 1140401146 號函規定，「公務員赴陸有異常情事或失聯之通報機制，由各機關政風單位主責向陸委會、內政部及法務部進行通報」及「全國各機關定期抽查違法赴陸機制，由機關政風單位主責每年辦理」，定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實施。
- 二、對於非一般公務人員（例如公營事業公務員兼勞工、教育人員兼任行政職等），於其到任時提供任職切結書、或初任、調任需要簽署表件時，併同提供赴陸規定相關宣導資料，要求當事人一併簽署，以確實達到告知效。
- 三、另依據教育部 114 年 4 月 9 日臺教人(三)字第 1140036644 號書函轉大陸委員會同年 3 月 31 日陸法字第 1140400293 號函提醒，鑑於中共近年持續增修國安法令及擴張司法管轄範圍，又於 113 年 6 月 21 日發布「懲獨 22 條」，並設置懲獨舉報信箱，加劇國人赴陸人身安全之不確定性，頻傳國人赴陸失聯、遭留置盤查或疑被限制人身自由等情，陸委會已接獲國人赴陸失聯之陳情案至少 75 件，包含現(退離)職公教人員、專家學者及一般民眾，國人赴陸人身安全風險有增加趨勢。公務員不論因公或因私赴陸均屬兩岸交流體系的一環，考量渠等相較於一般民眾，承擔維護國家體制安全、接觸國家機密事項及保障國人基本權利等責任，為陸方滲透竊密之重要對象，赴陸遭留置盤查之安全風險較高，提醒同仁應提高赴陸風險意識及瞭解中共強化管控情形，以利赴陸前審慎評估人身安全程度，減少赴陸可能意外及風險。
- 四、大陸委員會訂定「強化公務員赴陸港澳管理機制」精進措施，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 (一)公務員赴陸港澳，不分平、假日均應於行前登錄差勤申請或獲得機關許可。

(二)簡任十一職等以上人員未經內政部許可原則不准出境赴陸：

1.未經內政部許可不准出境赴陸：依兩岸條例第9條第3項規定，簡任第十一職等以上未涉密公務人員赴陸採許可制，未經內政部許可不得赴陸，內政部移民署於國境線上原則不得放行出關。

2.特殊情況於具結後准許出境赴陸：如於出境當日已退離現職已非法律列管對象，基於權益保障且可事後確認，可同意於具結後通關赴陸。

(三)行政院業以本年9月22日院授人培字第1140002559號函（諒達）訂定「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構)學校公務人員違法（規）赴陸建議懲處原則」及「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構）學校公務人員違規赴港澳建議懲處原則」，均自115年7月1日生效，「違法（規）赴陸」，係指下列行為，每一行為態樣均個別論處：

1.違反兩岸條例第9條、許可辦法、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作業規定及簡任第十職等及警監四階以下未涉及國家安全利益或機密之公務員及警察人員赴大陸地區作業要點之規定，未經許可（核准）赴陸。

2.赴陸返臺後未依限填具「赴陸人員返臺通報表」。

3.赴陸返臺後拒絕或未詳實說明赴陸事由及行程。

(四)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構)學校公務人員違規赴港澳建議懲處原則，所稱「違規赴港澳」，係指下列行為，每一行為態樣均個別論處：

1.違反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因公赴香港澳門通報作業要點與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人員赴香港或澳門注意事項之規定，赴港澳行前未完成通報作業（含至人事差勤系統登錄）。

2.赴港澳會見或聯繫特定身分人員，未通報所屬機關。

3.在港澳期間遭遇違常情事，未通報所屬機關。

一、簡任（或相當簡任）第十職等以下公務人員及警監四階以下警察人員			備註
違失態樣	建議最低懲處額度	依據	
第1次違法（規）赴陸	記過1次	各機關自訂之獎懲標準表	1、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以下簡稱兩岸條例）第9條第4項規定，進入大陸地區應經申請，並經內政部會同國家安全局、法務部、大陸委員會及相關機關組成之審查會審查許可之機關人員違法赴陸者，應加重懲處。
第2次違法（規）赴陸	記過2次	各機關自訂之獎懲標準表	
第3次（含以上）違法（規）赴陸	記1大過	公務人員考績法（以下簡稱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3條第1項	
二、簡任（或相當簡任）第十一職等以上公務人員及警監三階以上警察人員			
違失態樣	建議最低懲處額度	依據	
第1次違法（規）赴陸	記過2次	各機關自訂之獎懲標準表	2、違法（規）赴陸人員返臺後拒絕或未詳實說明赴陸事由及行程者，應加重懲處。
第2次（含以上）違法（規）赴陸	記1大過	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3條第1項	3、各機關因業務或機關屬性，有另定更為嚴格規範者，從其規定，並得視人員涉密程度及情節輕重，核予更高之懲處額度。

一、赴港澳前未完成通報作業(含至人事差勤系統登錄)			備註
違失態樣	建議最低懲處額度	依據	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因公赴香港澳門通報作業要點」及「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人員赴香港或澳門注意事項」規定，赴港澳行前、會見或聯繫特定身分人員或在港澳期間遭遇違常情事，均應辦理通報作業。
第1次違規赴港澳	申誡1次	各機關自訂之獎懲標準表	
第2次違規赴港澳	申誡2次	各機關自訂之獎懲標準表	
第3次(含以上)違規赴港澳	記過1次	各機關自訂之獎懲標準表	
二、會見或聯繫特定身分人員或在港澳期間遭遇違常情事未依規定完成通報			
違失態樣	建議最低懲處額度	依據	
第1次違規赴港澳	記過1次	各機關自訂之獎懲標準表	
第2次違規赴港澳	記過2次	各機關自訂之獎懲標準表	
第3次(含以上)違規赴港澳	記1大過	公務人員考績法(以下簡稱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3條第1項	

【主管赴大陸地區(包含過境、轉機大陸均屬赴大陸地區)申請】

一、主管赴大陸地區(包含過境、轉機大陸均屬赴大陸地區)

(一)赴陸前：

- 1.本校相當簡任11等以上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含：校長、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圖書館館長、北師美術館、院長、一級中心主管、系所主管)：請於預定進入大陸地區2週前至人事室網站>表單下載>出國>「直轄市長、縣(市)長、政

務及涉密人員（含退離職）、簡任第十一職等以上公務員進入大陸地區申請表（一級主管以上含系所主任）」下載填寫後送人事室報內政部許可。

※本校須於進入大陸前至內政部線上系統申請並俟內政部發送許可電子郵件給當事人及本校承辦人後，始可赴陸，請務必儘早辦理。

2. 簡任第十職等以下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任二級單位主管，如：兼組長)、公務員：請於預定進入大陸地區前 1 週前至人事室網站 > 表單下載 > 出國 > 下載「簡任第十職等及警監四階以下未涉及國家安全機密之公務員及警察人員赴大陸地區申請表」填寫後送人事室。

(二) 赴陸後：返臺後 7 個工作日內應填寫「赴陸人員返臺通報表」(請至人事室網站 > 表單下載 > 出國，下載填寫後送人事室)。

二、主管赴香港、澳門地區

(一) 各機關簡任第 12 等（含）以上機關首長、主任秘書因公赴港澳，除具機密性質或緊急臨時突發之情形外，所屬機關應於出境日二週前，將赴港澳時間、從事活動等函知大陸委員會（以下簡稱陸委會）。因公赴港，應事前申辦香港簽證，必要時，得於出境日二週前，請陸委會協助催辦。

(二) 各機關（構）人員「因公赴港澳」，除具機密性質或緊急臨時之情形外，應於出境日一週前將赴港澳時間、行程、活動內容、成員名單及聯絡方式等通報陸委會。

(三) 各機關（構）人員請假赴港澳，應依各類人員請假規定辦妥請假手續。不論請假或於例假日赴港澳，均應於行前至大陸委員會「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進行登錄，並影送所屬機關（構）留存。

【關愛自己請踴躍做健康檢查】

依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規定公教人員年滿 40 歲以上每兩年得申請 1 次健檢補助，補助金額以 4,500 元為限，本校現符合資格人員約 242 人，惟近 3 年每年申請補助人數約 60 人，健檢率僅 20% 左右，為維護公教人員身心健康，請各位主管鼓勵所屬符合資格同仁至合格醫療院所進行健康檢查，補助規定業置於人事室首頁/福利好康專區/公教人員健康檢查項下，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 一、115 年符合資格人員為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滿 40 歲，且前一年度未申請健檢補助。
- 二、一般健康檢查應於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為合格之醫療機構、經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品質策進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經勞動部認可辦理勞工一般體格與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
- 三、完成健康檢查後於當年度內，填寫本校公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費申請表並檢附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為合格之醫療機構之健康檢查繳費收據正本向人事室申請。
- 四、健檢補助限於當年度核銷，最後收件核銷隨主計室關帳日而變動。
- 五、醫院收據抬頭寫本人姓名即可，不需學校統編或校名。

【公教人員一般健檢基準表修正】

- 一、依行政院 114 年 11 月 7 日院授人給字第 1144001718 號函辦理修正「中央機關（構）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並自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1 日生效。
- 二、增訂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第 3 點及第 4 點規定，增訂下列 2 種：
 - (一)40 歲以上之中央機關（構）高風險職務人員曾列為第二類人員，並得每年補助一次，每次補助 4500 元。
 - (二)未滿 40 歲之中央機關（構）高風險職務人員增列為第四類人員，並得每 2 年補助一次，每次補助 3500 元。
- 三、所稱高風險職務人員，指擔任經銓敘部依公務人員危勞職務認定標準核備職務之人員。

【健檢上傳不困難，提升自我健康照護】

依衛生福利部函送 114 年 4 月 17 日行政院第 3948 次會議就「健康台灣-三高防治 888 計畫」報告案之來文，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調查我國每年約 6 萬 2 千人死於三高相關慢性病（佔死亡人數 30%），為使公教人員能隨時掌握自身健康數值，或於就診時供醫師參考，以提供更精準之診療，將個人健檢資料傳送至全民健康保險資料庫，本人可於健康存摺隨時查詢自身健康狀況，早期發現潛在健康風險，降低疾病發生率，或可於就醫時提供醫師參考，幫助更精準的診療。

僅需於健檢時，主動填寫並簽署「個人健康檢查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交由健檢機構依規定將資料上傳至健保資料庫即可。

【營造友善職場】

提升員工滿意度與生產力，減少離職率，促進創新與團隊合作，請各單位落實友善職場營造，提供同仁一個尊重、公平、開放溝通、支持多元並提供安全與健康環境的工作場所：

一、員工協助方案 (EAP) :

- (一)本校同仁每人每年有免費 3 次心理諮詢服務(每次 50 分鐘)。如您有諮詢需求，可至人事室網站>員工協助方案專區>下載並填寫心理諮詢服務申請表送人事室，後續轉介專業心理師提供心理諮詢服務。
 - (二)為提升各機關學校員工心理諮詢（治療）服務品質及運用心理健康相關資源，衛生福利部新建置「心快活-心理健康學習平台」(網址：<https://wellbeing.mohw.gov.tw/nor/main>)，於「心據點」彙整並每季更新全國心理健康服務資源供查詢，且各縣市政府衛生局亦於其網站公告所轄心理衛生服務資源，歡迎同仁多加善用。
- 二、性騷擾防治：強化性別平等意識及敏感度，並於知悉疑似性平事件即需於 24 小時內通報，若未於 24 小時內通報，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36 條第 1 項規定，將處新臺幣 3 萬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敬請教職員工多加關注性別平等議題，以免觸法。另有關性平相關法規，本校訂有下列 2 個規定：

- (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與處理要點」，秘書室為權責單位，負責維護學生性平相關權益。
- (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人事室為權責單位，負責維護教職員工性別平等工作權益。

三、職場霸凌防治：

- (一)應避免同仁遭受長期、重複性的不當對待，影響其身心健康、工作表現與職場環境，如知悉或遭遇職場霸凌，得依「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提請申訴。
- (二)「公務人員保障法」及「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新修正：新修正發布之「公務人員保障法」，明定「職場霸凌」定義，申訴期限一般三年、權勢五年，主管涉霸凌可罰五萬至一百萬元，並增訂國家賠償及一致調查程序。此外，「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亦隨同修正，且名稱修正為「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自 114 年 7 月 1 日施行，新規定增加強化安全衛生機制、保障高風險職務、健全霸凌申訴，並落實事故通報與監督，打造安全友善職場。

【廉政倫理宣導-保密義務及責任】

- 一、依公務員服務法第 5 條第 1 項規定：「公務員有絕對保守政府機關（構）機密之義務，對於機密事件，無論是否主管事務，均不得洩漏；離職後，亦同。」。
- 二、公務員洩漏公務機密之法律責任：
 - (一)刑事責任：
 - 1、刑法第 132 條規定：「(第 1 項) 公務員洩漏或交付關於中華民國國防以外應秘密之文書、圖畫消息或物品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第 2 項) 因過失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三百元以下罰金。」按上，公務員不論係故意或過失洩漏公務機密，皆負有刑事責任。
 - 2、個人資料保護法：
 - 第 41 條規定：「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利益或損害他人之利益，而違反第六條第一項、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十九條、第二十條第一項規定，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第二十一條限制國際傳輸之命令或處分，足生損害於他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下罰金。」。
 - 第 42 條規定：「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利益或損害他人之利益，而對於個人資料檔案為非法變更、刪除或以其他非法方法，致妨害個人資料檔案之正確而足生損害於他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下罰金。」。
 - (二)民事責任：民法第 184 條第 1 項規定：「因故意或過失，不法侵害他人之權利者，負損害賠償責任，故意以背於善良風俗之方法，加損害於他人者，亦同。」因此，公務員如因故意或過失違反保密責任，致使

他人權利受損害者，被害人可以向公務員請求賠償其損害；另依「國家賠償法」之規定，公務員於執行職務行使公權力時，若因洩漏公務機密而對他人權利造成損害，被害人得請求國家賠償，前項情形公務員係有故意或重大過失時，國家亦得向公務員求償。

(三)行政責任

- 1、懲戒處分：依據「公務員懲戒法」之規定，對公務員所為之懲戒處分。經查公務員因洩漏公務機密移付懲戒之案例顯示，不僅有公務員因洩密而予以降級或記過者，亦有予以撤職之情況者，提醒公務員應特別注意，避免誤觸違法。
- 2、行政懲處：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第十二條第三項第二款規定，「洩漏職務上之機密，致政府遭受重大損害，有確實證據者」，最重得一次記二大過處分。

【落實公益揭弊者保護法】

因應公益揭弊者保護法業於 114 年 7 月 22 日施行，相關事宜說明如下：

一、本校內部受理揭弊管道：

- (一)受理單位：人事室
- (二)聯絡電話：02-27321104 分機 82289
- (三)電子郵件：personnel@tea.ntue.edu.tw

二、落實揭弊通知作業：於 20 日內為受理調查通知，移送權責單位調查妥處，並於 6 個月內通知調查結果。

三、強化揭弊身分保密：就揭弊者身分文件強化彌封、遮蔽或隱匿程序，以落實揭弊者身分保密作業。

四、法務部廉政署為提供揭弊者就揭弊案件相關法律問題之諮詢管道，已設置法律諮詢專線，相關資訊如下：

- (一)市話門號：(02) 2382-6585（使用者付費，依市話通話費率計價）。
- (二)諮詢時段：每週一下午 2 點至 5 點（遇國定假日暫停）。
- (三)諮詢方式：由輪值律師提供線上專業法律諮詢服務。

【本校場地外租須先確認承租者聘僱之外籍人士是否有工作許可證】

依就業服務法第 48 條規定，聘僱外國人工作，應檢具有關文件，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許可；另第 44 條規定，任何人不得非法容留外國人從事工作。違反者，處新臺幣十五萬元以上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鍰。基此，如有場地租借情形時，應確認其聘僱之外國人是否具工作許可，以免受罰。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主計室工作報告

一、113 及 114 年度 11 月人事支出占最近年度決算自籌收入比率：

年度/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13 年度	3.64%	5.65%	8.88%	13.46%	20.71%	24.44%	23.81%	25.22%	28.81%	32.77%	36.86%	42.40%
114 年度	3.92%	5.84%	9.47%	12.74%	16.26%	19.86%	22.44%	24.77%	27.95%	32.72%	36.69%	

二、建教合作收入及補助收入 114 年 12 月 2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入帳之計畫：

(一) 建教合作部分（明細如詳表 1）：

1. 國科會入帳計畫：2 個計畫。
2. 教育部及其他機關入帳計畫：9 個計畫。

(二) 補助收入部分：

1. 10-12 月份「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補助」分配款 1 億 3,825 萬 3 千元。
2. 教育部及其他計畫補助收入：10 個計畫。（明細詳如表 2）

三、114 年 12 月主要財務報告。（明細詳如表 3~5）

(一) 校務基金經常門、資本門各單位執行結果。

(二) 收支餘紕表。

(三) 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設備費截至 12 月底執行率 97.03%。

四、113、114 年校務基金主要收入同期（12）比較表。（如附圖 6）

五、113、114 年校務基金主要支出同期（12）比較表。（如附圖 7）

表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4年度12月20日至12月31日計畫執行明細表
國科會計畫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計畫 主持人	執行單位	委託 單位	執行期限	核定金額	核定 管理費	12/20-12/31 核撥數	已撥款金額
113B105-2	逆境中成長：初任教師韌性及其影響因素之研究	孫志麟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國科會	114.08.01-115.07.31	786,000	50,000	393,000	393,000
113B116-2	利用阻尼諧振子進行激發態分子內質子轉移螢光團之電振光譜研究	王辰文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國科會	114.12.01-115.11.30	1,135,000	116,500	964,750	964,750
合計：	共2個計畫					1,921,000	166,500	1,357,750	1,357,750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4年度12月20日至12月31日計畫執行明細表
教育部及其他機關委辦計畫、產學合作計畫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計畫 主持人	執行單位	委託 單位	執行期限	核定金額	核定 管理費	12/20-12/31 核撥數	已撥款金額
113A105	113年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專案計畫/國教署	張新仁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所	教育部-委託	113.04.01-115.06.30	21,405,659	371,172	8,555,659	21,405,659
113A398	體育署/113學年培育大專院校運動傳播人才行政協助案代撥經費	楊啟文	體育學系	教育部-委託	113.08.01-114.12.31	26,488,120	0	90,511	26,620,546
114A121	資料司/114-115年教育部學習載具管理系統維運及推廣計畫	劉遠楨	資訊科學系	教育部-委託	114.07.01-115.06.30	6,000,000	300,000	2,400,000	6,000,000
114A399	運動部/114學年全國運動會賽事轉播計畫代撥款	楊啟文	體育學系	教育部-委託	114.08.01-114.12.31	8,726,000	0	33,498	8,769,934
115A103	教育部/特殊教育專業發展數位課程平臺擴充計畫	蔡智孝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教育部-委託	114.12.01-115.11.30	5,500,000	74,200	4,400,000	4,400,000
111C404	太平國小博物館建置與營運專案/財團法人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	北師美術館	北師美術館	非政府機關	111.05.01-114.12.31	6,600,740	339,645	260,740	6,660,740
113C407-5	台北市政府文化局/市定古蹟新芳春茶行委託經營管理114年度自籌款	企業永續中心	企業永續中心	其他政府機關	113.07.01-115.12.31	2,820,000	0	249,150	2,561,194
113C415	習慣健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健身教練教學技巧增能培訓-抗老化運動教學技能	蔡葉榮	體育學系	非政府機關	113.09.20-115.09.19	1,330,000	106,400	111,862	510,862
114C405	太平國小博物館專案—聽得到讀書聲、能親近《少女》胸像的校園生態藝術博物館	北師美術館	北師美術館	非政府機關	113.12.18-114.12.05	2,800,000	0	280,000	2,800,000
合計：	共9個計畫					81,670,519	1,191,417	16,381,420	79,728,935

表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4年度12月19日至12月31日計畫執行明細表
教育部及其他專案計畫補助案**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執行單位	委託單位	執行期限	核定金額	核定管理費	12/19-12/31 核撥數	已撥款金額
114A502-4A	114學年度教育部清寒優秀學生勵學獎學金	生活輔導組	教學發展中心	教育部-補助	114.11.01-115.07.31	828,000	0	828,000	828,000
114A512-1	115-116年度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第2階段-業務費	師培處	師培處	教育部-補助	114.12.01-116.11.30	14,687,270	0	3,981,770	3,981,770
114A512-2	115-116年度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第2階段-設備費	師培處	師培處	教育部-補助	114.12.01-116.11.30	562,730	0	562,730	562,730
114A652	114年度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計畫(全業務費)	秘書室	秘書室	教育部-補助	114.12.15-115.12.14	25,000,000	0	25,000,000	25,000,000
114C210	文化部文資局/舊總督府第二師範學校大禮堂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保管組	保管組	其他政府機關	114.01.01-115.12.31	420,000	0	163,800	163,800
114C227	原住民族委員會/2025紐西蘭世界原住民族教育研討會(正本抽報;單據影本置於114C214)	鄭川如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其他政府機關	114.11.13-114.11.30	94,500	0	94,500	94,500
114C228	運動部全民運動署/補助「115級體育表演會」	體育系	體育學系	運動部	114.10.15-114.12.31	200,000	0	200,000	200,000
114C229	內政部/補助大專院校開設都市更新學分學程案	社發系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其他政府機關	114.09.01-116.07.31	1,200,000	100,000	900,000	900,000
114C232	2025年台灣大專校推廣教育協會工作站部份補助經費	推廣中心	推廣教育中心	非政府機關	114.12.01-114.12.31	20,000	0	20,000	20,000
115C230-01	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補助115寒假梯隊	課外活動組	課外活動組	非政府機關	115.01.01-115.02.28	19,774	0	225,000	244,774
合計:	共10個計畫					43,032,274	100,000	31,975,800	31,995,574

114年度部門預算動支情形表_114.12.19-114.12.31止

代碼	單位	經常門 動支率	資本門 動支率	代碼	單位	經常門 動支率	資本門 動支率
	行政單位				師培處		
1010	副校長室	38.70%		7950	師資培育處	78.19%	100.00%
1000	秘書室(校友中心)	85.23%	100.00%	1420	師資培育處課務組	98.50%	
1500	主計室	95.32%	100.00%	1430	師資培育處實習組	99.98%	
1600	人事室	94.06%		1440	師培處雙語中心	95.92%	
1700	圖書館	100.00%	100.00%		中心及美術館		
	教務處			1130	教學發展中心	68.73%	100.00%
T001	教務長保留款	92.86%	100.00%	7400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86.48%	100.00%
1110	教務長室	100.00%		7930	通識教育中心	83.34%	100.00%
1120	招生組與宣傳組	99.73%		T019	北師美術館	84.34%	100.00%
1140	註冊組	99.45%			學術單位		
1190	課務組	98.34%	100.00%		教育學院		
1170	華語文中心			T014	教育學院院長保留款	93.61%	100.00%
	學務處			T009	教育學院院長室	100.00%	100.00%
T002	學務長保留款	99.98%	100.00%	3100	教育學系、所	68.47%	100.00%
1210	學務長室	73.67%	100.00%	3300	社發系、所	99.65%	100.00%
1220	生活輔導組	99.98%	100.00%	3700	特教系、所	73.99%	100.00%
1230	課外活動組	99.96%	100.00%	3900	幼教系、所	99.71%	100.00%
1240	衛生保健組	99.70%	100.00%	4000	心諮系、所	59.20%	100.00%
1250	心理輔導組	91.47%		4400	教經系、所(含博碩)	99.64%	100.00%
1900	體育室	94.86%	100.00%	5200	課程與教學傳播研究所(含博碩)	98.95%	100.00%
2000	校園安全組	100.00%	100.00%	5900	文教法律所	94.92%	100.00%
	總務處				人文藝術學院		
T003	總務長保留款	96.43%	100.00%	T015	人文藝術學院院長保留款	100.00%	100.00%
1301	總務長室	100.00%	100.00%	T010	人文學院院長室	94.35%	100.00%
1310	事務組	99.89%		3200	語創系、所	94.32%	100.00%
1320	文書組	99.93%	100.00%	3600	音樂系、所	99.91%	100.00%
1330	營繕組	99.99%	100.00%	3800	藝術與造設系、所	92.57%	100.00%
1340	出納組	100.00%		4200	兒英系、所	86.60%	100.00%
1350	保管組	88.75%		4500	文創系	87.94%	100.00%
1360	環安組	99.38%		5500	台文所	99.31%	100.00%
	研發處				理學院		
T006	研發長保留款	100.00%	100.00%	T016	理學院院長保留款	99.99%	100.00%
T018	研發長室	93.30%		T011	理學院院長室	99.20%	
1160	推動科技經費	41.00%		3400	數資系、所	99.87%	100.00%
1180	綜合企劃組	85.95%		3500	自然系(含博碩)	62.92%	100.00%
1190	產學合作與職涯發展組	27.24%		4100	體育學系、所	99.27%	100.00%
	國際事務處			4600	數位學系暨玩遊所	99.89%	100.00%
1150	國際事務處	93.42%	100.00%	5700	資料系、所	99.99%	100.00%
	進修推廣處				學位學程		
T013	進修推廣處處長室	25.70%		6010	當代藝術評論與策展研究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99.52%	100.00%
1800	進修教育中心	97.57%	100.00%	6020	東南亞區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99.99%	
1810	推廣教育中心			6030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99.45%	100.00%
					全校		84.42%

表4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純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份

單位:新台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法定預算數	本 月 份				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數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金 額	%
業務收入	1,210,360,000	170,160,379	97,663,000	72,497,379	74.23%	1,325,082,043	1,210,360,000	114,722,043	9.48%
教學收入	497,386,000	90,432,349	41,458,000	48,974,349	118.13%	581,491,388	497,386,000	84,105,388	16.91%
學雜費收入	314,280,000	45,577,660	26,190,000	19,387,660	74.03%	311,154,777	314,280,000	-3,125,223	-0.99%
學雜費減免	-15,394,000	-6,512,627	-1,281,000	-5,231,627	408.40%	-13,839,339	-15,394,000	1,554,661	-10.10%
建教合作收入	161,700,000	35,577,553	13,475,000	22,102,553	164.03%	239,239,263	161,700,000	77,539,263	47.95%
推廣教育收入	36,800,000	15,789,763	3,074,000	12,715,763	413.66%	44,936,687	36,800,000	8,136,687	22.11%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76,000	32,286	22,000	10,286	46.75%	239,568	176,000	63,568	36.12%
權利金收入	176,000	32,286	22,000	10,286	46.75%	239,568	176,000	63,568	36.12%
其他業務收入	712,798,000	79,695,744	56,183,000	23,512,744	41.85%	743,351,087	712,798,000	30,553,087	4.29%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591,698,000	46,084,000	46,084,000	0	0.00%	591,698,000	591,698,000	0	0.00%
其他補助收入	113,300,000	32,641,358	9,449,000	23,192,358	245.45%	142,323,453	113,300,000	29,023,453	25.62%
雜項業務收入	7,800,000	970,386	650,000	320,386	49.29%	9,329,634	7,800,000	1,529,634	19.61%
業務成本與費用	1,295,033,000	178,064,412	103,212,000	74,852,412	72.52%	1,405,432,096	1,295,033,000	110,399,096	8.52%
教學成本	1,086,988,000	149,998,615	87,321,000	62,677,615	71.78%	1,191,078,402	1,086,988,000	104,090,402	9.58%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907,292,000	107,654,994	71,921,000	35,733,994	49.69%	924,477,107	907,292,000	17,185,107	1.89%
建教合作成本	153,275,000	38,542,165	13,025,000	25,517,165	195.91%	234,527,840	153,275,000	81,252,840	53.01%
推廣教育成本	26,421,000	3,801,456	2,375,000	1,426,456	60.06%	32,073,455	26,421,000	5,652,455	21.39%
其他業務成本	37,621,000	8,725,443	3,136,000	5,589,443	178.23%	44,807,021	37,621,000	7,186,021	19.10%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37,621,000	8,725,443	3,136,000	5,589,443	178.23%	44,807,021	37,621,000	7,186,021	19.1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4,215,000	18,822,920	12,189,000	6,633,920	54.43%	162,780,503	164,215,000	-1,434,497	-0.87%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64,215,000	18,822,920	12,189,000	6,633,920	54.43%	162,780,503	164,215,000	-1,434,497	-0.87%
其他業務費用	6,209,000	517,434	566,000	-48,566	-8.58%	6,766,170	6,209,000	557,170	8.97%
雜項業務費用	6,209,000	517,434	566,000	-48,566	-8.58%	6,766,170	6,209,000	557,170	8.97%
業務賸餘(短緝)	-84,673,000	-7,904,033	-5,549,000	-2,355,033	42.44%	-80,350,053	-84,673,000	4,322,947	-5.11%
業務外收入	111,770,000	12,794,509	9,338,000	3,456,509	37.02%	138,338,453	111,770,000	26,568,453	23.77%
財務收入	30,610,000	711,698	2,560,000	-1,848,302	-72.20%	36,347,447	30,610,000	5,737,447	18.74%
利息收入	30,610,000	711,698	2,560,000	-1,848,302	-72.20%	36,347,447	30,610,000	5,737,447	18.74%
其他業務外收入	81,160,000	12,082,811	6,778,000	5,304,811	78.27%	101,991,006	81,160,000	20,831,006	25.67%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65,638,000	5,433,690	5,479,000	-45,310	-0.83%	71,695,284	65,638,000	6,057,284	9.23%
違規罰款收入	122,000	138,784	12,000	126,784	1,056.53%	238,226	122,000	116,226	95.27%
受贈收入	7,500,000	2,386,045	625,000	1,761,045	281.77%	17,582,780	7,500,000	10,082,780	134.44%
賠(補)償收入	0	0	0	0		2,273	0	2,273	
雜項收入	7,900,000	4,124,292	662,000	3,462,292	523.00%	12,472,443	7,900,000	4,572,443	57.88%
業務外費用	34,558,000	6,021,491	3,109,000	2,912,491	93.68%	32,942,137	34,558,000	-1,615,863	-4.68%
其他業務外費用	34,558,000	6,021,491	3,109,000	2,912,491	93.68%	32,942,137	34,558,000	-1,615,863	-4.68%
雜項費用	34,558,000	6,021,491	3,109,000	2,912,491	93.68%	32,942,137	34,558,000	-1,615,863	-4.68%
業務外賸餘(短緝)	77,212,000	6,773,018	6,229,000	-85,-544,018	8.73%	105,396,316	77,212,000	28,184,316	36.50%
本期賸餘(短緝)	-7,461,000	-1,131,015	680,000	-1,811,015	-266.33%	25,046,263	-7,461,000	32,507,263	-435.70%

備註：壹、本期其他綜合餘緝：本月實際餘緝0元，本年度截至本月止累計實際餘緝0元。

貳、本月份業務收支分析，主要差異原因如下：

一、業務賸餘到本(12)月底止累計實際短緝80,350,053元，較累計預算短緝84,673,000元，減少短緝4,322,947元，主要差異原因如下：

(一)業務收入：

- 1.學雜費收入：係因學雜費收入較預期減少。
- 2.學雜費減免(-)：學雜費減免較預期減少。
- 3.建教合作收入：係建教合作收入較預期增加。
- 4.推廣教育收入：係進修推廣處及華語文中心之推廣教育課程收入較預期增加。
- 5.權利金收入：係權利金收入較預期增加。
- 6.其他補助收入：係教育部及其他機關補助收入較預期增加。
- 7.雜項業務收入：係招生考試收入較預期增加。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 1.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係因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較預期增加。
- 2.建教合作成本：係因建教合作收入增加致建教合作成本亦相對增加。
- 3.推廣教育成本：係因推廣教育收入增加致推廣教育成本亦相對增加。
- 4.學生公費及獎勵金：係因學生公費及獎勵金較預期增加。
- 5.管理及總務費用：係因管理及總務費用較預期減少。
- 6.雜項業務費用：係因招生考試收入增加致招生考試成本亦相對增加。

二、業務外賸餘到本(12)月底止累計實際賸餘105,396,316元，較累計預算賸餘77,212,000元，增加賸餘28,184,316元，主要差異原因如下：

(一)業務外收入：

- 1.利息收入：係因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
- 2.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係因實際場地使用收入較預期增加。
- 3.違規罰款收入：係圖書館借閱圖書逾期或遺失罰款較預期增加。
- 4.受贈收入：係因實際發生數較預期增加。
- 5.賠(補)償收入：係財物遺失賠償款，因原未編列預算依科目屬性列帳。
- 6.雜項收入：係美術館販售收入等較預期增加。

(二)業務外費用：

- 1.雜項費用：係宿舍之相關支出等較預期減少。

三、本期賸餘(短緝)：

(一)本月份實際短緝1,131,015元，較預算賸餘680,000元，反餘為緝1,811,015元，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較預期增加所致。

(二)本期賸餘到本(12)月底止累計實際賸餘25,046,263元，較預算短緝7,461,000元，反緝為餘32,507,263元，主要係業務外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四、學術及職業團體會費，截至本(12)月底止實際支出數為795,235元。

五、捐助支出截至本(12)月底止實際支出數為0元。

六、委託調查截至本(12)月底止實際支出數為966,753元。

七、補(協)助政府機關(構)至本(12)月底止實際支出數為0元。

表5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情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份

單位:新台幣元

計畫名稱	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累計預算分配數(2)	執行情形					差異或落後原因	改進措施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法定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	調整數	合計(1)		累計執行數			比較增減					
							實支數	應付未付數	合計(3)	% (3)/(2)	金額(4)=(3)-(2)	% (4)/(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0	56,185,000	0	0	56,185,000	56,185,000	54,517,829	0	54,517,829	97.03	-1,667,171	-2.97			
土地改良物	0	0	0	4,800,000	4,800,000	4,800,000	4,787,765	0	4,787,765	99.75	-12,235	-0.25	1.為配合學校實際運作需要，流入480萬元。 2.餘額1萬2,235元係節餘款。		
土地改良物	0	0	0	4,800,000	4,800,000	4,800,000	4,787,765	0	4,787,765	99.75	-12,235	-0.25			
機械及設備	0	35,712,000	0	-9,270,000	26,442,000	26,442,000	25,866,477	0	25,866,477	97.82	-575,523	-2.18	1.為配合學校實際運作需要，流出927萬元。 2.餘額57萬5,523元係節餘款。		
機械及設備	0	35,712,000	0	-9,270,000	26,442,000	26,442,000	25,866,477	0	25,866,477	97.82	-575,523	-2.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2,330,000	0	-590,000	1,740,000	1,740,000	1,673,545	0	1,673,545	96.18	-66,455	-3.82	1.為配合學校實際運作需要，流出59萬元。 2.餘額6萬6,455元係節餘款。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2,330,000	0	-590,000	1,740,000	1,740,000	1,673,545	0	1,673,545	96.18	-66,455	-3.82			
什項設備	0	18,143,000	0	5,060,000	23,203,000	23,203,000	22,190,042	0	22,190,042	95.63	-1,012,958	-4.37	1.為配合學校實際運作需要，流入506萬元。 2.餘額101萬2,958元係節餘款。		
什項設備	0	18,143,000	0	5,060,000	23,203,000	23,203,000	22,190,042	0	22,190,042	95.63	-1,012,958	-4.37			
總計	0	56,185,000	0	0	56,185,000	56,185,000	54,517,829	0	54,517,829	97.03	-1,667,171	-2.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56,185,000	0	0	56,185,000	56,185,000	54,517,829	0	54,517,829	97.03	-1,667,171	-2.97			
土地改良物	0	0	0	4,800,000	4,800,000	4,800,000	4,787,765	0	4,787,765	99.75	-12,235	-0.25			
機械及設備	0	35,712,000	0	-9,270,000	26,442,000	26,442,000	25,866,477	0	25,866,477	97.82	-575,523	-2.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2,330,000	0	-590,000	1,740,000	1,740,000	1,673,545	0	1,673,545	96.18	-66,455	-3.82			
什項設備	0	18,143,000	0	5,060,000	23,203,000	23,203,000	22,190,042	0	22,190,042	95.63	-1,012,958	-4.37			
總計	0	56,185,000	0	0	56,185,000	56,185,000	54,517,829	0	54,517,829	97.03	-1,667,171	-2.97			

圖6

113・114校務基金主要收入同期(12月)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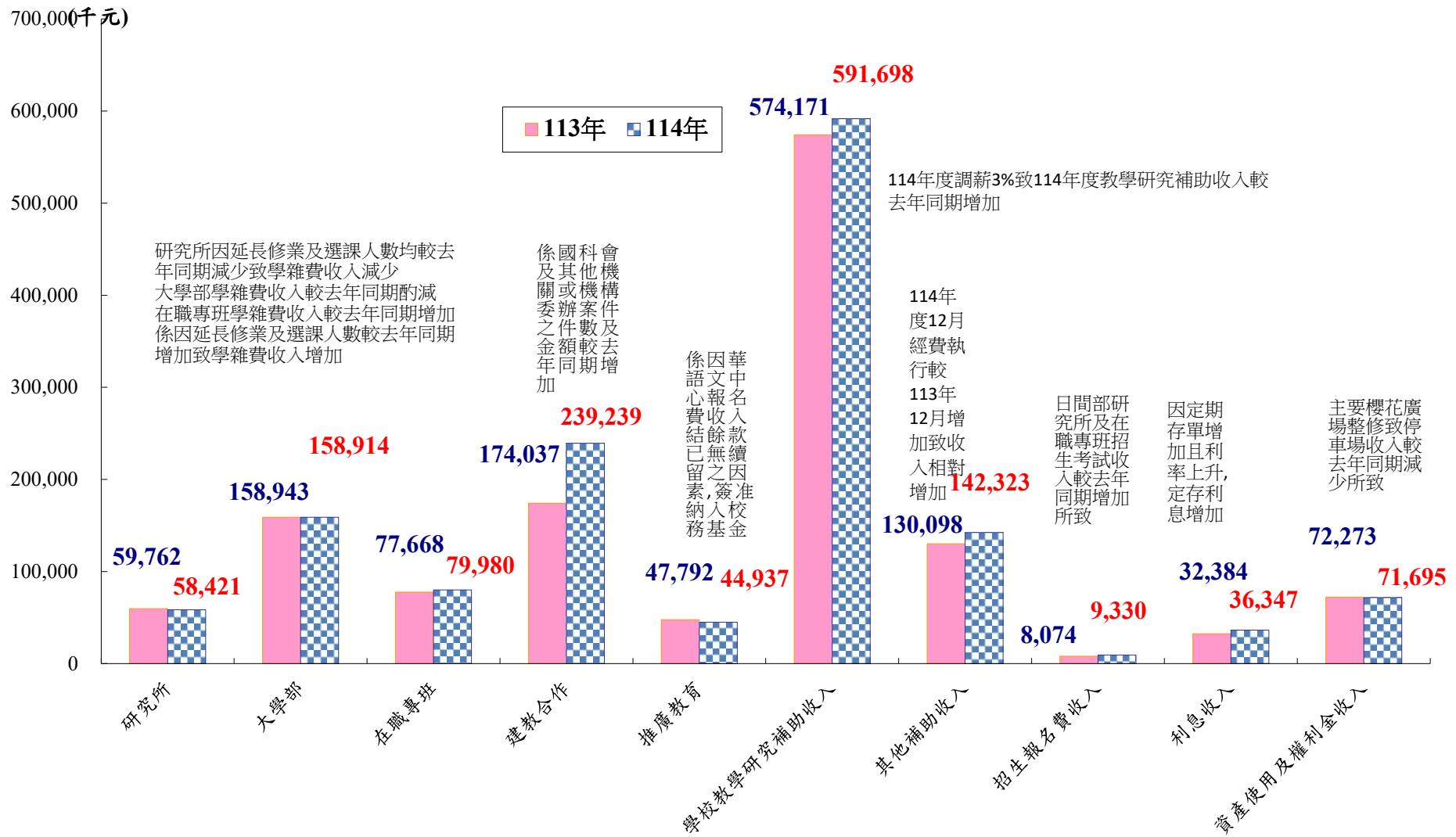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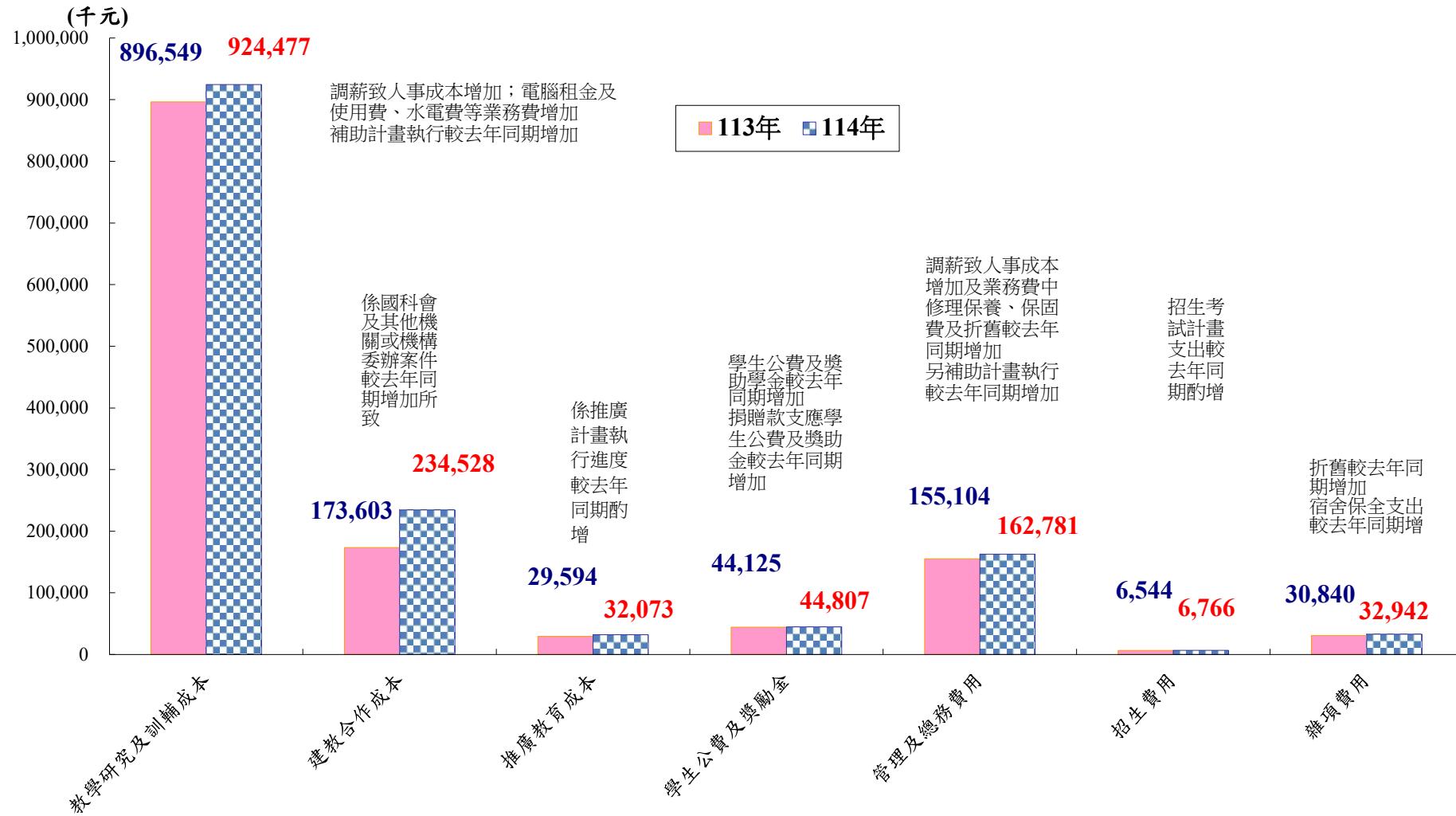


圖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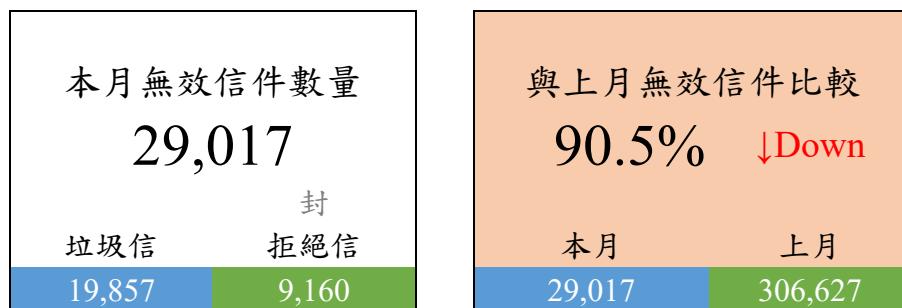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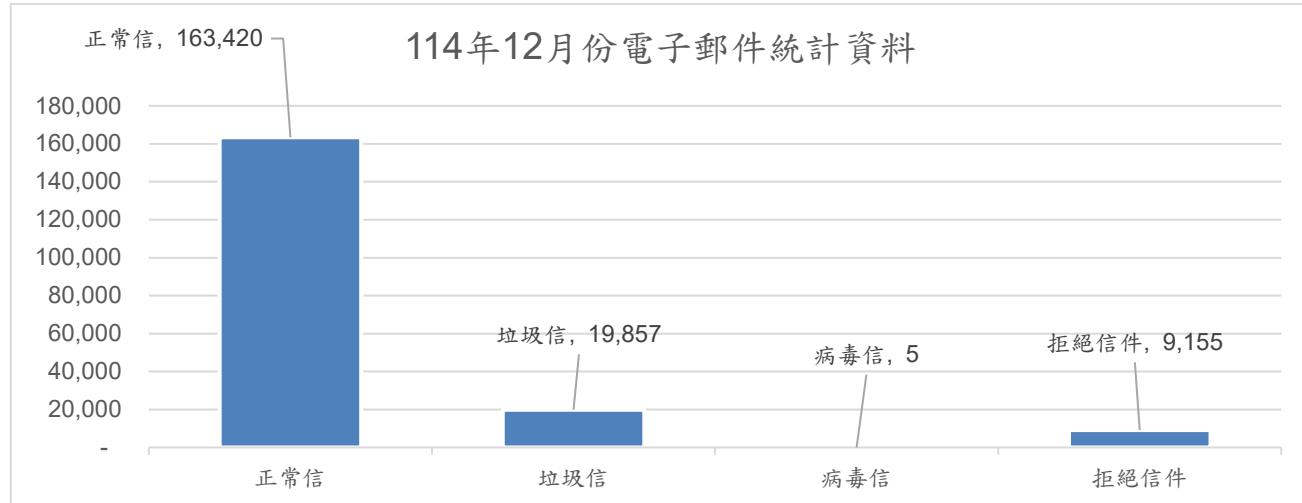
113・114年校務基金主要支出同期(12月)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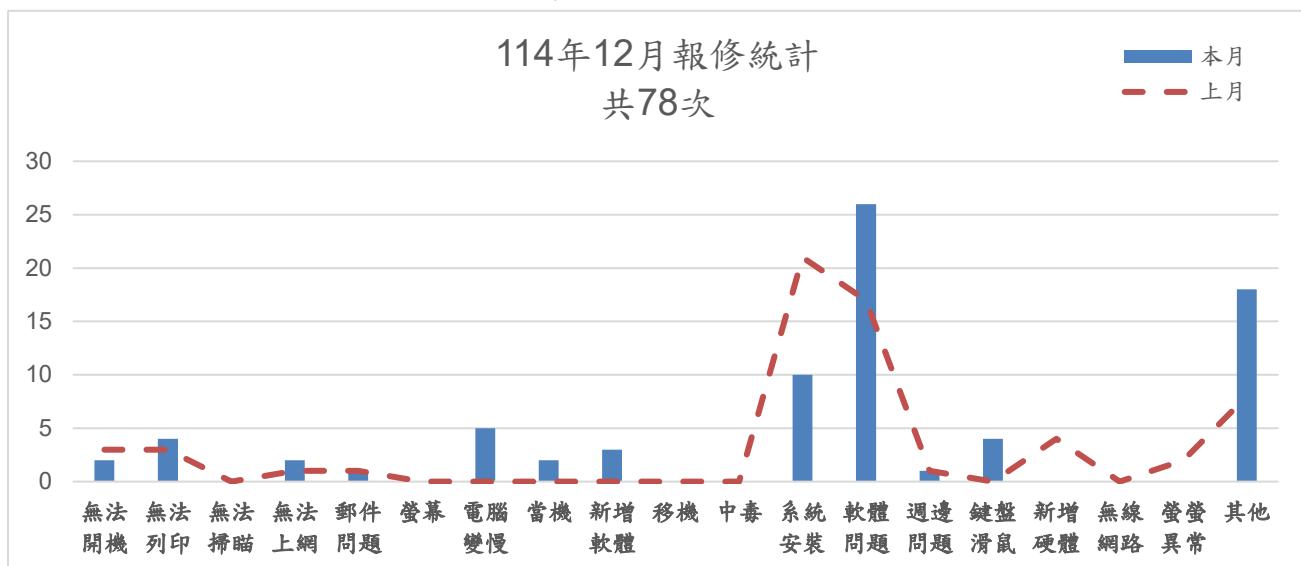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工作報告

設備暨網路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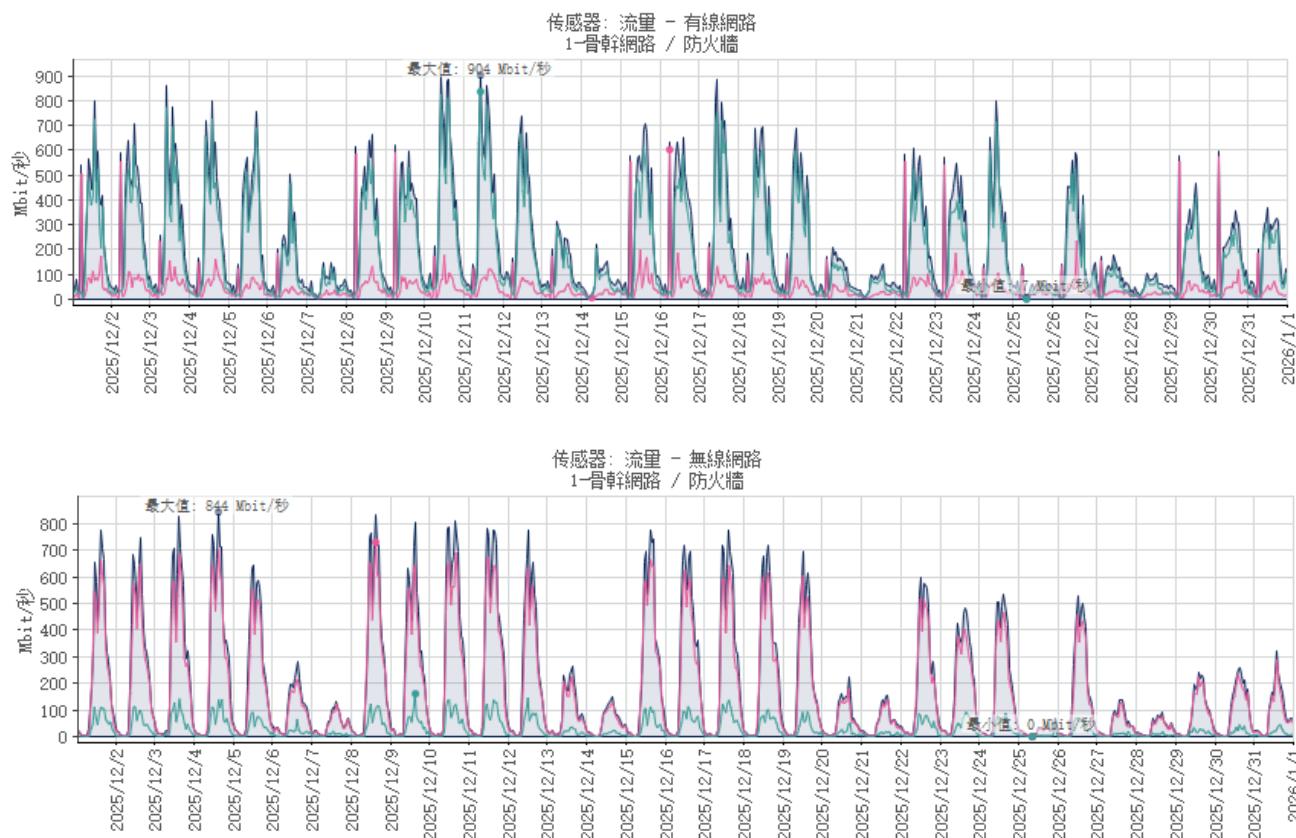
一、教職員電子郵件系統統計資料：



二、本中心維修全校個人電腦統計資料如下：



三、對外網路流量分析



四、資訊安全事件報告

編號	發生日期	發生地點	資安事件說明	影響等級	事件分類	破壞程度

五、其他重要工作記錄

- (一) 協助本校學務處、教務處、圖書館、幼家系、音樂系、自然系、特教系等單位須安裝還原軟體之個人電腦升級 Win11 作業，目前各單位已陸續確認狀況。已協助資源教室、幼家系完成採購及安裝，其餘電腦俟還原軟體完成採購後安裝，上課教室電腦預計將於寒假進行。
- (二) 教育部資安實地稽核技術檢測後，協助本校個人電腦及物聯網設備進行相關漏洞修補及回報。
- (三) 為維持本校資訊機房穩定運轉，循例進行視聽館發電機、節能機房空調、不斷電系統及發電機等設備維護保養作業。

系統組

一、配合 iNTUE 校務整合資訊系統現況作業，本中心即時監控此系統使用情形，並支援系統帳號處理、問題進度追蹤與需求協調。其他相關工作如下：

- (一) 為提升資安法防護基準之法遵性，本中心於 12 月 16 日與 iNTUE 校務系統維護廠商進行「iNTUE 舊版密碼下架規劃討論會議」，討論後續移除舊版登入機制相關功能與執行方式，擬於 114 學年度下學期開學前完成施行。
- (二) 因應各單位校務線上化需求，計中開始進行「115 年 iNTUE 校務系統功能擴充專案」規劃作業，並通知相關提問人確認需求項目進行提案申請，以便彙整資料提供廠商估算時程與價格、規劃專案執行項目。

- (三) 配合教務處測試需求，已更新 iNTUE 系統第二測試網站進行 114 學年下學期選課測試。
- (四) 因應 12 月初教育部資安技術檢測，為保障 iNTUE 校務系統個資防護，已於 12 月 10 日執行立即性風險處理措施；12 月 22 日完成修補作業、修補規劃與處理報告，並測試完修弱點已加防護且不影響網站服務。

(五) 配合校內人員到離職與職務輪調，進行系統帳號停用與權限異動。

二、有關本校各單位網站整合至共同框架管理事宜：

- (一) Rpage 學術 Web 應用整合系統開通網站中，已有 55 個網站(含校首頁)正式上線使用。
- (二) 因應行政單位增加需求，已完成請購 Rpage 系統 10U 網站授權數。

三、協助招生組辦理招生系統建置採購案，協助規劃 Windows Server 作業系統與資料庫系統採購，針對系統資安、需求、架構給予相關建議，目前預計於 12 月底完成招生系統整體功能架構規劃並進行第一期驗收，後續將協助招生組有關系統主機架設安裝等相關事宜。

四、配合政府推動行動化服務資安檢測之規定，完成行動化應用服務調查統計表調查，並已於 12 月中旬將調查表回傳給教育部。

五、配合教育部實地稽核訪視報告，已於 12 月下旬針對校園入口網主機進行作業系統資安更新，並準備進行最後一期維護驗收。

六、有關校首頁網站相關事宜：

- (一) 因應校務研究及創新永續中心需求，於校首頁行政單位頁面更新連結資訊。
- (二) 因應學務處需求，調整校首頁行政單位頁面校安組分機資訊。

七、中華電信 WAF 案於 12 月份已偵測防堵 1,400,292 次網頁攻擊事件及 114,891 次自動化程式事件。

八、因應數位發展部推動「普及與深化政府網站與行動化應用軟體無障礙設計行動方案(113-115 年)」，有關加入共同框架平台的網站，本中心已提供申請標章技術支援，本校各單位已陸續向數位發展部提出申請，目前已有 19 個單位網站已取得無障礙 AA 標章。

九、因應資安設備韌體版本升級需要，為保障校內各網站安全，本校負載平衡伺服器已於 11 月 18 日與 12 月 8 日進行兩次切換升級，升級作業皆已順利完成。

十、為保障線上資料完整性，本中心定期備份重要系統之資料庫，預防資料遺失及確保資料之完整性，並定期填寫「管制區域檢查表」與例行性伺服器維護檢測作業，確保伺服器之正常運作與服務。

十一、系統主機虛擬化節省能源比例 91.3%：虛擬主機 92 台，實體主機 8 台，平均每台實體機器服務 11.5 台虛擬機器，節省能源比例 91.3%。

十二、本校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數位教學平台統計報告(以下數字統計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課程單位	課程 總數	使用系統 課程數	使用系統 課程比例	教材 總數	討論區 總數	作業測驗總 數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61	31	50.82%	444	26	174
文教法律研究所	20	16	80.00%	1113	204	482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25	21	84.00%	1055	320	464

課程單位	課程 總數	使用系統 課程數	使用系統 課程比例	教材 總數	討論區 總數	作業測驗總 數
教育學系	54	38	70.37%	1986	360	1092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43	37	86.05%	1207	164	836
特殊教育學系	45	33	73.33%	1512	282	534
心理與諮商學系	36	36	100.00%	1692	392	838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51	33	64.71%	567	60	216
語文與創作學系	73	71	97.26%	4219	688	2256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46	32	69.57%	762	94	384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87	13	14.94%	127	12	66
音樂學系	188	34	18.09%	9638	1740	5296
國際學位學程	23	7	30.43%	101	4	88
臺灣文化研究所	15	11	73.33%	715	94	268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58	24	41.38%	3461	610	1868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53	42	79.25%	943	114	458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57	25	43.86%	192	2	98
體育學系	60	25	41.67%	488	70	296
資訊科學系	42	22	52.38%	381	4	230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47	13	27.66%	221	12	96
通識課程	158	89	56.33%	3688	450	1768
通識課程(體育)	61	13	21.31%	22	0	32
師培處	97	69	71.13%	3426	464	1620

教育訓練組

- 一、確保電腦教室之電腦設備正常運作，中心定期檢查電腦教室之故障電腦並立即維修，以維護全校師生權益。
- 二、12月電腦教室開放外單位借用，校外借用電腦教室為華測會、臺南大學、與金融研訓院等單位，舉辦華語文檢定考試、數位教學能力檢測與金融證照電腦應試等，當天考試測驗均順利圓滿結束，借用單位對本校教室環境、軟硬體設施皆十分滿意。
- 三、教務處114-2學期排課作業，本中心控管之電腦教室排課已於12月4日正式完成並公佈課表，教室排課率約為82%，114學年整體排課率為81%，將陸續與授課老師聯繫並取得上課免費合法或授權軟體安裝於教室電腦，安排寒假進行軟體派送作業。
- 四、12月31日召開114學年度第5次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會議，進行工作會報討論。
- 五、1月12日辦理新進同仁「Word軟體文書排版實作測驗」與ODF開放文件格式教育訓練及資通安全宣導，以提升同仁資訊技能及強化資安意識。
- 六、辦理114年度個資保護管理制度(PIMS)作業：
 - (一)於12月11日由副校長主持114年度個資管理審查會議，報告本年度個資作業與執行情形，由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執行秘書主任秘書與單位窗口與計算機與網

路中心同仁與會，並說明明年度辦理之規劃。

(二) 114-116 年度個資保護管理制度(PIMS)案，已完成第一期作業，承商已發文進行本期驗收審查事項，與總務處於 12 月 16 日完成驗收作業。

七、教育部 12 月 22 日來函通知本校「114 年度教育體系資安攻防演練」演練結果，本校演練成績為 99.12，已依照規定於期限內上傳資安防護改善報告。

八、教育部 12 月 4 日至 12 月 5 日蒞校實施資安技術檢測，稽核範圍包括全校行政及學術單位。經判定，本校在使用者電腦、資通系統、物聯網設備等項目有 17 個高風險弱點，網路惡意活動檢測平均阻擋率為 91.5% 良好，已通知各業務承辦同仁進行立即性風險處理措施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於 12 月 12 日回報教育部處理結果。其餘中風險以下弱點逐項進行矯正措施及規劃處理時程，依規定提交改善報告，完成弱點修補作業。

九、教育部 12 月 30 日蒞校進行資安實地稽核，稽核範圍包括全校行政及學術單位。經判定，本校已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完成應辦事項的規定，在策略面、管理面、技術面共有 8 個待改善及 21 個建議事項，將邀集相關單位研議因應作為及辦理時程，於期限內填報並函復教育部。

十、本中心「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MS)驗證及維護輔導服務(114-116 年)」案，廠商已完成第 1 期 114 年工作項目及應交付文件，已辦理驗收審查及付款相關作業。

十一、1 月推出第 10 期「資安補血包」電子報，內容為校內重要資安情資及資訊安全制度(ISMS)導入全校等相關措施，透過電子郵件、網站公告、網路社群等多種方式加強宣導，以避免校內資安事件的發生。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秘書室工作報告

一、辦理各項會議及重要活動：

- (一)114 年 12 月 31 日(三)召開 114 年度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小組會議。
- (二)115 年 1 月 7 日(三)召開 115 年度(稽核 114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經費稽核會議。
- (三)115 年 1 月 12 日(一)召開主管會報。
- (四)115 年 1 月 28 日(三)召開第 243 次行政會議。
- (五)115 年 1 月 28 日(三)召開 115 年度(稽核 114 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經費稽核會議。

二、協助校長積極向企業、社會公益人士及校友募款，自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1 月 14 日共計新臺幣 137,587,314 元。

募款項目	金額(元)	備註
創新永續發展基金	55,173,807	<p>1. 110/05/18、111/05/26、111/09/22、112/03/17、113/03/28、114/04/16 林 O 榮董事長共捐贈 520,000 元，指定捐贈男甲排球運動代表隊訓練基金。</p> <p>2. 隆 O 集團莊 O 華董事長 110/7/22 捐贈 2,000,000 元、111/10/27 捐贈 2,000,000 元、112/09/20 捐贈 2,000,000 元、112/09/27 捐贈 2,000,000 元。</p> <p>3. 110/08/03 林 O 瑜教授 1,000,000 元，捐贈林 O 盛紀念獎助學金。</p> <p>4. 110/11/04、111/09/05、112/09/12、113/09/09 詠 O 體育用品有限公司共捐贈 640,000 元，指定捐贈男甲排球運動代表隊訓練基金。</p> <p>5. 110/11/16 臺北市龍 O 獅子會 1,000,000 元。</p> <p>6. 110/12/20 簡 O 秀教授贈 20,000,000 元。114/12/04 捐贈若竹 AI 創新學苑 15,000,000 元。</p> <p>7. 111/01/26、112/03/10、113/03/15、114/02/13 億 O 電子葉 O 夫董事長共捐贈 2,400,000 元。</p> <p>8. 111/05/06、112/02/15 足 O 企業連 O 榮董事長共捐贈 600,000 元，指定捐贈男甲排球運動代表隊訓練基金。</p> <p>9. 111/09/15、112/05/23、113/03/22、113/08/15、114/06/17 謝 O 國共捐贈 22,000 元「若竹菁英學苑」。</p> <p>10. 111/11/01 財團法人億 O 文化基金會 10,000 元。</p> <p>11. 112/03/20 杜 O 文捐贈男甲排球運動代表隊訓練基金 100,000 元。</p> <p>12. 112/07/13、113/11/08 漢 O 企業有限公司(林 O 輝) 共捐贈 400,000 元。</p> <p>13. 112/10/17 崔 O 武捐贈 100,000 元，指定捐贈本校創新永續發展基金。</p> <p>14. 112/11/23 孟 O 士捐贈 2,500 元。</p> <p>15. 112/12/19、113/04/10、114/02/17、114/10/08 王 O 旭捐贈男甲排球運動代表隊訓練基金、創新永續發展基金共 2,012,000 元。</p>

募款項目	金額(元)	備註
		<p>16. 113/08/15 陳 O 琦 2,500 元，捐贈若竹菁英學苑。</p> <p>17. 113/10/14 高 O 銘捐贈 2,000 元。</p> <p>18. 113/10/14 吳 O 鴻捐贈 2,000 元。</p> <p>19. 113/11/08 賴 O 昌捐贈 50,000 元。</p> <p>20. 114/04/18 54 級三專二乙班臥龍同學會捐贈 50,000 元。</p> <p>21. 114/06/17、114/09/17 簡 O 卿捐贈若竹菁英學苑、男甲排球運動代表隊訓練基金共 602,500 元。</p> <p>22. 114/09/09 省立臺北師專 74 級校友會合捐 200,000 元。</p> <p>23. 114/09/17 龔 O 榮捐贈創新永續發展基金—秘書室推展校務 200,000 元。</p> <p>24. 114/09/23 吳 O 亮捐贈男甲排球運動代表隊訓練基金 600,000 元。</p> <p>25. 114/09/24 豐 O 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捐贈男甲排球運動代表隊訓練基金 600,000 元。</p> <p>26. 114/11/06 黃 O 煌捐贈創新永續發展基金 1,000,000 元。</p> <p>27. 其他.....等人，共 3 筆，捐贈 58,307 元。</p>
王天生老師獎學金	2,000,000	<p>1. 110/06/10 72 級校友捐贈 1,000,000 元。</p> <p>2. 111/08/05 陳 O 憲(王 O 生老師之妻)捐贈 1,000,000 元。</p>
北師校友育才基金	9,676,661	<p>獎勵本校各系所優秀新生全額獎學金，及弱勢學生助學金。</p> <p>109/08/18 陳 O 益 3,000 元。109/09/09 北師 79 級畢業 30 周年同學會 11,403 元。</p> <p>109 年 11 月財團法人台北市思 O 文教基金會.....等，共 2 筆，總計 30,000 元。</p> <p>109 年 12 月曹 O 平.....等，共 3 筆，總計 24,512 元。</p> <p>110 年 3 月吳 O 貴.....等，共 4 筆，總計 139,600 元。</p> <p>110 年 4 月沈 O 淇.....等，共 5 筆，總計 226,000 元。</p> <p>110 年 5 月翁 O 玉.....等，共 4 筆，總計 122,000 元。</p> <p>110 年 6 月丁 O 添.....等，共 4 筆，總計 38,000 元。</p> <p>110 年 7 月張 O 煌.....等，共 3 筆，總計 400,000 元。</p> <p>110/8/25 周 O 玉 20,000 元。110/9/9 陳 O 亘 10,000 元。</p> <p>110 年 10 月王 O 彥.....等，共 12 筆，總計 211,000 元。</p> <p>110 年 11 月蕭 O 智.....等，共 5 筆，總計 1,080,000 元。</p> <p>110 年 12 月財團法人台北市思 O 文教基金會.....等，共 14 筆，總計 160,000 元。</p> <p>111 年 2 月游 O 芬.....等，共 2 筆，總計 310,000 元。</p> <p>111/3/9 楊 O 宏 20,000 元。111/4/18 楊 O 放 120,000 元。</p> <p>111/6/13 張 O 傳 30,000 元。111/7/13 丁 O 驚 100,000 元。</p> <p>111/8/1 周 O 玉 15,000 元。</p> <p>111 年 9 月何 O 亨.....等，共 3 筆，總計 190,000 元。</p> <p>111 年 10 月林 O 華.....等，共 2 筆，總計 30,000 元。</p> <p>111 年 11 月周 O 玉.....等，共 4 筆，總計 1,156,000 元。</p> <p>111 年 12 月鄭 O 成.....等，共 15 筆，總計 58,607 元。</p>

募款項目	金額(元)	備註
		<p>112/2/2 楊 O 宏 20,000 元。</p> <p>112 年 4 月周 O 玉.....等，共 2 筆，總計 20,050 元。</p> <p>112 年 5 月財團法人台北市思 O 文教基金會等，共 2 筆，總計 26,000 元。</p> <p>112 年 7 月 77 級校友彭 O 玉.....等，共 20 筆，總計 152,000 元。</p> <p>112 年 8 月張 O 煌.....等，共 2 筆，總計 250,000 元。</p> <p>112 年 9 月陳 O 嫵.....等，共 29 筆，總計 1,407,500 元。</p> <p>112 年 10 月邱 O 煒.....等，共 2 筆，總計 750,239 元。</p> <p>112 年 11 月周 O 玉.....等，共 5 筆，總計 731,190 元。</p> <p>112 年 12 月姚 O 彬.....等，共 11 筆，總計 316,000 元。</p> <p>113 年 1 月陳 O 明 50,000 元。</p> <p>113 年 3 月黃 O 娥.....等，共 2 筆，總計 22,000 元。</p> <p>113 年 4 月北師 73 級全體同學 30,000 元。</p> <p>113 年 7 月張 O 玲 2,000 元。</p> <p>113 年 8 月蕭 O 聰.....等，共 2 筆，總計 250,000 元。</p> <p>113 年 9 月周 O 玉 10,000 元。</p> <p>113 年 11 月陳 O 燦.....等，共 2 筆，總計 408,560 元。</p> <p>113 年 12 月彭 O 星.....等，共 5 筆，總計 123,000 元。</p> <p>114 年 3 月周 O 玉 5,000 元。</p> <p>114 年 4 月蕭 O 聰 250,000 元。</p> <p>114 年 7 月國北教大之友 10,000 元。</p> <p>114 年 8 月國北教大之友.....等，共 2 筆，總計 11,000 元。</p> <p>114 年 10 月周 O 玉.....等，共 3 筆，總計 85,000 元。</p> <p>114 年 11 月粘 O 權 100,000 元。</p> <p>114 年 12 月劉 O 增.....等，共 6 筆，總計 97,000 元。</p> <p>115 年 1 月何 O 君.....等，共 2 筆，總計 45,000 元。</p>
臺北市南德扶輪社捐贈中華扶輪獎學金	945,000	獎助教經系、課傳所、藝設系各 1 名博士班學生，每名 18 萬元；獎助自然系、心諮系及體育系各 1 名碩士班學生，每名 13.5 萬元。
常依福智獎學金	839,999	<p>獎勵本校在學學生或畢業 2 年內（以當年 10 月為基準）之校友（以攻讀學位者為限），參加考試院國家公職人員考試錄取持有證明者。高等考試或同等級以上公務人員考試及格者，頒發 1 萬元；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及格者，頒發 5,000 元；普通考試或特考同等級基層公務人員考試及格者，頒發 3,000 元。</p> <p>109/09/22 張 O 煌 100,000 元。109/11/23 張 O 泰 100,000 元。</p> <p>110/09/02 盧 O 玲 100,000 元。110/09/24 孫 O 秋 100,000 元。</p> <p>110/11/23 張 O 泰 100,000 元。111/03/17 張 O 德 100,000 元。</p> <p>112/11/27 張 O 泰 100,000 元。113/12/31 王 O 萍 60,000 元。</p> <p>114/12/31 王 O 萍 50,000 元。</p> <p>其他.....等人，共 1 筆，捐贈 29,999 元。</p>

募款項目	金額(元)	備註
葉霞翟校長獎學金	200,000	獎勵本校各系所2年級以上各科系全體學生3名，各1萬元整。 109/11/04 胡○真 30,000 元。110/10/20 胡○真 30,000 元。 111/9/6 胡○真、胡○善、胡○美 30,000 元。 112/09/01 胡○真、胡○善、胡○美 30,000 元。 113/07/16 胡○真 40,000 元。 114/11/13 胡○真、胡○善、胡○美、胡○明 40,000 元。
吳萬福教授獎學金	1,058,500	113 年 8 月林○財.....等，共 50 筆，總計 555,500 元。 113 年 9 月彭○玉.....等，共 18 筆，總計 238,000 元。 113 年 10 月蔡○私.....等，共 10 筆，總計 44,000 元。 113 年 11 月謝○秀.....等，共 5 筆，總計 21,000 元。 113 年 12 月陳○雄、許○大 30,000 元。 114 年 1 月郭○江 10,000 元。 114 年 3 月徐○勇、張○月 60,000 元。 114 年 9 月劉○民 100,000 元。
校務基金	1,654,917	109/10/29 楊○林 2,000 元。109/11/25 張○玲 4,663 元。 109 年 12 月周○玉.....等，共 4 筆，總計 205,000 元。 110/3/11 周○玉 5,000 元。 110 年 4 月凱○國際教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等，共 28 筆，總計 285,000 元。 110/8/25 周○玉 1,500 元。111/3/8 林○震 1,000 元。111/5/12 LOlian754 元。111/7/26 孫○秋 10,000 元。 111 年 12 月曹○平.....等，共 3 筆，總計 21,000 元。 112/3/15 趙○婉暨圖書館全體同仁 10,000 元。 112/12/05 72 級校友 30,000 元。 112/12/31 祝○捷 5,000 元。 113/04/18 陳○勳 10,000 元。 113/06/12 善心人士 6,000 元。 113 年 12 月祝○捷.....等，共 4 筆，總計 27,000 元。 114/02/13 王○寧 30,000 元。 114/02/17 張○煌 600,000 元。 114/03/03 徐○勇、張○月 60,000 元。 114/09/09 莊○郁 100,000 元。 114 年 10 月周○玉.....等，共 2 筆，總計 52,500 元。 114 年 12 月許○惠.....等，共 8 筆，總計 188,500 元。
校長盃籃球賽	40,000	110/09/07、112/06/09 富○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共捐贈 40,000 元。
130 週年校慶活動使用	28,231	114/07/08 國北教大之友 13,001 元。 114/10/02 國北教大之友捐贈「百卅傳承 師恩永恆」活動 3,000 元。 114/10/07 何○瑩捐贈「百卅傳承 師恩永恆」活動 1,000 元。 114/10/07 國北教大之友捐贈「百卅傳承 師恩永恆」活動 130 元。 114/10/07 簡○慧捐贈 130 週年校慶活動使用 1,000 元。

募款項目	金額(元)	備註
		<p>114/10/28 國北教大之友捐贈 130 週年校慶活動使用 10,000 元。</p> <p>114/12/04 國北教大之友捐贈 130 週年校慶活動使用 100 元。</p>
其他捐款	65,970,199	<p>109 年 9 月劉 O 容.....等，共 40 筆，總計 1,045,000 元。</p> <p>109 年 10 月張 O 月.....等，共 4 筆，總計 70,000 元。</p> <p>109 年 11 月陳 O 美.....等，共 3 筆，總計 30,000 元。</p> <p>109 年 12 月好 O 家不動產仲介經紀有限公司.....等，共 6 筆，總計 470,000 元。</p> <p>110 年 1 月財團法人台北市臺灣省城 O 廟.....等，共 2 筆，總計 210,000 元。</p> <p>110 年 2 月李 O 堯.....等，共 4 筆，總計 142,624 元。</p> <p>110 年 3 月中國 O 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共 3 筆，總計 25,000 元。</p> <p>110 年 4 月財團法人蘇 O 財文教基金會.....等，共 3 筆，總計 296,000 元。</p> <p>110 年 5 月童 O 賢.....等，共 5 筆，總計 695,000 元。</p> <p>110/7/2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真 O 范佛教會 500,000 元。</p> <p>110/9/28 賴 O 菁 25,000 元。</p> <p>110 年 10 月劉 O 容.....等，共 36 筆，總計 550,000 元。</p> <p>110 年 11 月王 O 芬.....等，共 15 筆，總計 86,000 元。</p> <p>110 年 12 月食 O 特.....等，共 14 筆，總計 204,080 元。</p> <p>111 年 1 月財團法人長 O 教育基金會.....等，共 2 筆，總計 590,000 元。</p> <p>111 年 2 月陸 O等，共 3 筆，總計 79,067 元。</p> <p>111 年 4 月李 O 堯.....等，共 3 筆，總計 555,000 元。</p> <p>111 年 7 月財團法人吳 O 賢文教公益基金會.....等，共 2 筆，總計 524,000 元。</p> <p>111 年 9 月邱 O 怡.....等，共 8 筆，總計 70,750 元。</p> <p>111 年 10 月全 O 製藥有限公司.....等，共 9 筆，總計 203,000 元。</p> <p>111 年 11 月周 O 玉.....等，共 15 筆，總計 108,500 元。</p> <p>111 年 12 月中國青年救國團臺北市大 O 運動中心.....等，共 7 筆，總計 328,400 元。</p> <p>112 年 1 月財團法人蘇 O 財文教基金會.....等，共 30 筆，總計 713,650 元。</p> <p>112 年 2 月財團法人吳 O 賢文教公益基金會.....等，共 15 筆，總計 166,593 元。</p> <p>112 年 3 月財團法人蘇 O 財文教基金會.....等，共 5 筆，總計 519,000 元。</p> <p>112 年 4 月建 O 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共 35 筆，總計 570,000 元。</p> <p>112 年 5 月祥 O 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等，共 5 筆，總計 66,800 元。</p> <p>112 年 6 月下內埔福 O 宮.....等，共 7 筆，總計 243,900 元。</p> <p>112 年 7 月台 O 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等，共 2 筆，總計 90,000 元。</p> <p>112 年 9 月法 O 裝潢工程有限公司.....等，共 2 筆，總計 7,500 元。</p>

募款項目	金額(元)	備註
		112 年 10 月洪 O 弘.....等，共 9 筆，總計 1,014,000 元。 112 年 11 月三 O 環球股份有限公司.....等，共 22 筆，總計 1,931,260 元。 112 年 12 月欣 O 特有限公司.....等，共 20 筆，總計 1,032,090 元。 113 年 1 月財團法人蘇 O 財文教基金會.....等，共 2 筆，總計 23,918,477 元。 113 年 2 月陸 O等，共 3 筆，總計 379,855 元。 113 年 3 月喜 O 鑽石工業有限公司.....等，共 4 筆，總計 1,324,025 元。 113 年 4 月陳 O 勳.....等，共 2 筆，總計 20,000 元。 113 年 5 月創 O 老爹股份有限公司.....等，共 2 筆，總計 7,500 元。 113 年 6 月成 O 庚.....等，共 4 筆，總計 1,135,000 元。 113 年 7 月林 O 翰.....等，共 4 筆，總計 1,231,500 元。 113 年 8 月錢 O 谷.....等，共 2 筆，總計 600,000 元。 113 年 9 月劉 O 容.....等，共 44 筆，總計 1,031,000 元。 113 年 10 月亞 O 實業有限公司.....等，共 11 筆，總計 620,000 元。 113 年 11 月桂 O 父.....等，共 8 筆，總計 628,000 元。 113 年 12 月名 O 小火鍋.....等，共 12 筆，總計 1,911,280 元。 114 年 1 月財團法人國 O 文化藝術基金會.....等，共 2 筆，總計 110,000 元。 114 年 2 月財團法人永 O 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等，共 10 筆，總計 1,204,875 元。 114 年 3 月台 O 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共 4 筆，總計 3,805,634 元。 114 年 4 月財團法人勇 O 教育發展基金會.....等，共 3 筆，總計 1,001,130 元。 114 年 5 月財團法人義 O 藝術教育基金會.....等，共 2 筆，總計 145,800 元。 114 年 6 月林 O 立.....等，共 3 筆，總計 52,136 元。 114 年 7 月林 O 文化藝術有限公司.....等，共 3 筆，總計 1,101,000 元。 114 年 8 月仙 O 貿易有限公司.....等，共 37 筆，總計 1,055,100 元。 114 年 9 月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真 O 苑佛教會.....等，共 3 筆，總計 560,000 元。 114 年 10 月上 O 鋼業有限公司.....等，共 11 筆，總計 1,628,000 元。 114 年 11 月鄧 O 心.....等，共 5 筆，總計 1,929,000 元。 114 年 12 月許 O 惠.....等，共 10 筆，總計 7,348,673 元。 115 年 1 月何 O 穎 60,000 元。
合計	137,587,314	—

三、辦理畢業生離校手續及提供校友證申請，截至 115 年 1 月 14 日(三)止，校友證製發已達 8,372 張。

四、辦理公費生分期償還公費事宜，114 年有 11 位公費生申請償還公費，剩餘一位辦理分期付款處理中，其餘皆還款完畢，已函報教育部償還公費。目前尚有三位同學持續分期償還公費中，每月追蹤還款進度。其中顏 O 恩同學已多

月未繳，且都無法聯繫上，持續追繳中。

五、辦理公費生賠償公費事宜，115 年迄今日前有 2 位公費生申請償還公費，分別為林○毅、魏○涵，處理程序中。

六、已辦理完畢 130 週年校慶慶祝系列活動，敘獎簽核中，目前刻正蒐集第 30 屆傑出校友資料，以利芳蘭菁英錄出刊。

七、新北市自強國小張○賢校長來電接洽 2026 年暑假將號召辦理畢業 40 週年同學會，刻正聯繫中。

八、持續統計捐款金額中，後續經主管確認後，會公告於捐款牆面之螢幕。

九、近期各地區校友會員大會時間

(一)新竹縣：114 年 10 月 24 日(已辦理完畢)。

(二)桃園市：114 年 11 月 22 日(已辦理完畢)。

(三)新北市：115 年 01 月 18 日。

(四)南投縣：115 年 01 月 26 日。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北師美術館工作報告

一、展務活動辦理

(一)北師美術館「浮生——《人間》中的報導攝影，1985–1989」

由策展人蘇盈龍與法國重量級攝影學者米榭爾·費佐 (Michel Frizot) 所策劃，展覽透過梳理、精煉 47 期雜誌中的 5,497 張圖像，重現 196 位攝影家中的 12 位—阮義忠、林柏樑、林義祥、侯聰慧、梁國龍、張詠捷、廖嘉展、蔡明德、蔡雅琴、顏新珠、關曉榮、鐘俊陞，並以第一手訪談影片呈現他們如何從接觸攝影到成為攝影記者、發掘主題，到實踐一個專題報導，以及在《人間》中圖文編輯相互之間的關係。

(二)「in Vitro? in Vivo! 在試管中？在活體內！——攝影家立木義浩 × 東京大學」為科學和藝術攜手跨界合作，呈現大學博物館所收藏的文物標本們被攝影快門捕捉到鮮為人知的趣味樣貌。這項合作始於 2022 年冬季，日本攝影家立木義浩偶然步入位於鄰近東京車站的商業大樓「KITTE 丸之內」二樓的東京大學綜合研究博物館 INTERMEDIATHEQUE (簡稱 IMT)，被現場森羅萬象的文物與標本們深深吸引，展開為期一年的拍攝，於 2024 年 10 月在 IMT 展出，2025 年跨海來台，在北師美術館展出 47 件作品，亦是立木義浩首次於台灣美術館舉辦展覽，邀請觀者透過攝影家的鏡頭重新感受標本與文物重新在照片中甦醒的樣貌。

(三)上述展覽截至 1 月 18 日參觀人次為 3,443 人。

(四)籌備 2026 年遙視展覽跨國製作工作。

(五)獲文化部補助《雲在兩千米》展覽 100 萬元。

二、場地租借：

(一)洽談 3 月活動租借。

三、教育部美感教育基地大學計畫：

(一)規劃辦理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類教師研習活動。

(二)114 年度美感能智能閱讀研習。

(三)美感體驗課程。

四、教育活動：

(一)辦理寒假實習生培訓。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243 次行政會議附小工作報告

一、115 年 2 月份重要行事：

- (一)14~20 日農曆新年假期
- (二)22 日(日)開學前教師準備日
- (三)23 日(一)開學日
- (四)27 日(五)和平紀念日補假

二、校務工作報告

(一)校園防疫工作

- 1.加強宣導洗手、預防流感及腸病毒，落實濕、搓、沖、捧、擦等步驟。
- 2.防制登隔熱，落實積水容器「清、倒、沖、刷」。
- 3.全校滅蚊清消，加強滅鼠。校園及各班環境消毒。

(二)處室活動辦理事項：

- 1.辦理寒假課後照顧班。
- 2.辦理寒假雙語奠基班。
- 3.運動團隊訓練。
- 4.全校環境清潔，樹木整修。

三、榮譽榜

(一)學生參加「小學生為愛說故事」短影片徵件比賽，榮獲低、中、高年級組特優。

四、實習及參訪

(一)半年實習教師報到暨行政實習。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243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單位	姓名	簽名
	陳校長慶和	陳慶和
	劉副校長遠楨	劉遠楨
教務處	周教務長淑卿	周淑卿
學生事務處	蔡學務長葉榮	葉榮
總務處	楊總務長啓文	黃立青 時代
研究發展處	王研發長俊斌	吳大昇 如化
進修推廣處	董處長澤平	董澤平
師資培育處	何處長慧瑩	(請 假)
國際事務處	謝國際長宜君	謝宜君
圖書館	翁館長聖峯	翁聖峯
北師美術館	游代理館長章雄	游章雄
秘書室	陳主任秘書永倉	陳永倉
人事室	丁主任士芳	丁士芳
主計室	易主任秀娟	易秀娟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楊主任凱翔	楊凱翔
教學發展中心	張主任文德	
通識教育中心	謝主任宜君	謝宜君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243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單位	姓名	簽名
教育學院	孫院長志麟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林主任曜聖	陳建志
文教法律研究所	郭所長麗珍	郭麗珍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黃所長瑄怡	黃瑄怡
教育學系	陳主任蕙芬	陳蕙芬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吳主任君黎	吳君黎
特殊教育學系	林主任秀錦	(請假)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王主任安民	王安民
心理與諮商學系	陳主任柏霖	陳柏霖
人文藝術學院	張院長欽全	(請假)
語文與創作學系	張主任金蘭	張金蘭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戴主任雅茗	戴雅茗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游主任孟書	游孟書
音樂學系	林主任玲慧	
臺灣文化研究所	蘇所長瑞鏘	(請假)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王主任維元	王維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243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單位	姓名	簽名
理學院	陳院長永昇	陳永昇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顏主任榮泉	顏榮泉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李主任昆展	
體育學系	黃主任英哲	黃英哲
資訊科學系	游主任象甫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林主任仁智	(請假)
東南亞區域管理碩士 學位學程	張主任朝清	張朝清
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 學位學程	林主任柏翰	(請假)
當代藝術評論與策展研究 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呂主任佩怡	(請假)
附設實驗國小	祝校長勤捷	祝勤捷

列席

學務處	吳專門委員仲展	吳仲展
秘書室	王組長偉宇	王偉宇
督委會	許祀惠	許祀惠